

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Ximan Color Aesthetic Culture Co., Ltd.

X i m a n  C o l o r

西 蔓 色 彩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员工队伍，尤其是学历及素质均较高的管理层人员及培训师队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管理团队尤其是高层管理人员是公司正常运转的组织者和舵手，培训师是公司产品的载体和传播者。但培训行业的业内人员流动较为频繁，尽管公司的品牌凝聚力较强，并形成了一套教师和管理人员招录、培训、管理、晋升的内部管理体系，而且历年公司人员流动性明显低于业内平均水平，公司的管理团队近两年也未发生重大变化，但不排除部分员工与管理人員由于自身发展规划等原因离职，可能对公司的教学质量、品牌造成不利影响，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知识产权受侵犯的风险

对美学培训服务行业来说，课程产品研发、设计体现了公司的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但市场上仿冒产品和侵犯知识产权现象却屡禁不止；许多优秀课程产品一旦推向市场，受到推崇之后，就可能出现其他商家恶意仿冒而导致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公司的商标、教学工具以及其它知识产权对公司的存续发展十分重要。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公司将面临知识产权受到侵害的风险。

三、新课程研发失败的风险

在美学培训服务方面，公司致力于实施“产品领先战略”，公司目前提供的所有美学培训课程凝聚了公司核心研发人员的智慧以及公司在发展中积累的经验。目前公司已经在商业模式、战略规划、业务执行、企业管理等方面开发出了实战性强、受广大客户欢迎的美学培训服务产品。公司在未来将会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在更多领域进行探索和研究，开发出符合不同审美需求的美学培训产品，但不能排除公司未来新研发产品未能紧随审美需求的变化，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从而不能达到预期效果不能带来可观收益的情况，公司因而面临产品研发失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四、声誉受损的风险

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公司形象对于公司在行业内快速成长、吸引客户和维护客户关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良好的声誉需要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公司依靠自身实战性的产品体系以及良好口碑赢得了客户的青睐，在美学培训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但是，关于骨干员工离职或者违背保密及禁止协议的约定泄露公司涉密信息等方面的负面事项会损害公司声誉；同时，知识产权被侵犯也会导致公司的声誉受损，进而制约公司业务的开展。

五、业务模式整合带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成立十几年来，一直以美学培训为核心业务，2002 年开始接触城市色彩设计业务并取得了市场认可，但是由于城市色彩设计属于创造性劳动，项目具有周期长、无法复制的特点，因此一直以来属于邀约性服务，偶然性较大；私人形象顾问服务也是在公司成立时就附属开展的业务，特点为针对性较强，为一对一服务，实践中推广较为困难，公司在 2013 年 6 月成立子公司蔓塾美育，探索高端私人会所服务，虽然公司不断创新业务模式，但是由于前期投入较大，加上新项目的试错成本较高，导致蔓塾美育不断亏损，其业务规模逐渐萎缩。

2015 年，公司开始整合业务模式，不再接收新的城市色彩业务订单，并且将从事高端私人会所服务的蔓塾美育进行股权转让，未来公司将着重发展复制性强、容易推广的美学培训服务。虽然公司今后会加大宣传力度，并通过设立分校的模式来扩大招生，但是分校的设立需要前期不断的市场调研，从分校设立到订单落地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阶段如果公司不能通过其他方式增加学员，公司将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货币资金管理风险

公司以提供综合性的美学培训服务为主业，面向的客户绝大多数为个人，采取预收款的方式与客户结算，收款具有单笔金额小、数量多的特点。公司制定了完整的销售审批、服务协议签署、收款、收据开具、联合对账等一系列内控措施，确保资金安全和真实客观地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

此外，公司的收款方式包括：银行收款、第三方收款及现金收款。虽然现金收款的占比极低，公司也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使用作出了严格的规定，

但是,如果公司内部控制措施没有有效执行,容易造成资金流失或被挪用的风险。

七、公司净利润波动较大,呈现亏损状态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培训服务收入、产品销售收入、会所服务收入。2015年1-9月、2014年、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50.32万元、3,338.48万元、2,504.6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1.52万元、223.79万元、-296.48万元,波动较大,主要因为公司在2013年6月成立了子公司蔓塾美育,开展了会所服务业务,由于其收入和成本波动较大,并且亏损较高,从而导致合并口径的净利润波动较大并呈现亏损状态。

八、公司业务季节性波动风险

2015年1-9月、2014年、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50.32万元、3,338.48万元、2,504.63万元,2015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8.11%,主要是由于培训业务一季度为淡季,培训学员较少,因此公司集中精力进行讲师培训及课程研发,而四季度公司进行的促销力度较大,为培训业务的旺季,因此,公司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释义	7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9
一、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股东情况.....	12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6
六、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3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33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9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介机构.....	40
第二节公司业务	43
一、业务情况.....	43
二、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50
三、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68
四、公司商业模式.....	77
五、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80
第三节公司治理	101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101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0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8
四、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08
五、公司的独立性.....	117
六、同业竞争情况.....	118
七、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19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相关情形的说明.....	119
九、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2
十、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123
十一、公司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123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24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24
二、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6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49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0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73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85
七、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92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92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4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195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5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198
十三、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素及应对措施.....	200
十四、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203
第五节有关声明	206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6
主办券商声明.....	207
律师事务所声明.....	208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9
评估机构声明.....	210
第六节附件	211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西蔓色彩、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西蔓色彩有限	指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西蔓	指	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西蔓	指	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蔓塾美育	指	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西色彩	指	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城市规划	指	北京西蔓色彩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西蔓美育投资	指	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乐享生活	指	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网络科技	指	北京西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所、律师	指	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天源资产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	指	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
挂牌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内核小组、内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CCS	指	Color Coordinate System 的缩写，即“色彩搭配系统”：色彩搭配设计师标准配色体系，是专为配色教育而研制的配色体系。其体系采用三角坐标显示的彩色系统，具有通俗易懂、便于操作和学习的特性。
PIA	指	Personal Image Analysis 的缩写，即“个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由“个人色彩规律分析系统男士分析系统、女士分析系统”和“个人服饰风格规律分析系统男士分析系统、女士分析系统”组成，并配有 40 多项专业工具的个人形象分析规律。
PCA	指	Personal Color Analysis 的缩写，即“个人色彩规律分析系统”，是根据每个人的人体色特征（皮肤色、毛发色、瞳孔色、唇色等）进行科学的分析和归类，将人体本身进行科学而精准的色彩范畴定位，从而给出与其相协调的服装服饰化妆品的色彩范畴，并根据个人的形象细节特征给出这些色彩如何搭配的规律。
PSA	指	Personal Style Analysis 的缩写，即“个人服饰风格规律分析系统”，是根据每个人的人体“型”特征进行科学的分析和归类，同时研究不同服饰、面料、图案的“型”特征。给出不同“型”人所适合的服饰风格规律、发型风格规律、妆面风格规律及配饰、图案等装扮规律。
风格设计体系	指	西蔓色彩自主研发的由“轮廓、量感、比例风格分析法”和“风格十字象限定位法”组成的，应用于视觉设计和商品、环境设计领域等领域的风格设计技术。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Ximan Color Aesthetic Culture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634335902H

法定代表人：于西蔓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04月0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2月11日

注册资本：59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505室

电话：010-58694708

邮编：100738

电子邮箱：cuipeipei@ximancolor.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ximancolor.com/>

董事会秘书兼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尚宇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P8293 文化艺术培训”范畴。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O 81 其他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P 8293 文化艺术培训”。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3121110 教育服务”。

经营范围：文化艺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服装服饰设计；技术培训；色彩设计咨询；装饰设计；零售百货、

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以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90 万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有其他承诺。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无限售股份数量（股）
1	于西蔓	3,500,000	-
2	于西蓓	1,500,000	-
3	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600,000	200,000
4	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00,000	100,000
	合计	5,900,000	300,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于西蔓直接持有公司 3,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9.32%，于西蔓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于西蔓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于西蔓，认定依据如下：

1、于西蔓持股情况

于西蔓直接持有公司 3,5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9.32%，因此，从股权结构上看，于西蔓是西蔓色彩的实际控制人。

2、于西蔓能够对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自西蔓色彩有限设立至整体变更为西蔓色彩期间，于西蔓一直担任西蔓色彩有限的执行董事、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于西蔓担任公司董事长。于西蔓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直在公司任职，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能够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和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由此，认定于西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西蔓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于西蔓：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 6 月 2 日出生，1980 年 9 月至 1983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民航大学航空运输专业，大学专科毕业；1990 年 4 月至 1992 年 2 月就读于早稻田大学大学院商学研究科，研修生毕业。

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4 月任中国民航大学宣传部干事科员；1985 年 5 月至 1987 年 10 月任中国民航管理干部学院航空经济学讲师；1987 年 10 月至 1988 年 10 月任日本航空公司研修生；1988 年 11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中国民航管理干部学院航空经济学讲师；1990 年 1 月至 1990 年 3 月参加留学考试；1992 年 4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日本高砂香料工业株式会社海外事业部翻译；1998 年 1 月至 1998 年 4 月筹建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1998 年 4 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2 月 10 日，任北京西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4 年 3 月 17 日至今，担任北京西蔓色彩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4 年 12 月 30 日至今任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5 年 12 月 3 日至今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主要股东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2015.08.12-2015.12.30	于西蔓、于西蓓	于西蔓	于西蔓
2015.12.31 至今	于西蔓、于西蓓、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于西蔓	于西蔓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于西蔓	3,500,000	59.32%	境内自然人

2	于西蓓	1,500,000	25.42%	境内自然人
3	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600,000	10.17%	有限合伙企业
4	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00,000	5.09%	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5,900,000	100.00%	—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于西蔓：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于西蓓：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4月29日出生，1988年9月至1991年8月就读于中国民航大学经营管理系计划财务专业，大专毕业。

1991年9月至1993年6月任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记账会计；1993年6月至1995年12月任深圳机场客货代理有限公司结算会计；1996年1月至1997年5月，任深圳金丰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年6月至1998年11月任深圳机场客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控股公司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98年12月至1999年11月任深圳机场客货销售代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99年12月至2003年8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9月至2006年12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运营副总兼财务总监；2007年1月至2011年12月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派驻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2日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30日至今，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设立于2015年9月9日；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经营场所为北京市丰台区政馨园一区5号楼1层5-4-101-15；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于西蔓；合伙期限为自2015年9月9日至2035年9月8日；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

不受损失或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57960178D。

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崔岩	有限合伙人	97.00	98.98%	货币
于西蔓	普通合伙人	1.00	1.02%	货币
合计	-	98.00	100.00%	-

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企业设立于2015年9月9日;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经营场所为北京市丰台区政馨园一区5号楼1层5-4-101-16;执行事务合伙人于西蔓;合伙期限为自2015年9月9日至2035年9月8日;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57960207Q。

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崔岩	有限合伙人	49.50	99.00%	货币
于西蔓	普通合伙人	0.50	1.00%	货币
合计	-	50.00	100.00%	-

公司目前股东中,于西蔓、于西蓓为境内自然人,乐享生活、西蔓美育投资为依法成立且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并且,股东人数、住所等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担任股东的情形。

(五) 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于西蔓与于西蓓为姐妹关系;公司股东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于西蔓与其母亲崔岩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于西蔓持有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02%的份额、持有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1.00%的份额，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系。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1998年3月20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京）企名预核1998年第568850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北京西蔓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1998年3月4日，北京世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西蔓色彩出具了《公司住所证明》，载明将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99号世纪大厦A811A租赁给西蔓色彩有限使用，租期为2年。

1998年3月20日，全体股东于西蔓、索丽娟签署了《北京西蔓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载明：公司名称为北京西蔓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万元，经营范围为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咨询，人才培养，服装服饰设计，信息咨询；公司股权结构为于西蔓出资8万元占比80%，索丽娟出资2万元占比20%；公司住所为东城区王府井大街99号世纪大厦A811A。

1998年3月23日，北京东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98）京验字第8055号的《验资报告》。依据该验资报告，截至1998年3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于西蔓、索丽娟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10万元，各方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1998年4月6日，公司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01039061），载明公司名称为北京西蔓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99号世纪大厦A811A，注册资本1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文化艺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装服饰设计。

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8.00	80.00%	货币	8.00	80.00%

2	索丽娟	2.00	20.00%	货币	2.00	20.00%
合计	-	10.00	100.00%	-	10.00	100.00%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1999年7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吸收于西蓓为公司新股东。

1999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1、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30万元；2、于西蓓投资现金4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13.33%；3、于西蔓增资现金16万元，投资总额达到24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80%；4、索丽娟投资总额不变，为2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6.67%；5、决定增加公司经营范围：色彩咨询设计及培训，建筑装饰设计及服务，销售服装、化妆品、色彩专业用具、皮革制品、建筑装饰材料、日用品等，广告设计及制作。

1999年12月10日，先锋实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99)验审第(87)号《验资报告》，载明：截止1999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股东新增加的注册资本2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30万元。

1999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12039061)，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3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文化艺术培训，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装服饰设计，技术培训，色彩咨询设计，装饰设计，零售百货、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

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24.00	80.00%	货币	24.00	80.00%
2	于西蓓	4.00	13.33%	货币	4.00	13.33%
3	索丽娟	2.00	6.67%	货币	2.00	6.67%
合计	-	30.00	100.00%	-	30.00	100.00%

(三)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1年11月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吸收新股东崔岩；同意将原股东索丽娟持有的公司6.7%的股权以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崔岩。

同日，相关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1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70万元，于西蔓女士增资至56万元，占比80%；于西蓓女士增资至12万元，占比17.14%；崔岩女士出资仍为2万元，占比2.86%；决议变更公司名称为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监事为崔岩；修改公司章程。

2001年11月9日，西蔓色彩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编号为（京东）企名预核（内）变字[2001]第10571269号的《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1年12月19日，北京市华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2001）华会验字第1235号《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01年12月19日，公司共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4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0万元。

2001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112039061），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70万元。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和出资方式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56.00	80.00%	货币	56.00	80.00%
2	于西蓓	12.00	17.14%	货币	12.00	17.14%
3	崔岩	2.00	2.86%	货币	2.00	2.86%
合计	-	70.00	100.00%	-	70.00	100.00%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2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1、增加投资40万元，新股权设置为于西蔓增资32万元，总投资88万元，占比80%；于西蓓新增6.854万元，总投资达到18.854万元，占比17.14%；崔岩女士新增1.146万元，总投资达到3.146万元，占比2.86%；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2年10月18日，北京市华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2002）华会验字第（964）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书》，载明截止2002年9月30日，公司共收到全体股东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4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0万元，

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2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12039061）载明：公司注册资本为110万元。

本次股权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88.00	80.00%	货币	88.00	80.00%
2	于西蓓	18.854	17.14%	货币	18.85	17.14%
3	崔岩	3.146	2.86%	货币	3.14	2.86%
合计	-	110.00	100.00%	-	110.00	100.00%

（五）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第四次增资

200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崔岩将其持有的公司2.86%的股权以3.146万元转让给于西蓓；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相关各方已就以上股权转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300万元，其中于西蔓增资122万，于西蓓增资68万；增资后于西蔓出资210万元占比70%，于西蓓出资90万元占比30%。

2005年8月12日，公司全体股东通过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此次增资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于2015年11月13日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京会验[2015]986号的《验资报告》进行复核验证，载明：截至2005年08月2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甲方、乙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9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

此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210.00	70.00%	货币	210.00	70.00%
2	于西蓓	90.00	30.00%	货币	90.00	30.00%
合计	-	300.00	100.00%	-	300.00	100.00%

（六）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3年1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其中于西蔓出资140万，于西蓓出资60万元；新股权设置为：于西蔓350万元，于西蓓150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1月11日，北京市中川鑫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中川鑫聚验字[2013]第1-0066号《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13年1月11日止，公司共收到于西蔓和于西蓓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整，全部以货币出资。累计注册资本500万元。

2013年1月18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1000390611），载明注册资本为500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350.00	70.00%	货币	350.00	70.00%
2	于西蓓	150.00	30.00%	货币	150.00	30.00%
合计	-	500.00	100.00%	-	500.00	100.00%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1月20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西蔓色彩有限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的账面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中汇审会字【2015】第3970号），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西蔓色彩有限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7,514,178.58元。

2015年11月23日，天源资产对西蔓色彩有限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全部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并于2015年11月23日出具《股份制改造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5】第0403号），根据该《股份制改造评估项目评估报告》，西蔓色彩有限于2015年9月30日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7,480,971.94元。

2015年11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1）

变更企业类型：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名称拟为“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公司全部股东 2 方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汇审会字【2015】第 3970 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西蔓色彩有限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7,514,178.58 元；全体股东同意以净资产中的 500 万元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3)终止原公司章程。

2015 年 11 月 24 日，西蔓色彩有限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对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设立方式、发起人的出资方式 and 认购股数、经营期限、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筹办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5 年 12 月 3 日，西蔓色彩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的审核说明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审议通过《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协议公开转让以及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协议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工商设立登记的议案》。

2015 年 12 月 3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5】4142 号），对西蔓色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

情况予以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止，西蔓色彩的注册资本金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5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1 日，西蔓色彩办理完成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634335902H）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出资形式	认缴比例
1	于西蔓	350.00	净资产	70.00%
2	于西蓓	150.00	净资产	30.00%
合计	-	500.00	—	100.00%

（八）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第一次变更住所

2015 年 12 月 15 日，西蔓色彩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590 万元，同意由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购 60 万股，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购 30 万股，每股价格 1.6 元，90 万计入股本，54 万计入资本公积；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公司将住所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当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 505 室

2015 年 12 月 31 日，西蔓色彩召开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决议：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590 万元，同意由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购 60 万股，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认购 30 万股，每股价格 1.6 元，90 万计入股本，54 万计入资本公积；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公司将住所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当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 505 室；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6 年 1 月 5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6】0013 号）对西蔓色彩本次增资进行验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00,000.00 元，均为货币出资，

公司累计注册资本 5,900,000.00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西蔓色彩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634335902H），载明公司注册资本 590 万元，公司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当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 505 室。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于西蔓	3,500,000	59.32%	境内自然人
2	于西蓓	1,500,000	25.42%	境内自然人
3	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600,000	10.17%	有限合伙企业
4	北京乐享生活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00,000	5.09%	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5,900,000	100.00%	—

六、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拥有 4 家子公司。

（一）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及持股比例：	西蔓色彩持股 100%
注册资本金：	5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院 18 号楼 19 层 2203
法定代表人：	于西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96813310
经营范围：	工程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文艺创作；服装设计；会议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舞蹈技术培训；销售日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3 年 12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43 年 12 月 29 日

1、北京西蔓设立

2013年12月3日，北京西蔓取得了编号为（京东）名称预核（内）字[2013]第0182424号的《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5日，北京西蔓全体股东于西蔓和于西蓓签署了《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章程》，载明公司名称为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院18号楼19层2203，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室内装修设计；文艺创作；服装设计；会议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舞蹈技术培训；销售日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北京西蔓注册资本为50万元，股东于西蔓货币出资35万元，出资比例70%；股东于西蓓出资15万元，出资比例30%。

2013年12月16日，北京普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普达（内）验字[2013]0762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13年12月5日，北京西蔓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其中于西蔓货币出资35万元，于西蓓货币出资15万元。

2013年12月12日，杨莉向北京西蔓出具了《住所证明》：同意将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院18号楼19层2203室出租给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使用。

2013年12月30日，北京西蔓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5016619343）；公司名称为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于西蔓；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50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院18号楼19层2203；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室内装修设计；文艺创作；服装设计；会议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舞蹈技术培训；销售日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35.00	70.00%	货币	35.00	70.00%
2	于西蓓	15.00	30.00%	货币	15.00	30.00%
合计	-	50.00	100.00%	-	50.00	100.00%

2、北京西蔓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10日，北京西蔓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西蔓色彩；同意于西蔓、于西蓓退出股东会；同意于西蔓将其持有的出资额35万元转让给西蔓色彩，同意于西蓓将其持有的出资额15万元转让给西蔓色彩；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7月3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对北京西蔓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6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根据该《审计报告》（中汇京会审【2015】769号），截至2015年6月30日，北京西蔓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632,478.56元。

2015年10月10日，于西蔓与西蔓色彩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将于西蔓持有的北京西蔓70%的出资额，以3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西蔓色彩，出资额于签订之日起正式转让。

2015年10月10日，于西蓓与西蔓色彩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将于西蓓持有的北京西蔓30%的出资额，以1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西蔓色彩，出资额于签订之日起正式转让。

2015年11月19日，北京西蔓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96813310），载明北京西蔓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西蔓色彩	50.00	100.00%	货币	50.00	100.00%
合计	-	50.00	100.00%	-	50.00	100.00%

（二）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及持股比例：	西蔓色彩持股 100%
注册资本金：	3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 418 号 1 幢 2 楼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于西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0105000406273
经营范围：	色彩技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服装服饰设计，装饰设计；零售百货、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4 日

2011年7月26日，上海西蔓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沪工商注名核字第01201107260318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11年8月4日，西蔓色彩召开股东会并决议：1、成立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2、任命于西蔓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3、任命于西蓓为公司监事；4、通过公司制定的章程。

2011年8月4日，西蔓色彩通过了《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章程》，载明公司名称为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为遵义路418号1幢2楼201室，注册资本为30万元人民币，股东为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1年9月7日，上海骁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上骁审内验（2011）459号《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11年8月22日，公司共收到股东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3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12月15日，上海西蔓收到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宁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5000406273），载明公司名称：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于西蔓，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色彩技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服装服饰设计，装饰设计；零售百货、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西蔓色彩	30.00	100.00%	货币	30.00	100.00%
合计	-	30.00	100.00%	-	30.00	100.00%

（三）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及持股比例：	西蔓色彩持股 40%、中国流行色协会持股 60%
注册资本金：	6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2 号 522 室
法定代表人：	朱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7999942607
经营范围：	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色彩技术培训；销售百货、装饰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7 年 03 月 07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03 月 07 日至 2019 年 03 月 06 日

1、中西色彩设立

2006年8月28日，中西色彩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编号为（京东）企名预核（内）字[2006]第12310052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7年1月6日，中西色彩通过了《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程》，载明公司名称为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2号522室，注册资本为60万元人民币，股东为西蔓色彩（70%、42万元），中国流行色协会（30%、18万元）。

2007年3月2日，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嘉润内验字

(2007)第233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07年3月2日，公司共收到股东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42万元，中国流行色协会缴纳的注册资本18万元，共计6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7年3月7日，中西色彩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1010033169），载明公司名称：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于西蔓，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色彩技术培训；技术进出口；销售百货、装饰材料。

中西色彩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西蔓色彩	42.00	70.00%	货币	42.00	70.00%
2	中国流行色协会	18.00	30.00%	货币	18.00	30.00%
合计	-	60.00	100.00%	-	60.00	100.00%

2、中西色彩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2月25日，中西色彩召开股东会并决议：1、同意变更公司营业期限至12年；2、同意股东西蔓色彩将其持有的公司出资额中的18万元转让给中国流行色协会；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4、股权转让后公司出资情况为：西蔓色彩出资24万元，占比40%，中国流行色协会出资36万元，占比60%。

同日，相关各方就上述出资额转让，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

2013年2月25日，中西色彩通过执行董事决议：同意解聘于西蓓经理职务，同意聘任朱莎为中西色彩经理。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西色彩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西蔓色彩	24.00	40.00%	货币	24.00	40.00%
2	中国流行色协会	36.00	60.00%	货币	36.00	60.00%
合计	-	60.00	100.00%	-	60.00	100.00%

3、中西色彩变更法定代表人

2015年10月29日，中西色彩召开股东会并决议：1、同意免去于西蔓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2、同意解聘朱莎的经理职务；3、同意选举朱莎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4、同意聘用王振为公司经理职务；5、同意变更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色彩技术培训；销售百货、装饰材料。

2015年11月24日，中西色彩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7999942607），载明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朱莎；公司经营范围为：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色彩技术培训；销售百货、装饰材料。

（四）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东及持股比例：	于西蔓：70%，于西蓓：30%
注册资本金：	2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 5、6 室
法定代表人：	于西蔓
注册号：	110101015977539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经济信息咨询；服装设计；计算机技术培训；装饰设计；销售日用品、建筑材料、工艺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县商务委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3 年 06 月 06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06 月 06 日至 2043 年 06 月 05 日

1、蔓塾美育设立

2013年2月19日，蔓塾美育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发的编号为（京东）企名预核（内）字[2013]第0018500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3年5月7日，蔓塾美育通过了《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章程》，载明公司名称为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5、6室，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

股东为西蔓色彩102万元、占比51%，于西蔓68万元、占比34%，于西蓓30万元、占比15%。

2013年3月1日，蔓塾美育取得了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出具的《企业住所证明》，载明同意将位于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5层5、6室共计329m²房产租赁给北京蔓塾使用。

2013年5月12日，北京百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京百特验字[2013]V1169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止2013年5月10日，蔓塾美育共收到股东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2万元，于西蔓以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8万元，于西蓓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30万元，共计2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蔓塾美育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西蔓色彩	102.00	51.00%	货币	102.00	51.00%
2	于西蔓	68.00	34.00%	货币	68.00	34.00%
3	于西蓓	39.00	15.00%		39.00	15.00%
合计	-	200.00	100.00%	-	200.00	100.00%

2、蔓塾美育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2日，蔓塾美育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西蔓色彩将其持有的蔓塾美育51%的出资额中的36%转让给于西蔓，15%转让给于西蓓；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7月3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对北京西蔓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6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根据该《审计报告》（中汇京会审【2015】769号），截至2015年6月30日，北京西蔓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632,478.56元。

同日，相关各方就上述出资转让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

同日，公司通过了《章程修正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出资形式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于西蔓	140.00	70.00%	货币	140.00	70.00%
2	于西蓓	60.00	30.00%	货币	60.00	30.00%
合计	-	200.00	100.00%	-	200.00	100.00%

3、蔓塾美育注销

2015年9月30日，蔓塾美育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注销；同意组成公司清算组，由于西蓓为组长，组员为于西蔓；同意将登报公示公司注销情况及通知债权债务人。

2015年10月30日，东城区国税局出具了《蔓塾美育注销事项受理通知书》。

2015年11月5日，蔓塾美育就公司清算组情况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进行了备案。

2015年11月15日，蔓塾美育就公司注销事项在《京华时报》刊登了公告，自此进入公告期。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股权转让

1、于西蔓、于西蓓将持有的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西蔓色彩

2015年7月3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对北京西蔓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6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根据该《审计报告》（中汇京会审【2015】769号），截至2015年6月30日，北京西蔓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632,478.56元。

2015年10月10日，于西蔓、于西蓓分别与西蔓色彩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将于西蔓持有的北京西蔓70%的出资额，以3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西蔓色彩，将于西蓓持有的北京西蔓30%的出资额，以1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西蔓色彩，出资额于签订之日起正式转让。

北京西蔓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

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一）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西蔓色彩将持有的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于西蔓、于西蓓

2015年7月3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对蔓塾美育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6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根据该《审计报告》（中汇京会审【2015】993号），截至2015年6月30日，蔓塾美育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2,304,152.44元。

2015年8月12日，西蔓色彩分别与于西蔓、于西蓓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将西蔓色彩持有的蔓塾美育36%的出资额，以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于西蔓，将西蔓色彩持有的蔓塾美育15%的出资额，以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于西蓓，出资额于签订之日起正式转让。

蔓塾美育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二）重组行为对公司的影响

1、收购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北京西蔓成立于2013年12月30日，2015年初开始经营北京地区的美学培训业务，与西蔓色彩所从事的美学培训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并且北京西蔓自成立起与西蔓色彩同受于西蔓、于西蓓的共同控制，一方面为了解决西蔓色彩与北京西蔓构成的同业竞争问题，另一方面为了实现业务整合，因此，2015年10月西蔓色彩收购了北京西蔓的全部股权。

2、转让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突出美学培训的主业

蔓塾美育成立于2013年6月6日，成立后开始探索一对一的个人形象服务，为美学培训的实践基地。由于蔓塾美育定位于高级私人形象顾问服务，因此前期投入的成本尤其是装修费较高，虽然公司在运营期间不断创新业务模式，但是由于会所服务属于创造性劳动，实践中推广较为困难，仍难以覆盖前期的巨额投入，其业务规模逐渐萎缩，2015年二季度逐渐停止经营，并于2015年8月西蔓色彩

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于西蔓、于西蓓。未来蔓塾美育将不会并入西蔓色彩，一方面突出了美学培训的主业，另一方面实现了公司整体业务的整合。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构成：各位董事均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1、于西蔓女士

董事长，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于西蓓女士

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情况”之“（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3、顾犇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 1 月 29 日出生,1980 年 9 月至 1981 年 2 月就读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精密机械系,本科学历,获得学士学位;1981 年 3 月至 1986 年 2 月就读于日本东京大学工学部精密机械专业,本科学历,获得工学学士学位;1986 年 3 月至 1988 年 2 月就读于日本东京大学大学院工学部精密机械专业,研究生学历,获得工学硕士学位。

1988 年 3 月至 1989 年 2 月,任(株)日立制作所软件工程师;1989 年 3 月至 1989 年 6 月任 SUN ASSOCIATES CORP 驻日本代表处代表;1989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株)SUN JAPAN 系统开发事业部部门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株)SJI(2003 年 3 月 4 日公司更名为 JASDAQ)总公司中国事业部部门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为自由职业者;2015 年 12 月 3

日，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王娟娟女士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7 月 19 日出生，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就读于河南省焦作市矿物局职业中专；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焦作市蓝蒂技术开发公司职员。

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北京中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7 月北京连邦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5 月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形象顾问、讲师；2006 年 5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西蔓形象空间技术主管；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西蔓形象空间部门经理；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西蔓色彩技术总监；2015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色彩研发总监；2015 年 12 月 3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

5、李昂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6 月 8 日出生，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大专毕业；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就读于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 MBA 获得硕士学位。

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北京市易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助理；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北京中科博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行政助理；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翰皇伟业皮革清洁养护连锁服务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博雅纵横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北京大风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至今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全国运营中心总监；2015 年 12 月 3 日，被选举为董事。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构成，其中卢薇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其他监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1、卢薇女士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4 月 25 日出生，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读于宁夏财经学院，中专毕业；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读于宁夏财经学院，大专毕业。

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中国银行宁夏分行信息科技处职员；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络部职员；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歇业；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会计；2015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运营部职员；2015 年 12 月 3 日由公司员工选举为监事，为职工代表监事。

2、王斌先生

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4 月 4 日出生，1987 年 9 月至 1991 年 7 月就读于南开大学逻辑学专业，本科学历，获得学士学位；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读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获得硕士学位。

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华北电力大学外事办教师职员；1993 年 12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金鹏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业务主管；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中利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1999 年 10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未名兄弟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 3 日至今担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冯瑶女士

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4 月 20 日出生，2001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读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大专毕业。

1983年11月至1986年10月于北京武警总队医院任战士；1986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北京石景山医院护师；2003年6月至2003年10月待业；2003年10月至2011年4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讲师；2011年5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讲师管理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讲师管理部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于西蓓女士

总经理，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5年12月3日，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2、张尚宇先生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2015年12月3日。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4月25日出生，1988年9月至1992年9月就读于内蒙古大兴安岭林业学院林业经济专业，中专毕业；1996年7月至1998年7月就读于哈尔滨理工大学财务管理专业，大专毕业；2007年3月至2014年1月就读于北京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

1992年9月至1998年3月任内蒙古林业机械厂会计员；1998年3月至2006年7月任东莞市附城创维电器发展公司主管会计；2006年7月至2007年3月任北京中和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经理；2007年3月至2008年12月任北京中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经理；2008年12月至2009年6月任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5月任北京联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7月任权金城国际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1年7月至2015年7月任权金城国际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2月2日，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2月3日，被聘为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1、王娟娟女士

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冯瑶女士

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3、李思禹女士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9月23日出生，2013年2月至2014年2月就读于意大利马兰欧尼大学奢侈品管理与时尚设计专业，获硕士学位。

2004年8月至今，任西蔓色彩讲师。

4、朱巾婷女士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23日出生，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法国艾克斯-马赛第一大学，获得艺术理论与实践专业学士学位；2006年9月至2008年6月就读于法国艾克斯-马赛第一大学，获得艺术理论与实践专业硕士学位。

2008年11月至-2010年6月，任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讲师；2010年7月至今，任西蔓色彩讲师。

5、韩旭女士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6月出生，1993年8月至1997年8月，就读于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服装设计艺术专业，本科毕业，获得学士学位；2000年8月至2005年6月就读于北京服装学院服装设计艺术专业，研究生毕业，获得硕士学位。

1997年08月01日至2004年04月10日，任长春文理学院讲师；2004年4月10日至2007年4月17日，任北京神威迅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网络编辑；2007年4月17

日至今，任西蔓色彩专业讲师。

6、高丽杰女士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1998年9月至2002年6月，就读于湖南大学市场营销专业，本科毕业，获得学士学位。

2002年8月至2004年8月，任中国蓝星集团中车公司对外贸易部职员；2004年9月至2007年2月，任中广互动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3月至2009年8月，任北京拓佳广告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9年9月至2009年12月，在西蔓色彩学习；2010年1月至今任西蔓色彩高级讲师。

7、焦晓庆女士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8月出生，1999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读于辽宁丹东党校旅游管理专业，大专毕业；2007年3月至2009年7月，就读于沈阳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毕业，获学士学位。

2003年9月至2004年9月，任西蔓色彩班主任；2004年9月至2006年3月，任西蔓色彩讲师；2006年3月至2009年7月，休息学习；2010年3月至今任西蔓色彩讲师。

8、彭磊先生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月2日出生，2001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读于北京市交通学校，大专毕业；2008年6月2008年10月，就读于北京名人视线造型艺术学校现代人物形象设计专业。

2005年7月至2008年5月，任北京现代mobis汽车有限公司职员；2008年10月至2009年5月，待业；2009年6月至今，任西蔓色彩讲师。

9、廖向阳女士

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0月6日出生，2002年9月至2006年7月就读于吉林艺术学院设计学院艺术设计视觉传达系，获学士学位。

2013年1月至2014年4月，任北京市尚涛造型化妆学校化妆造型师、高级化妆

讲师；2014年4月至今，任西蔓色彩讲师。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有股份（股）	持股比例
		董事	监事	高管		
1	于西蔓	√			3,500,000	59.32%
2	于西蓓	√		√	1,500,000	25.42%
3	顾犇	√			-	-
4	王娟娟	√			-	-
5	李昂	√			-	-
6	冯瑶		√		-	-
7	王斌		√		-	-
8	卢薇		√		-	-
9	张尚宇			√	-	-
合计					5,000,000	84.74%

（六）竞业禁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不存在竞业禁止情况。

九、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37.93	1,385.84	1,269.9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28.50	392.85	169.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28.50	472.56	180.19
每股净资产（元）	1.46	0.79	0.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6	0.95	0.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48%	56.45%	79.90%
流动比率（倍）	2.63	1.16	0.85
速动比率（倍）	1.70	0.81	0.59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50.32	3,338.48	2,504.63
净利润（万元）	-11.52	223.79	-296.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90	292.37	-186.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85	223.54	-296.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58	292.12	-186.35
毛利率（%）	40.35	38.22	32.80
净资产收益率（%）	-2.98	79.65	-77.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06	79.56	-77.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45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45	-0.6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9.22	34.61	40.61
存货周转率（次）	3.34	6.43	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6.57	-150.14	174.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30	0.35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7）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贾丽娟

项目小组成员：贾丽娟、马琳、陈有财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房德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昆泰国际大厦 1008 室

联系电话：010-5128 9298

传真：010-5128 9296

签字律师：张永福、刘树红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强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栋 601 室

联系电话：010-57961180

传真：01057961199

经办会计师：赵亦飞、胡健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幽燕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联系电话：0571-88879991

传真：0571-88879992-9992

经办评估师：陆学南、宋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法定发言人：王彦龙

电话：010-58598874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P 8293 文化艺术培训”范畴。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O 81 其他服务业”。

公司经营范围是：文化艺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服装服饰设计；技术培训；色彩设计咨询；装饰设计；零售百货、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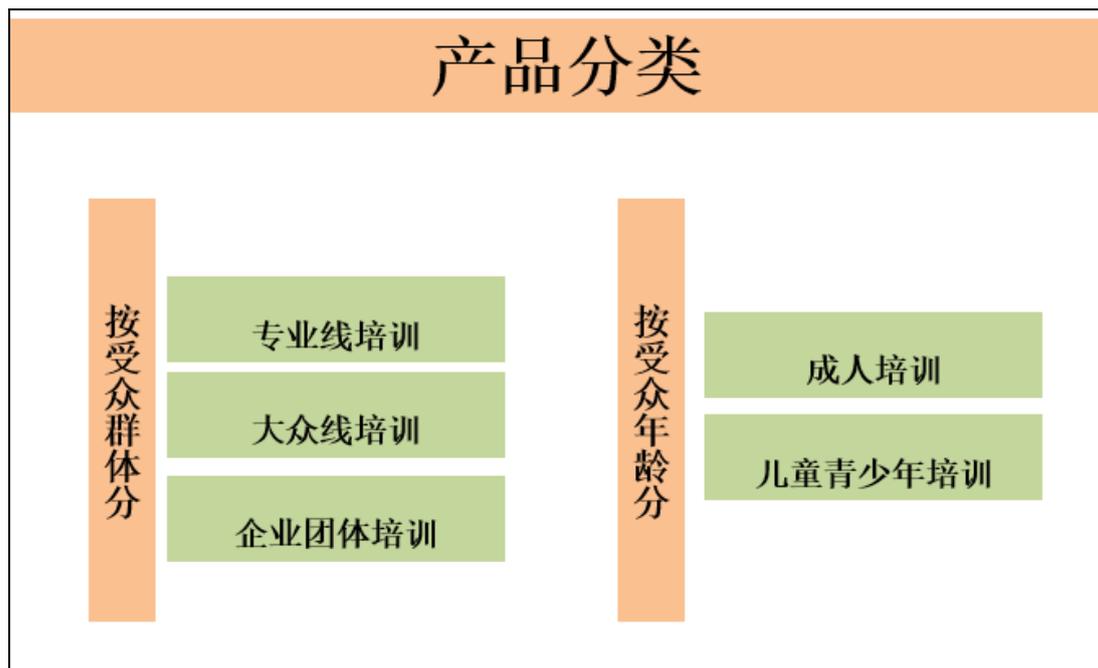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以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十七年来，西蔓色彩专家们结合实践经验，经过严密的科学论证，持续不断地研发出很多实用美学技术，包含原理和专业工具。最突出的是“中国人形象规律诊断技术”和“CCS 配色体系”，并以此作为西蔓美学教育基础教材。这两个体系是西蔓色彩经多年对中国人人体形象数据测量诊断得出的行业技术标准体系和首创的色彩搭配系统，在培训中使学员掌握科学的形象诊断、分析指导及装扮技术，使难以把握的形象问题变得客观化、科学化、可量化、可测量；也令浩瀚的色彩变得可以科学快捷地搭配，容易控制而达到设计目的。较强的原创研发能力使西蔓色彩培训学院与其它同类培训机构相比拥有自己独到的、不可替代的特色。

针对不同人群，公司主要服务包含针对一般受众的“大众美学培训服务”、针对专业受众的“专业美学培训服务”和针对机构受众的“机构美学培训服务”。大众美学培训服务指专门针对大众人群开展的，以扮靓自己、提升个人形象为目的的培训品类；专业美学培训服务主要针对专业领域的从业人员，公司形象顾问学院、服饰搭配学院、礼仪修养学院及针对市场上现有职业的专业提升培训均开设了针

对从业人员的专业级别培训。机构美学培训服务主要针对时尚品牌、制造业等行业知名品牌公司员工进行团体培训，以满足客户提升公司员工整体美学素养、改善产品设计美感、促进门店陈设及销售美感的需求。公司主要客户包含安利、IBM、交通银行、惠普、Dior、国家电网、Canon、中国移动、大众等国内外知名品牌。

图：西蔓色彩课程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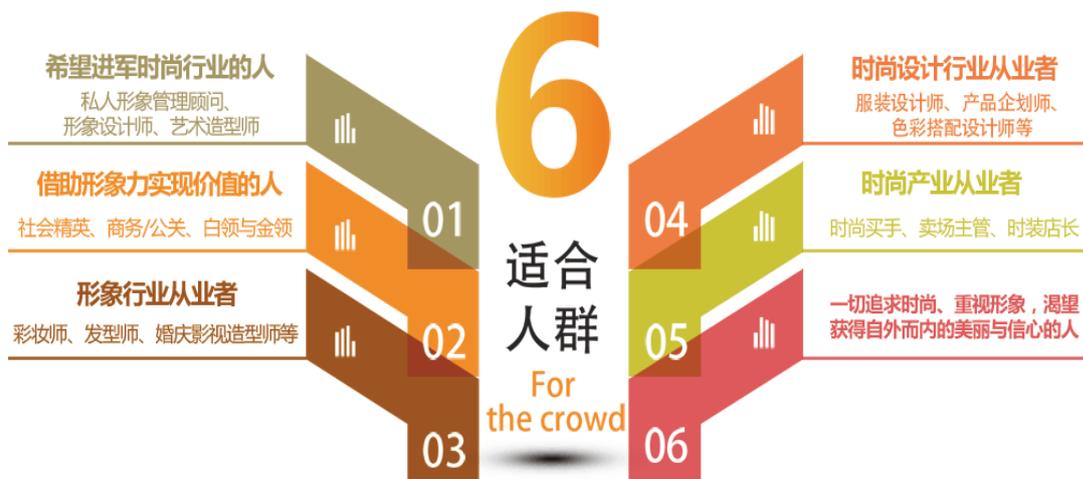
产品分类			
按课程 产品分类	形象美学方面	形象顾问类	人体形象数据测量师、服饰管家、衣橱整理师、陪购师、整体形象造型师
		其他美业类	美甲师提升课、纹绣师提升课、化妆师提升课、发型师提升课
	服饰美学方面	服饰搭配师类	服饰搭配师中级、高级
	行为美学方面	礼仪修养类	社交礼仪、商务礼仪、职场礼仪、涉外礼仪
	心灵美学方面	心理类	色彩心理分析师1、2、3阶
	形体美学方面	气质形体训练类	气质女人训练课程、形体塑形训练课程
	环境美学方面	家庭软装类	居室美化顾问中级、高级
	生活美学方面	插花类	日式插花初中高级、中式插花初中高级
		其他	咖啡、红酒、现代画、鉴赏、奢侈品修养....
	商业美学方面	陈列类	陈列师中级、陈列师高级
儿童美育方面	儿童教育类	儿童美感训练课、儿童青少年礼仪修养课	

西蔓色彩为开展美学培训业务，成立了形象顾问学院、服饰搭配学院、礼仪修养学院、大众美学院，对学员开展形象顾问、服饰搭配、礼仪修养等方面不同专业程度的培训，以达到学员美自己、美他人和美社会的不同需求。同时，公司还对其他美业门类的从业者进行风格诊断及肤色诊断等相关技术提升培训，如纹绣师、美甲师、发型师及化妆师等，达到提升美业人员服务水平的培训需求。

1、形象顾问学院

形象顾问，是对个人形象进行设计、指导与提升的专业顾问。他们针对人与生俱来的肤色、发色、瞳孔色等身体色基本特征和人体身材轮廓、量感、动静和比例的总体风格印象，通过专业诊断工具，测试出人的色彩归属与风格类型，为人找到最合适的服饰颜色、款式、搭配方式和各种场合用色及最佳的妆容用色、染发色等，通过咨询指导方式帮助人们建立和谐的个人形象。

图：形象顾问针对人群



西蔓色彩形象顾问学院主要开设中级形象顾问、高级形象顾问及特级形象顾问课程。

中级形象顾问主要开设了人体肤色特征诊断分析、女式风格数据测量及分析、男士形象数据测量分析等相关课程，完成本阶段课程学习后，可以掌握形象诊断所涉及的核心技术，可以完成形象诊断咨询工作。

高级私人形象顾问是针对于已经学习过中级形象顾问的人群，进阶学习形象顾问6大服务技能，主要开设整体造型师、服饰搭配师、衣橱整理师、陪购师、私人买手、形象管家六大课程体系及实操培训。

形象顾问学院开设的主要课程如下：

序号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培训成果
1	中级形象顾问专业核心技能班 (15天4晚)	女士人体色特征数据测量及分析技术(4天)	1、掌握中国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可以对服务对象进行色彩及风格诊断； 2、能够为服务对象挑选合适的服装服饰、化妆品等。
2		女士风格数据测量及分析技术(3天1晚)	
3		女士人体形象数据测量及分析实操训练(3天)	
4		脸型、头型数据测量与分析技术(0.5天晚上)	
5		男士形象数据测量及分析技术(3天)	
6		挑衣高手强化训练(2天2晚)	
7	高级私人形象	高级整体造型师课程(8天)	1、掌握整体造型、高级服饰搭

8	顾问 6大时尚技能 全科班 (26天)	高级服饰搭配师课程(6天)	配、形象管家、衣橱整理及陪 购、买手等服务技能; 2、掌握流行趋势及奢侈品品牌 及顾客销售方法、工作室运营 管理。
9		高级形象管家课程(3天)	
10		衣橱整理师课程(1天)	
11		高级陪购师课程(1天)	
12		顾客心理分析及销售技巧(1天)	
13		当年流行趋势与奢侈品分析(2天)	
14		沙龙演讲活动式销售技巧(2天)	
15		高级形象顾问创业与经营(1天)	
16		毕业秀(1天)	
17	特级形象顾问	美度终生管理体系(8天)	掌握随着年龄、身份、需求的不 同为顾客提供终生形象管理 服务的能力。

2、服饰搭配学院

西蔓色彩服饰搭配学院以西蔓公司经典的色彩及风格分析方法为基础,对服装服饰品进行精确分类;再运用西蔓色彩研发的服饰搭配技术,能够提升服装零售实体店和电商的服饰搭配能力和销售能力。

服饰搭配学院开设的主要课程如下:

序号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1	中级服饰搭配师	服饰搭配色彩技能(2天)
2		服饰搭配风格技能(1天)
3		服饰搭配形式美法则(1天)
4	高级服饰搭配师	服饰美的历史变迁(1天)
5		时尚综合搭配与扬长避短技巧搭配(3天)
6		主题模拟搭配实训(1天)
7		陈列展示方法(1天)

3、色彩心理学院

色彩对人的生理和心理都会产生影响。色彩与人的心理情绪关系得到过许多科学验证。西蔓色彩心理学院引进欧洲著名的色彩心理培训体系,通过每个人不同的心理色彩嗜好,解读性格特点、心理情绪、情感倾向等,便于人们自我了解、自我调整、心理解压、帮助情商提高及与人沟通能力等。

4. 大众美学院

大众美学院指专门针对大众人群开展的,以扮靓自己、提升形象气质为目的的培训品类;产品丰富多彩,主要有礼仪培训班、气质女人优雅仪态班、魅力女性

表情艺术班、塑形美姿班、十全十美蝶变训练营、化妆班、发型打理班、插花班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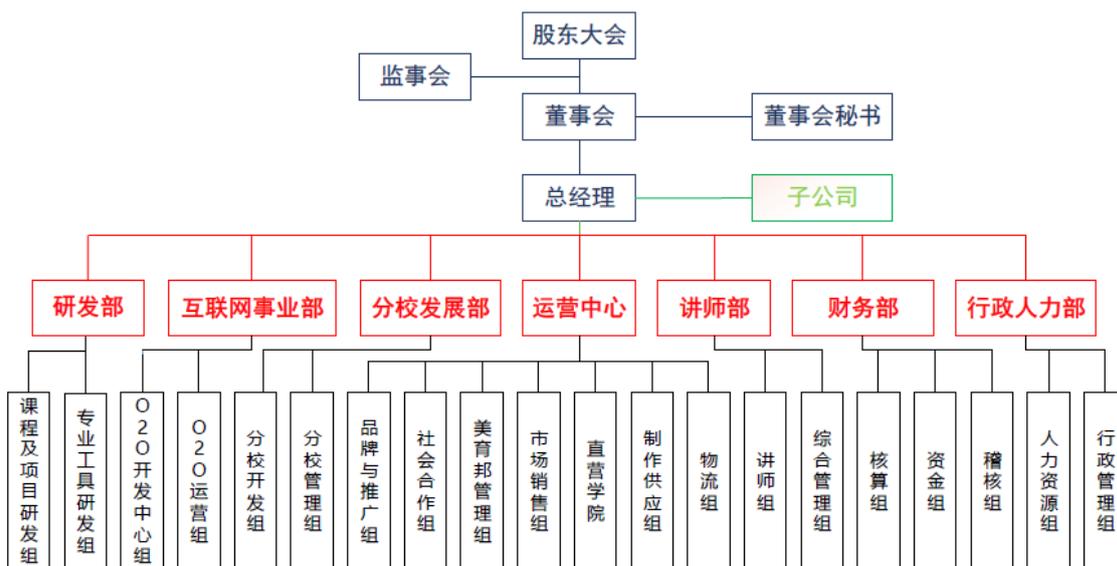
5.机构专题培训

西蔓色彩美学教育的机构专题培训一直以来分为两类，一类是针对服装服饰品牌、制造业等企业进行的设计、陈列、搭配、销售培训。客户如美的集团设计中心、百丽、Kappa、浙江印象等。另一类是各单位要约的针对员工形象、礼仪的培训或客户的形象、礼仪培训。企业客户量众多，如中央电视台、外交部、奔驰、惠普、中国移动、中国银行、民生银行、交通银行等数百家企业单位。

6.城市色彩设计服务

城市色彩设计是以城市的建筑、公共设施、景观小品等重要组成部分为载体，根据城市的发展理念、历史人文及自然环境的视觉需求，进行可持续、合理的色彩规划与设计，提升城市形象，消除不合理的色彩因素，使城市的形象与文化得以保全、统一和延伸。西蔓色彩是中国城市色彩设计的概念提出者、技术研发者和持有者。

（三）公司的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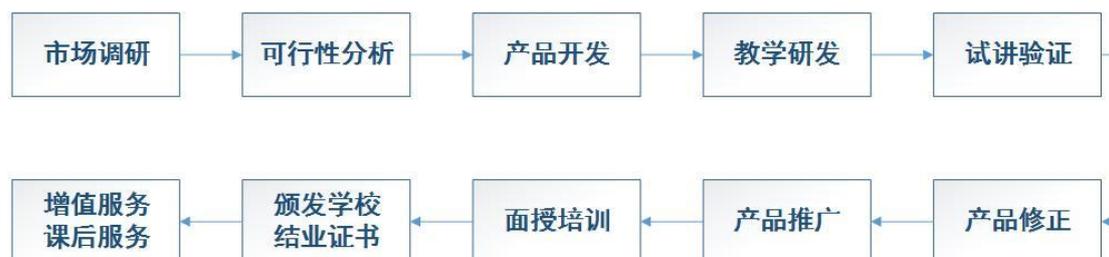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是：

部门	职责
研发部	全面负责公司产品、技术的研发与管理工作，规划公司的产品及技术发展路线，实现公司的技术及产品的创新开发： 1、负责公司技术类研发、课程培训类研发、实物产品类研发； 2、负责公司新技术、新课程、新实物产品的调研、论证、开发、设计、反馈、修订、确立投放工作，并下发相关部门监督执行； 3、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规划组织现有产品的改进、修订、更新上线； 4、制定研发规范、推行并优化研发管理体系。
互联网事业部	1、整体负责品牌互联网渠道的宣传、策划和市场推广活动，实施全网营销； 2、整体负责公司移动端“随身美学院”TMT项目的开发、运行，建立O2O培训加娱乐的商业模式
分校发展部	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分校创建、运营标准及发展计划，并执行分校发展计划的实施，通过分校发展实现品牌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 2、负责全国分校的内训、运营监督、指导、管理工作； 3、负责全国分校的调研、分析反馈工作； 4、负责全国分校的年度发展规划、市场营销统筹、运营和市场营销支持。
运营中心	1、全面负责西蔓品牌的宣传推广、品牌管理工作； 2、负责全国直营学院的运营工作及综合指标达成； 3、负责公司市场营销、销售工作及指标达成； 4、负责客户管理、维护
讲师部	1、担负全国教学工作；讲师统筹安排、调度； 2、负责研发课程、制作课件及教学工具； 3、负责选拔培养讲师及持续性内训、讲师提升工作。
财务部	1、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体系并落实实施； 2、协助董事长、总裁与企业战略的制订，为公司各项决策提供财务数据支持； 3、根据公司中长期经营计划，组织编制年度综合财务计划和控制标准； 资金、账务、报表、税收等日常财务工作及经营风险管控。 4、对公司重大投资、融资、并购等经营活动提供建议和决策支持，参与风险评估、指导、跟踪和控制；
行政人力部	1、确保公司发展所需的人力资源合理化配置及行政后勤综合管理； 2、员工薪酬管理及五险一金缴纳；员工聘选任留及晋升规划； 3、公司各项行政命令及规章制度的拟定、下发与监督执行； 4、组织文化建设及员工激励、辅导、企业内训。

（四）生产或服务的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从事以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包括针对大众的培训服务和针对机构客户的定制化美学培训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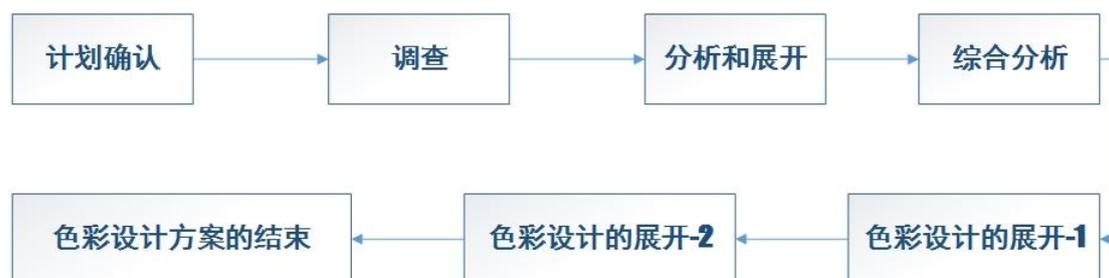
1、公司的大众美学培训服务流程如下：



2、公司的机构美学培训服务流程如下：



3、城市色彩业务服务流程如下：



二、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含量

西蔓色彩成立十几年来，始终重视创新技术和创新产品的研发，拥有几十项自有知识产权。每个课程及配套专业工具都经过精心研发、兼备科学性实用性，并结合实践不断迭代改进。其中“中国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CCS 配色体系”、“风格分析方法”等核心技术体系是西蔓色彩最有代表性、价值最高的技术体系，已作为出版物教程畅销全国各大新华书店。这三个体系是西蔓色彩经多年对中国人形象咨询诊断数据得出的行业技术标准体系，在培训中使学员掌握以中国人形象规律为核心的扮靓和销售解决方案，也使西蔓色彩与其它同类培训机构相比拥有自己独到的、不可替代的特色。

1、中国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

《中国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PIA(Personal Image Analysis)]将人们穿衣打扮的行为由主观行为变成了一套客观的科学分析系统，是一套形象与服饰的应用科学，中国国内第一个完整的基于中国人形象的科学分析和装扮系统。

《中国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是由“个人色彩规律分析系统[PCA(Personal Color Analysis)]男士分析系统、女士分析系统”和“个人服饰风格规律分析系统[PSA(Personal Style Analysis)]男士分析系统、女士分析系统”构成，并配有 40 多项拥有专利权的专业工具。

本系统的提出，对中国人整体形象提升有着巨大的帮助，对产销企业，如服装服饰、化妆品行业，从设计到销售各环节有着巨大的实际指导作用；也给予了相关服务行业如化妆、造型、美发、整形等行业技术人员一个前所未有的实用依托技术。以实现西蔓色彩—“让中国人漂亮起来”的企业宗旨。该技术系统自 2003 年西蔓色彩推出以来，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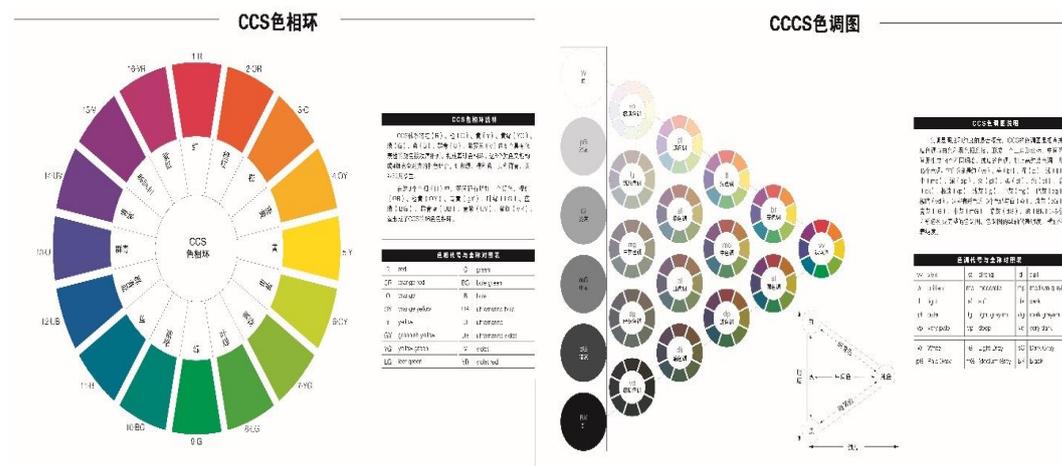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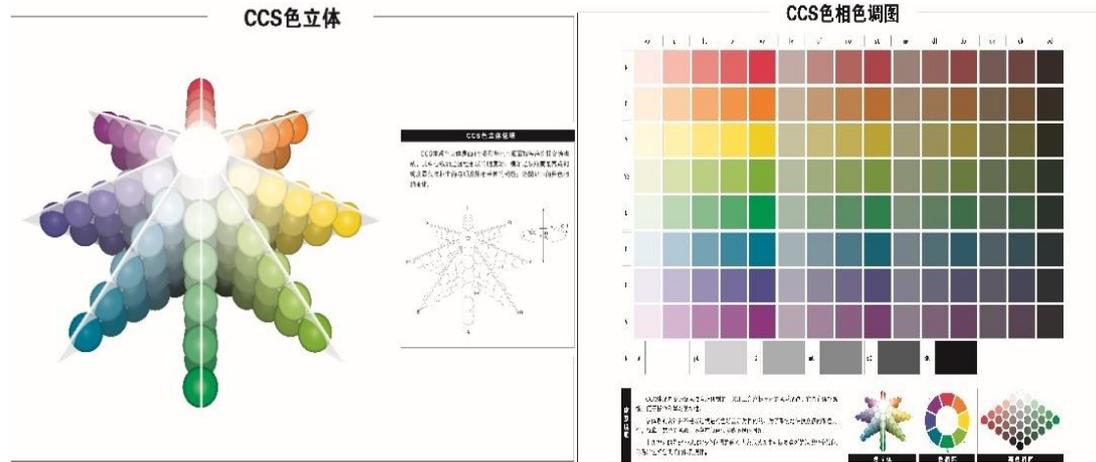
西蔓色彩在创建“个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PIA]时，在个人色彩咨询标准理论体系的架构方面主要创建了中国人群适用的“个人色彩咨询专用色彩规律分析图”，并把研究的重点放在了如何科学地寻找并阐述色彩基础理论与个人色彩应用理论的关系上。在个人服饰风格方面，针对中国人的脸型、体型、神态气质和性格等方面的地域性差异特征，对“服饰风格”的类别进行了更准确的定义和更详细的分类，并把研究重点放在了如何依照科学步骤准确定位人体“型”特征的核心技术上，发明了“轮廓分析法”、“量感比例分析法”和“形容词分析法”等一整套的实用分析技术，并整理了标准的规律分析及咨询流程。

2、CCS 色彩搭配体系

由西蔓色彩研发的“CCS 色彩搭配体系”是中国首个配色体系。全球拥有专门的色彩搭配配色体系的国家只有日本和中国的 CCS。工业领域应用的主要为美国的蒙赛尔工业色体系（色值数字化）、PANTON（纺织印染色值体系）等国际色值标准。

CCS 色彩搭配体系的研发改变了以往设计培训中仅培训色彩原理而而无法量化培训配色方法的局面，本体系可应用于所有视觉设计和商品设计领域，如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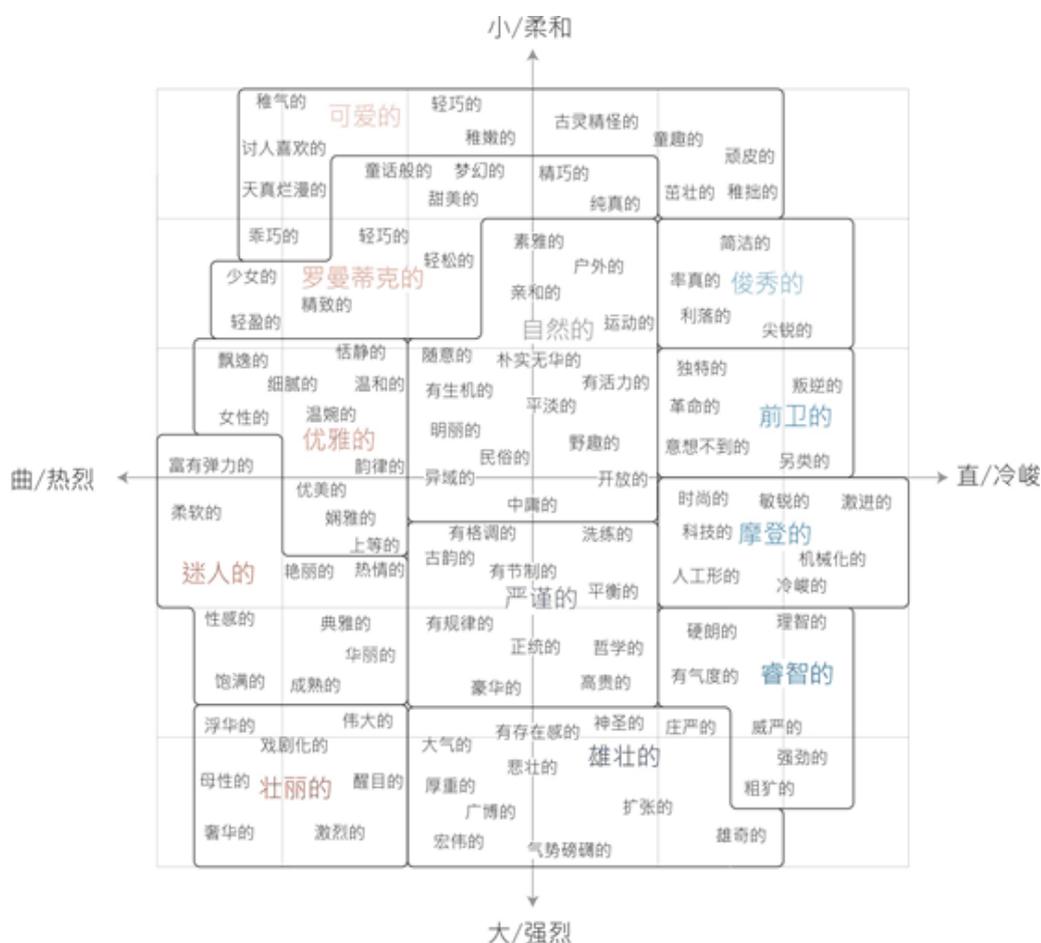
装服饰、纺织面料、室内设计、产品设计、包装设计、建筑设计、环境景观设计、广告设计、建材设计、涂料设计等。为中国各行业设计师提供了专门的配色设计原理和方法，设计师进行色彩设计时有法可依，更易于操作和结果的把控。



3、风格分析体系

由西蔓色彩研发的“轮廓、量感、比例风格分析法”和“风格十字象限定位法”是中国首个从这几种角度出发进行风格设计的技术体系。本体系具有操作有

效、易于掌握的特点,可精准地实现设计目的。适用于家具设计、装潢设计、建材产品设计、服装服饰、纺织面料、产品设计、包装设计、建筑设计、花艺设计等。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注册商标 8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
1	蔓塾	43	11308310	2014-01-21 至 2024-01-20
2	蔓塾	3	11308309	2014-01-07 至 2024-01-06
3	蔓塾	14	11308308	2014-01-07 至 2024-01-06

4	蔓塾	16	11308307	2014-01-07 至 2024-01-06
5	蔓塾	25	11308306	2014-01-07 至 2024-01-06
6	蔓塾	42	11308275	2014-01-07 至 2024-01-06
7	蔓塾	35	11308274	2014-01-07 至 2024-01-06
8	蔓塾	44	11308273	2014-01-07 至 2024-01-06
9	西蔓	16	1624769	2001-01-28 续展至 2021-01-27
10	西蔓	24	3565484	2005-07-14 至 2015-07-13
11	西蔓	35	8471926	2012-01-21 至 2022-01-20
12	西蔓	35	4977902	2010-01-21 至 2020-01-20
13	西蔓	40	4977903	2009-06-07 至 2019-06-06
14	西蔓	44	8471933	2011-11-07 至 2021-11-06
15	西蔓色彩	35	1445767	2000-09-14 续展至 2020-09-13
16	西蔓色彩	25	3413355	2004-11-21 续展至 2024-11-20
17	西蔓色彩	16	3413358	2004-12-28 续展至 2024-12-27
18	西蔓色彩	44	3413354	2005-03-21 续展至 2025-03-20
19	西蔓色彩	24	3565488	2005-07-14 续展至 2025-07-13

20	西蔓色彩	2	3565475	2005-02-28 续展至 2025-02-27
21	西蔓色研	16	3565487	2005-03-07 续展至 2025-03-06
22	西蔓形象空间	35	4977904	2010-01-21 至 2020-01-20
23	西蔓形象空间	40	4977901	2009-06-07 至 2019-06-05
24	西蔓形象空间	41	4977900	2010-01-21 至 2020-01-20
25		16	3565478	2005-03-07 续展至 2025-03-06
26	西蔓色彩时代	16	3565479	2005-03-07 续展至 2025-03-06
27	西蔓时尚学苑	41	8471928	2012-02-21 至 2022-02-20
28	靓吧	41	5919709	2010-03-28 至 2020-03-27
29	靓网	42	5919702	2010-03-28 至 2020-03-27
30	靓网	41	5919704	2010-03-28 至 2020-03-27
31	色彩搭配师	16	4939978	2009-03-14 至 2019-03-13
32	Coordinator	16	4939977	2009-02-21 至 2019-02-20
33	Coordinator	25	4892650	2009-07-07 至 2019-07-06
34	Coordinator	3	4892649	2009-04-21 至 2019-04-20
35	Coordinator	14	4892648	2009-01-28 至 2019-01-27
36	Coordinate	3	4939974	2009-06-07 至 2019-06-06
37	Coordinate	25	4939970	2009-06-28 至 2019-06-27

38	Color Coordinator	16	4939968	2009-03-14 至 2019-03-13
39	Color Coordinator	14	4892647	2009-01-28 至 2019-01-27
40	Coordination	3	4939972	2009-03-28 至 2019-03-27
41	Coordination	25	4939971	2009-06-28 至 2019-06-27
42	Color Coordinator	3	4892646	2009-04-21 至 2019-04-20
43	Color Coordinator	25	4892645	2009-04-28 至 2019-04-27
44	CLIMAT	42	5150525	2009-06-21 至 2019-06-20
45	AURA-SOMA	2	5150524	2009-06-07 至 2019-06-06
46	AURA-SOMA	16	5150522	2009-06-07 至 2019-06-06
47	AURA-SOMA	44	5150523	2009-11-07 至 2019-11-06
48	ximan color	16	3188971	2003-08-28 续展至 2023-08-27
49	ximan color	18	3188970	2013-10-21 至 2023-10-20
50	四季の色	3	1692379	2002-01-07 续展至 2022-01-06
51	四季の色	25	1681204	2001-12-14 续展至 20210-12-13

52	西蔓	42	1463839	2010-10-21 续展至 2020-10-20
53	ximan color	3	3188969	2003-12-07 续展至 2023-12-06
54		25	1761788	2002-05-07 续展至 2022-05-06
55	西蔓色彩	16	3188967	2004-12-21 续展至 2024-10-20
56	西蔓	37	1779497	2002-05-28 续展至 2022-05-27
57	西蔓	42	1769304	2002-05-14 续展至 2022-05-13
58	ximan color	25	3188968	2003-10-28 续展至 2023-10-27
59	西蔓色彩	41	3413356	2004-07-28 续展至 2024-07-27
60	西蔓色彩	18	3565483	2005-09-14 续展至 2025-09-13
61	靓吧	44	5919710	2010-02-28 至 2020-02-27
62	靓吧	14	5919711	2009-12-07 至 2019-12-06
63	靓网	44	5919706	2010-02-28 至 2020-02-27
64	靓吧	43	5919712	2010-02-28 至 2020-02-27
65	靓网	43	5919708	2010-02-28 至 2020-02-27
66	靓网	16	5919707	2009-12-07 至 2019-12-06

67	西蔓	20	14183927	2015-04-28 至 2025-04-27
68	西蔓形象空間	44	7093582	2010-10-14 至 2020-10-13
69	西蔓	44	7093590	2010-10-14 至 2020-10-13
70	西蔓形象空間	25	7093580	2010-09-21 至 2020-09-20
71	西蔓形象空間	16	4977905	2010-09-14 至 2020-09-13
72		42	7093583	2010-11-07 至 2020-11-06
73		35	7093584	2010-11-14 至 2020-11-13
74		41	7093586	2010-11-07 至 2020-11-06
75		44	7093587	2010-08-14 至 2020-08-13
76		16	7093589	2010-07-07 至 2020-07-06
77	Liangnet	42	5919703	2010-07-21 至 2020-07-20
78	蔓塾	41	11308276	2014-02-14 至 2024-02-13

79	美丽私塾	41	4892651	2009.07.21 至 2019.07.20
80	美你 美他 美家	41	4892652	2009-05-07 至 2019-05-06
81	色研	41	4169142	2007-12-28 至 2017-12-27
82	色研	16	4169141	2007-06-28 至 2017-06-27
83	CCS	16	7471981	2010-10-21 至 2020-10-20
84	私人衣橱	42	14060750	2015-06-14 至 2025-06-13
85	西蔓	41	1491335	2010-12-14 至 2020-12-13
86	西蔓	42	1499727	2010-12-28 至 2020-10-27
87	西蔓色彩	18	3565483	2015-09-14 至 2025-09-13
88		3	1770382	2012-05-21 至 2022-05-20
89		14	7093585	2010-07-07 至 2020-07-06

2、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域名使用权及所有权 2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权人	到期日期
1	ximancolor.com.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9-11
2	dadaing.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01-12
3	ximanedu.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21-01-12
4	ximancolor.net.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9-10
5	ximanedu.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1-12
6	ximancity.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06-21
7	ximancity.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06-21
8	ximanvip.com.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03-23
9	ximanvip.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03-23
10	ximanvip.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03-23
11	dadaing.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6-01-12
12	yuximan.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6-06-14
13	yuximan.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6-06-14
14	ximanimage.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6-14
15	ximanfashion.net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6-06-14
16	ximanfashion.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6-14
17	ximanclimat.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6-14
18	manshuvip.net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10-09
19	manshuvip.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10-09
20	lanrenyichu.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6-27
21	manshuvip.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10-17
22	西蔓色彩.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08-23
23	ximancolor.cc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20-06-21
24	ximancolor.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07-22
25	ximancolorcity.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8-07-06
26	ximancolorcity.com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8-07-06
27	manshuvip.com.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9-10-17
28	yuximan.cn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6-06-14

3、专利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取得专利权 21 项，所有权人均为西蔓色彩，均取得全部权利，取得方式均为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所有权人	取得日期
1	一种有色纸及使用这种有色纸制成的色票本	ZL200610156420.4	发明专利	西蔓色彩	2006-12-31
2	新型套装组合衣架	ZL201420167864.8	实用新型	西蔓色彩	2014-04-09
3	色单(男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夏季型)	ZL201430557558.0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4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浅淡型)	ZL201430557501.0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5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浅暖对比型)	ZL201430557733.6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6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华丽型)	ZL201430557598.5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7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对比型)	ZL201430557532.6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8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浅冷渐变型)	ZL201430557732.1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9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深冷对比型)	ZL201430557474.7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10	色单(男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春季型)	ZL201430557560.8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11	色单(男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秋季型)	ZL201430557535.X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12	色单(男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冬季型)	ZL201430557534.5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13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柔和型)	ZL201430557533.0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14	色单(女士个人服饰色彩手册深暖渐变型)	ZL201430557475.1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14-12-26
15	色票	ZL200730108145.4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07-01-15
16	色卡(4)	ZL200730281201.4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07-01-15
17	色卡(1)	ZL200730281204.8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07-01-15
18	色卡(3)	ZL200730281203.3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07-01-15
19	色卡	ZL200730108146.9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07-01-15
20	色卡(2)	ZL200730281202.9	外观设计	西蔓色彩	2007-01-15
21	个人服饰色调定位演示图板	ZL200520114709.0	实用新型	西蔓色彩	2005-07-22

4、著作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取得著作权 19 项，所有权人均为西蔓色彩，均取得全部权利，取得方式均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所有权人	登记号	取得日期/出版日期
1	色彩搭配设计标准配色体系 CCS 色调图	西蔓色彩	2009-K-018904	2009-07-22
2	色彩搭配设计标准配色体系缩写 CCS 体系	西蔓色彩	2009-L-018905	2009-07-22
3	色彩搭配设计标准配色体系 CCS 色相环	西蔓色彩	2009-L-018903	2009-07-22
4	色彩搭配设计标准配色体系 CCS	西蔓色彩	2009-L-018902	2009-07-22

	配色磁力片			
5	色彩搭配设计标准配色体系 CCS139 色票	西蔓色彩	2009-L-018901	2009-07-22
6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冬季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12	2005-09-08
7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夏季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13	2005-09-08
8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浅淡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16	2005-09-08
9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华丽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17	2005-09-08
10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柔和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18	2005-09-08
11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对比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19	2005-09-08
12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春季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20	2005-09-08
13	服饰色彩搭配手册（秋季型女士）	西蔓色彩	2005-L-03923	2005-09-08
14	关注风格	西蔓色彩	（2003）第 101522 号	2004 年 1 月
15	关注色彩	西蔓色彩	（2003）第 098641 号	2006 年 4 月
16	中国人形象规律教程-女性个人色彩搭配分册	西蔓色彩	（2003）第 098640 号	2008 年 6 月
17	女性个人服饰风格分册（2）	西蔓色彩	（2014）第 000870 号	2014 年 5 月
18	陈列装饰顾问教程	西蔓色彩与 （日）大桥雅 子合著	ISBN7-5019-4599-7 著 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5-3356	2005 年 7 月
19	中国人形象规律教程（男性色彩 与风格分册）	西蔓色彩	（2003）第 101521 号	2004 年 1 月

（三）经营许可和资质情况

1、资质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关区海关	1101960422	2013-5-29	2016-5-2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北京市东城区文化委员会	新出发京零字第东120092号	2012-8-27	2015-12-31
3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100608204	2007-05-25	-

注：公司编号为新出发京零字第东 120092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已过有效期，目前正在办理续期，不存在超期不能续期的情况。

2、网站备案

截止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网站均已备案并取得 ICP 备案文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网站备案号	网站名称	网站首页	域名
1	京 ICP 备 05018556 号-1	西蔓色彩	www.ximancolor.c	ximancolor.bj.cn

			<u>om</u>	ximancolor.cn ximanvip.com ximancolor.com.cn ximan.bj.cn ximancolor.com ximanvip.cn 西蔓色彩.com yuximan.net ximanfashion.com yuximan.com ximanimage.com ximancolor.cc ximanfashion.net
2	京 ICP 备 05018556 号-3	西蔓城市色彩规划网	<u>www.ximancolorcity.com</u>	ximancolorcity.com ximancolorcity.cn ximancity.com ximanclimat.com
3	京 ICP 备 05018556 号-5	西蔓时尚培训学院网	<u>www.ximanedu.com</u>	ximanedu.cn ximanedu.com
4	京 ICP 备 05018556 号-6	西蔓搭搭网	<u>www.dadaing.com</u>	dadaing.com dadaing.cn
5	京 ICP 备 05018556 号-7	蔓塾西蔓形象会所	<u>www.manshuvip.com</u>	manshuvip.com.cn manshuvip.com manshuvip.net manshuvip.cn
6	京 ICP 备 05018556 号-8	西蔓色彩懒人衣橱	<u>www.lanrenyichu.com</u>	lanrenyichu.com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办公设备	108,288.16	76,100.02	32,188.14
电子设备	452,264.47	288,330.65	163,933.82
运输设备	498,882.00	329,475.64	169,406.36
合计	1,059,434.63	693,906.31	365,528.32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1	宝马车 BMW523Li	498,882.00	323,857.77	175,024.23	35.08%
2	海尔空调 4 台	29,196.00	27,736.20	1,459.80	5.00%
3	惠普笔记本电脑	22,392.00	2,954.50	19,437.50	86.81%
4	员工厨具	18,000.00	17,100.00	900.00	5.00%
5	三星笔记本电脑	15,495.00	2,044.48	13,450.52	86.81%
6	空调	15,480.00	14,706.00	774.00	5.00%
7	服务器	13,700.00	9,038.25	4,661.75	34.03%
8	组装机（软装部）服务器	13,000.00	6,362.03	6,637.97	51.06%
9	汉朗净化器	11,530.00	912.78	10,617.22	92.08%

（六）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83 名，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部门分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的员工任职结构如下：

部门	人数	占比	图示
行政管理人员	13	15.66%	<p>图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政管理人员 营销人员 教职人员 财务人员
营销人员	24	28.92%	
教职人员	40	48.19%	
财务人员	6	7.23%	
合计	83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的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文化程度	人数	占比	图示
本科以上	4	4.82%	<p>■ 本科以上 ■ 本科 ■ 大专 ■ 大专以下</p>
本科	32	38.55%	
大专	25	30.12%	
大专以下	22	26.51%	
合计	83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的员工年龄分布如下：

年龄	人数	年龄结构	图示
45 岁以上	12	14.46%	<p>■ 45 岁以上 ■ 30~45 岁 ■ 30 岁以下</p>
30~45 岁	33	39.76%	
30 岁以下	38	45.78%	
合计	83	100.00%	

(七) 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属于文化艺术培训行业，为现代服务业范畴，采用属轻资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业务为母公司+子公司经营模式，母公司侧重课程研发、知识产权的更新；上海子公司负责上海周边地区业务的开展和公司品牌宣传。公司教职人员达 40 人，占公司员工比例 48.19%；公司员工主要集中于 30 岁以下，占比 45.78%；公司管理人员相关从业经历丰富，专业能力较强，能够保证公司的业务运营和技术发展。

因此，公司的主要资产与公司业务、人员特点具有匹配性和关联性。

(八) 公司报告期内讲师数量、人员构成及讲师评价体系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讲师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		姓名	职务	讲师级别
1	研发部		王娟娟	研发部总监	1 级
2	讲师部兼研发	总部讲师	冯瑶	讲师部总监	1 级
3			焦晓庆	讲师	1 级
4			李思禹	讲师	1 级
5			韩旭	讲师	1 级
6			高丽杰	讲师	1 级
7			崔珊珊	讲师	2 级
8			梁晓春	讲师	2 级
9			李爽	讲师	2 级
10			于西蓓	讲师	1 级
11			常驻上海讲师	彭磊	讲师
12		朱巾婷		讲师	2 级
13		常驻广州讲师	陈丽清	讲师	2 级
14			于佳颖	讲师	3 级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讲师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		姓名	职务	讲师级别
1	研发部		王娟娟	研发部总监	1 级
2	讲师部兼研发	总部讲师	冯瑶	讲师部总监	1 级
3			焦晓庆	讲师	1 级
4			李思禹	讲师	1 级
5			韩旭	讲师	1 级
6			高丽杰	讲师	1 级
7			崔珊珊	讲师	1 级
8			梁晓春	讲师	2 级
9			李爽	讲师	2 级
10			廖向阳	讲师	3 级
11			刘子郡	讲师	预备讲师
12			张渊博	讲师	预备讲师
13			汤紫艳	讲师	预备讲师
14			李曼	讲师	预备讲师
15			于西蓓	讲师	1 级
16			常驻上海讲师	彭磊	讲师
17		朱巾婷		讲师	1 级
18		常驻广州讲师	陈丽清	讲师	2 级
19			于佳颖	讲师	2 级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讲师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		姓名	职务	讲师级别
1	研发部		王娟娟	研发部总监	1 级
2	讲师部 兼研发	总部讲师	冯瑶	讲师部总监	1 级
3			焦晚庆	讲师	1 级
4			李思禹	讲师	1 级
5			韩旭	讲师	1 级
6			高丽杰	讲师	1 级
7			崔珊珊	讲师	1 级
8			梁晓春	讲师	2 级
9			李爽	讲师	2 级
10			廖向阳	讲师	2 级
11			刘子郡	讲师	3 级
12			张渊博	讲师	3 级
13			汤紫艳	讲师	3 级
14			李曼	讲师	3 级
15			梁亚妮	讲师	3 级
16			刘文跃	讲师	预备老师
17			王智玮	讲师	预备老师
18			朱虹	讲师	预备老师
19			于西蓓	讲师	1 级
20			常驻上海讲师	彭磊	讲师
21		朱巾婷		讲师	1 级
22	常驻广州讲师	陈丽清	讲师	1 级	

公司的讲师评价体系如下：

为保证公司所有讲师能够在践行美育的道路上保证高技术水平、高美学水平、高沟通水平的授课；规范讲师工作；保证授课质量，切实实现“美育中国”的企业使命，西蔓色彩建立了《讲师岗位员工管理体系及考核办法》。该办法针对讲师的专业技术能力、授课技巧与服务、学员课程反馈、研发能力及技术市场化能力等 5 方面进行全面评价，将公司讲师评级分为预备讲师、一级讲师、二级讲师、三级讲师四个等级。具体考核由讲师部总监、市场部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监、教学运营部总监或授权派出人员进行联合考核。

具体考核标准如下：

级别	内部评级条件
----	--------

一级讲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独立完成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类所有课段课程的教学、课件制作、工具讲解； ● 能够对下一级老师进行培训辅导； ● 能够独立完成所有专题订制培训类的课程开发及授课； ● 能够独立研发新的专业课程或专题 3 个以上； ● 能够进行媒体的供稿与品牌的各类营销支持工作不低于 15 次/年； ● 能够参与公司图书撰写工作； ● 年度内训课时超过 50 小时； ● 年度课程满意度不低于 99%
二级讲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独立完成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类所有课段课程的教学、课件制作、工具讲解； ● 能够对下一级老师进行培训辅导； ● 能够独立完成专题订制类课程 3 个主题以上的开发及授课工作； ● 能够独立研发新的课题或课程 1 种以上，并制作完成 PPT 课件； ● 能够进行媒体的供稿与品牌的各类营销支持工作不低于 10 次/年； ● 年度内训课时超过 30 小时； ● 年度课程满意度不低于 95%；
三级讲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独立完成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 80%以上课段的授课； ● 能够对学员的实践课进行全部辅导； ● 能够独立完成兴趣类公开课演讲工作：如形象顾问公开课、场合着装与礼仪、体型扬长避短课程、丝巾系法课程等； ● 符合讲师高级着装与礼仪规定； ● 年度内训课时超过 10 小时； ● 年度课程满意度 95%以上；
预备讲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独立完成 CCS 色彩搭配体系及色彩明度、纯度、冷暖的课程授课； ● 能够独立完成“中国人个人色彩规律分析系统[PCA]“体系 8 大色系分类原理部分授课、学生实践辅导； ● 能够独立完成“中国人服饰风格规律分析系统 (PSA)“体系 11 大风格原理部分授课、学生实践辅导； ● 符合讲师基础着装与礼仪规定； ● 年度课程满意度 90%以上；

三、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收入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5,986,560.04	77.97%	25,969,585.93	77.79%	20,278,204.02	80.96%
其他业务收入	4,516,688.37	22.03%	7,415,179.62	22.21%	4,768,111.33	19.04%
合计	20,503,248.41	100.00%	33,384,765.55	100.00%	25,046,315.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培训服务收入、产品销售收入及会所服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城市色彩设计收入；并且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80% 左右，主营业务突出，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培训服务收入	12,497,293.41	78.17%	19,966,521.37	76.88%	18,268,130.33	90.09%
产品销售收入	2,761,700.60	17.28%	3,027,374.72	11.66%	1,117,646.49	5.51%
会所服务收入	727,566.03	4.55%	2,975,689.84	11.46%	892,427.20	4.40%
合计	15,986,560.04	100.00%	25,969,585.93	100.00%	20,278,204.02	100.00%

公司自设立以来，对个人和企业提供美学培训服务一直是公司的传统业务，其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大。另外，学员在学习过程中会提出购买色布、色卡等教学工具的需求，因此产生了产品销售收入；公司在 2013 年 6 月成立子公司蔓塾美育，探索高级私人形象顾问服务，因此产生了会所服务收入。

（二）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的原材料状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包装盒、色搭款搭卡片、不干胶、色布、栏头不干胶纸、丝巾、领型工具白围布等，主要用途为生产公司培训辅助用具和专业工具，公司采购所涉及之上游厂商供应充足，可替代性较强，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2015 年 1-9 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北京久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99,145.30	10.75%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2	北京新龙亿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5,666.60	8.20%
3	北京媚可诗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47,285.00	5.13%
4	北京百尚家和商贸有限公司	25,047.00	2.71%
5	北京玉蜓桥物美商贸有限公司	10,800.00	1.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57,943.90	27.96%
	年度采购总额	922,620.90	—

(2) 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北京新龙亿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190.00	16.85%
2	北京帝阁斯贸易有限公司	192,190.60	16.18%
3	杭州华鸿纺织品有限公司	126,276.20	10.63%
4	北京媚可诗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117,024.20	9.85%
5	北京万胜众达商贸有限公司	98,595.69	8.3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734,276.70	61.81%
	年度采购总额	1,188,012.00	—

(3)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北京浩瀚博缘纺织品有限公司	684,684.50	40.60%
2	北京首航国力商贸有限公司	167,435.10	9.93%
3	北京媚可诗服装有限责任公司	120,134.40	7.12%
4	北京名城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2,730.00	4.91%
5	深圳市福兴盛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80,594.02	4.7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135,578.00	67.34%
	年度采购总额	1,686,312.00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2013 年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总额为 257,943.90 元、734,276.70 元、1,135,578.0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96%、61.81%、67.34%，2015 年 1-9 月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度下降较多，主要原因为公司色布采购多集中于年末，而色布采购额度占公司采购总额度比例较

大；市场上色布供应商较为充足，公司可较容易的找到替代供应商，不存在对单一色布供应厂商的重大依赖，不会因此产生重大经营风险。

（三）公司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的服务品种较为齐全，包括针对个人客户和机构客户的不同培训类别，下游客户主要为个人及有美学培训需求的制造型企业及时尚类企业，客户广泛且分散，不存在对单个重大客户的依赖性，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从事了城市色彩设计相关业务，且城市色彩设计业务单个合同金额较大，故集中成为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再接收新的城市色彩设计业务订单，未来公司将加快拓宽产业布局，扩大培训业务的市场规模，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

2、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2015年1-9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培训服务收入的比例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141,509.43	1.13%
2	雅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4,905.66	0.68%
3	浙江印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5,471.70	0.60%
4	雅诗兰黛（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66,037.74	0.53%
5	北京市黄庄职业高中	58,113.21	0.47%
	前五名客户合计	426,037.74	3.41%
	培训服务收入总额	12,497,293.41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产品销售收入的比
1	轻工业出版社	93,123.50	3.37%
2	梁学	85,470.09	3.09%
3	昆明市盘龙区雪芮皮肤护理中心	22,260.85	0.81%
4	李莎莎	19,930.10	0.72%
5	浙江印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7,129.06	0.62%
	前五名客户合计	237,913.60	8.61%
	产品销售收入总额	2,761,700.60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会所服务收入的比例
1	陈波羽	194,174.76	26.69%

2	陈燕	142,135.92	19.54%
3	王丹妮	97,087.38	13.34%
4	王秋群	97,087.38	13.34%
5	深圳市合道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9,126.21	4.00%
	前五名客户合计	559,611.65	76.92%
	会所服务收入总额	727,566.03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城市色彩设计收入的比例
1	大同市城乡规划局	1,603,773.58	35.51%
2	都江堰市规划管理局	1,424,528.30	31.54%
3	马鞍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207,547.17	26.74%
4	张家港市金海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830.19	4.49%
5	福州市城乡规划局	28,301.89	0.63%
	前五名客户合计	4,466,981.13	98.90%
	城市色彩设计收入总额	4,516,688.37	-

(2) 2014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培训服务收入的比例
1	浙江邦诚服装有限公司	158,490.57	0.79%
2	王莹	86,688.68	0.43%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78,301.89	0.3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75,471.70	0.38%
5	黄温馨	71,404.72	0.36%
	前五名客户合计	470,357.55	2.36%
	培训服务收入总额	19,966,521.37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
1	王慧春	96,164.10	3.18%
2	吴凌霄	72,534.19	2.40%
3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58,034.19	1.92%
4	黄鹤	43,054.62	1.42%
5	王璟	32,736.41	1.08%
	前五名客户合计	302,523.50	9.99%
	产品销售收入总额	3,027,374.72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会所服务收入的比例
1	吴娜	299,611.65	10.07%
2	许亚乐	158,640.78	5.33%
3	谢家玉	139,126.21	4.68%
4	蔡建平	126,213.59	4.24%

5	王媛	116,504.85	3.92%
	前五名客户合计	840,097.09	28.23%
	会所服务收入总额	2,975,689.84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城市色彩设计收入的比例
1	山东省临沂市规划局	1,283,018.87	17.30%
2	温州市瓯江口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901,886.79	12.16%
3	武汉市土地利用和城市空间规划研究中心	849,056.60	11.45%
4	北京鑫和锦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79,245.28	9.16%
5	福建省晋江市城乡规划局	415,094.34	5.60%
	前五名客户合计	4,128,301.88	55.67%
	城市色彩设计收入总额	7,415,179.62	-

(3) 2013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培训服务收入的比例
1	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公司	94,339.62	0.52%
2	吴娜	77,169.81	0.42%
3	郑丹	56,415.09	0.31%
4	朝阳区呼家楼中心小学	47,169.81	0.26%
5	容哲	46,981.13	0.26%
	前五名客户合计	322,075.47	1.76%
	培训服务收入总额	18,268,130.33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产品销售收入的比例
1	姚春艳	30,492.68	2.73%
2	宁波市财政局	22,569.23	2.02%
3	孙琪琪	21,641.54	1.94%
4	冯尤花	16,294.70	1.46%
5	上海慕曦商贸有限公司	15,799.15	1.41%
	前五名客户合计	106,797.30	9.56%
	产品销售收入总额	1,117,646.49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会所服务收入的比例
1	北京梧桐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88,349.51	43.52%
2	王英	90,388.35	10.13%
3	刘元园	58,058.25	6.51%
4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8,834.95	4.35%
5	李兴兰	19,417.48	2.18%

	前五名客户合计	595,048.54	66.68%
	会所服务收入总额	892,427.20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城市色彩设计收入的比例
1	福建省福州市城乡规划局	1,039,386.79	21.80%
2	山东省滨州市规划局	580,188.68	12.17%
3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429,245.28	9.00%
4	建湖县规划和城市管理局	327,358.49	6.87%
5	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油漆(上海)有限公司	283,018.87	5.94%
	前五名客户合计	2,659,198.11	55.77%
	城市色彩设计收入总额	4,768,111.33	-

2015年1-9月、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分别为4,628,873.41元、4,128,301.88元、2,659,198.11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2.58%、12.35%、10.62%。由于公司进行业务整合，未来将不再开展城市色彩设计业务，并且公司个人及机构培训业务的客户群分布广泛，因此本行业下游客户较为分散，销售比较稳定，公司不存在对特定客户过度依赖的情况，不会因此产生重大经营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 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1、采购合同

由于公司的供应商较为分散，因此不存在大额的采购合同，现选取前五名供应商中金额较大的合同进行如下披露：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签订日期	采购内容	金额	履行状况
1	北京媚可诗服装有限公司	2015.5.1	领型工具	62,200.00	履行完毕
2	杭州华鸿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8.10	色布	87,480.00	履行完毕
3	北京华东鑫源商贸有限公司	2015.10.10	色布	306,031.56	履行中
4	北京久佳印刷品有限责任公司	2015.1.10	印刷品加工定制	99,145.30	履行中
5	北京新龙亿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15.1.20	包装物加工定制	75,666.60	履行中

2、销售合同

由于公司针对个人提供的美学培训业务具有客户分散、金额较小的特点，因此不存在大额的销售合同，现选取公司机构培训业务及城市色彩业务相关合同进行如下披露：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类别	客户	签订日期	销售内容	金额	履行情况
1	城市色彩业务	大同市城乡规划局	2014.9.19	大同市城市色彩规划（修编）	1,700,000.00	履行完毕
2		都江堰市规划管理局	2014.7.25	都江堰市规划管理局城市色彩规划采购项目	1,510,000.00	正在履行
3		马鞍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4.9.26	马鞍山市建筑色彩规划项目	1,280,000.00	履行完毕
4		山东省临沂市规划局	2013.2.5	山东省临沂市城市色彩规划项目	1,360,000.00	履行完毕
5		温州市瓯江口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3.6.25	温州市瓯江口新区城市色彩规划项目	956,000.00	履行完毕
6		张掖市规划管理局	2015.11.19	张掖市中心城区色彩规划编制	790,000.00	正在履行
7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	2015.7.8	民航华北空管生产运行中心工程项目内外装色彩设计	497,000.00	正在履行
8		武汉市土地利用和城市空间规划研究中心	2014.5.1	武汉市主城区建筑色彩和材质规划与管理研究项目	900,000.00	正在履行
9	机构培训业务	浙江印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4.16	团体培训服务	80,000.00	履行完毕
10		上海铂利德钻石有限公司	2015.10.29	“从指尖幸福到绝世风华”专题培训	20,000.00	履行完毕
11		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4.24	“职场妆容”专题培训	10,000.00	履行完毕
12		周大福珠宝金行（重庆）有限公司	2015.4.7	《陈列视觉规划与结构构成》	60,000.00	履行完毕
13		广州市自来水公司北区供水分公司	2015.5.27	“生活日妆”专题培训	10,000.00	履行完毕
14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8.26	“魅力蝶变”专题培训	15,000.00	履行完毕
15		北京菲斯曼供热技术有限公司	2015.12.15	“定制专属你的美”讲座	15,000.00	正在履行
16		北京岛崎发经贸中心	2015.12.9	“扬长避短穿衣法”专业培训	200,000.00	正在履行

3、房屋租赁合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租赁房屋主要用于经营场所的办公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面积 (m ²)	租金 (元/年)	租赁期限	用途
西蔓色彩	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5室	142.00	596,400.00	2016.01.01-2017.12.31	办公
西蔓色彩	杨莉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 SOHO18号楼22层2201、2202、2203、2206单元	878.78	2,014,871.40	2015.07.01-2016.02.01	办公
西蔓色彩	殷加成	北京市通州区公庄小区群芳三园8号楼3-402	57.70	10,000.00	2015.07.30-2017.07.29	仓储
西蔓色彩	林鸿伟	广州市隆德大厦 A 座（西塔）2905房间	67.00	74,400.00	2013.04.16-2016.04.15	办公、培训
西蔓色彩	彭思源	广州市天河路371号1509、1510房间	209.00	193,116.00	2013.04.22-2016.04.21	办公
西蔓色彩	杨克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 SOHO18号楼22层2205单元	201.08	439,692.12	2015.05.14-2016-02-01	办公
上海西蔓	上海时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1718号3号楼2楼 B 座	374.00	477,785.00	2015.05.02-2018.05.01	办公

4、其他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性质	合同内容	履行期间
1	西蔓色彩与鎌田塾株式会社业务合作协议	合作框架协议	针对西蔓色彩引入鎌田塾株式会社开发的化妆方法、技术及化妆品、化妆用具等，并在中国教授与推广实行业务合作	2014.6-长期有效
2	西蔓色彩与有限会社 CLIMAT 业务合作协议	合作框架协议	针对在中国开展的环境色彩设计相关的全部业务（包含城市色彩规划、建筑色彩设计、公共设施色彩设计、景观色彩规划、室内空间色彩设计等）进行业务合作，相关业务由双方共同完成	2005.11.1-长期有效

四、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美学培训服务行业，通过选择适宜的经营场地，加上高品质的硬件配置，采用自主研发的课程体系，向企业、个人提供集色彩技术、形象技术、服饰搭配、美学理念等服务于一体的美学培训服务，帮助客户提升应用美学技能，向社会输送新颖的技术人才。公司采用“母公司+子公司”营销管理模式，共同完成公司课程的推广、销售、服务。公司自设立至今实现了公司美育理念的广泛推广，提升了公司的社会形象，可为公司带来较好的回报。

公司提供美学培训服务，采用以总部为核心，广泛发展分公司教学点的发展模式，通过各教学点的发展扩大公司业务规模；通过母公司对产品、技术的不断研发改进，提升公司培训水平，使得公司可以凭借其较高的市场声誉、品牌知名度和不断更新的培训技术，获得持续的生源，并形成以培训费、活动费为主的持续收入获得利润。

（一）销售模式

西蔓色彩作为中国色彩及形象顾问行业的开创者，17年来企业自身的销售模式始终秉承不断创新、与时俱进的指导思想，进行了多次创新性的改造与升级。西蔓色彩当下采用“前端+后端”的企业销售模式：前端销售则采用了全网营销与传统营销相结合的七大营销推广与销售模式；后端销售基本采用服务式营销为主的传统销售模式。具体模式如下：

1、前端销售模式

西蔓色彩利用公司品牌知名度，通过国内电视媒体、广播媒体以及平面杂志与新闻报刊媒体的报道，提升公司曝光率；同时，公司综合运用百度SEM推广、微信微博推广、线上线下网站宣传推广等多种网络推广方式，广泛采集来自互联网的各种意向客户需求信息。销售部与意向客户开展进一步咨询及销售服务。从而成功的将更多的意向客户转化为缴费学员，最终完成整个课程及产品的前端销售业务。

另外，公司通过活动、沙龙进行主动品牌推广，借助公司图书出版，提升公司社会知名度，宣传公司课程及培训业务。

2、后端销售模式：

教务部门服务在校学员学习的同时，完成培训产品的二次进阶销售——培训产品和专业工具。学员在校期间，教务老师们会安排学员们集体参加其他课程的公开课，充分挖掘学员对其他系列课程的学习需求。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以文化艺术咨询和以形象顾问培训为主的美学培训，属于其他服务业，并无制造业意义上的采购。公司的主要采购内容为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所应用的专业产品工具。

公司专业产品和原料采购由公司运营中心下设的制作供应组、研发部、学院和物流组共同负责，具体由学院提出采购需求，制作供应组制定具体采购计划，实行市场供应商总体比较，从质量与价格多方进行考量，根据价格信息采取现货采购方式，实现统一供应，做到了货比三家；为实现产销合理衔接，公司运营中心下设的物流组实现采购物品的派送及入库盘点。实现了材料采、运、收、管、发的每一个环节都有严格的监督制约机制。

（三）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开发包括技术类研发、课程培训类研发、实物产品类研发。公司成立17年来形成了以客户和市场的需求为主要导向，密切跟踪全球视觉审美发展趋势的较为成熟的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下设课程及项目研发组和专业工具研发组，研发部员工同时承担讲师职责：

1、技术研发：

随时跟踪国际色彩学、美学、视觉管理等相关趋势，并对中国历史美学的综合研究与分析。结合国人形象的变化进行不间断的形象大数据分析，根据国情与适用度做出中国人形象规律的技术标准，每年做技术迭代更新：

（1）随时跟踪国际流行趋势和中国时尚趋势，创新研究服装服饰静态搭配技术、零售展示技术；

- (2) 随时研究美发、美甲、纹绣等行业色彩与风格的应用技术；
- (3) 适时研究家居色彩和风格的变化及室内软装美化技术；
- (4) 适时研究国际流行的色彩心理技术；
- (5) 适时研究儿童色彩训练技术。

2、课程研发：

根据客户需求、行业需求、市场需求提出新课程概念，并做出课程开发计划。

按照课程开发计划，进行课程说明、课程大纲、内容设计、标准课件、授课形式进行开发；课程开发后内部进行评审试听，对新课程进行反馈和调整；对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并进行课程试听投放；对课程试听投放反馈结果进行修正，确立课程产品发布。

3、工具产品研发：

根据技术研发及课程研发的内容，设计出行业使用专业工具产品；包含色彩工具、风格工具、发型工具、体型工具、搭配工具等；根据技术使用和课程教授中的需求反馈，设计出行业使用专业工具产品；专业工具产品会根据其产品特点进行不定期的产品更新、修正研发。

4、研发中心与各部门间的关系：

研发中心对产品进行研发完成，之后对讲师部、运营中心、分校、互联网部进行项目介绍与说明培训。

对讲师部进行技术执行细化培训，确保新项目顺利面向客户；辅助支持市场部、销售部做好产品的市场包装、销售话述、运营管理等执行工作。确保产品能够顺利面向市场，创造营收；运营中心、讲师部对项目面向市场后的客户感受、市场效果等各方面进行反馈，研发中心收集各部门反馈对项目进行修订、补充，最终确立项目成立。

五、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以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P 8293 文化艺术培训”范畴。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O 81 其他服务业”。

1、行业管理体制及分类

美育培训指的是通过运用美学、心理学、生理学、物理学等广泛的知识 and 实用技巧，培养人们认识美、体验美、感受美、欣赏美和创造美的能力，从而使人们具有美的思想情操、美的品格和美的素养。是将美学原则渗透于各类学科后形成的教育。

美学培训是一个十分广阔、重要、内容丰富的领域，与各行业发展及社会生活息息相关。美学培训涵盖的内容宽泛，凡是与提升美相关的培训均可称为美学培训，目前常见的美学教育培训包括美术培训、音乐培训、舞蹈培训，以及形象设计培训、服装搭配培训、艺术设计培训等等。

美学培训的主要特征如下：

（1）综合性

美学培训是一个以美学知识为基础，多门学科综合应用的一个过程。在对学员进行培训的过程中不仅需要应用到色彩运用及搭配等美学知识，还涉及多门其他学科的内容。如在城市色彩设计培训中需要结合几何、物理学的知识，在色彩营销培训中需要结合商业、消费行为分析等知识，在个人形象设计中需要结合一定的社会学知识，在色彩心理培训过程中需要具有一定的心理学知识等等。

（2）非强制性

美育是陶冶情感的教育，是艺术教育，是美学知识教育，是审美观念教育，是审美能力教育，是塑造人的美好心灵的教育。美育与其他知识教育、政治法律或思想道德教育不同，它既不是强制性的，也不是说教性的，而是自由启发式的。

美育实在精神享受和审美想象中进行的，因而还带有激发想象与创造力的特点。

音乐形象和舞蹈形象的美都会使人自然而然地产生一种惬意的情感体验和精神上的享受，从而使人的心灵得到净化，情感得到升华，美育证实在这种惬意的情感体验和精神享受中实现的。所以美育的过程是轻松愉快的，潜移默化的。

（3）形象性

美育的另外一个特点是寓教于具体形象中，即形象与理性教育在审美直观中的统一。形象直观性是美的一个根本特性，离开了形象就没有审美可言，在一片抽象的王国里是很难谈及美的。

美育之所以具有形象性的特点，就在于美感对象本身具有形象性，无论是蒙娜丽莎或米开朗基罗的雕塑《思想者》，都是生动有力、性格丰富的艺术形象，美育过程也就是这些生动的形象感染我们、打动我们的精神过程。

（4）时代性

美学教育表现出一定的时代特性，不同历史时期，美学教育培训的内容、形式和发展情况有所差异。如 20 世纪 30 年代初，随着日本军国主义的魔爪一天天伸向我国，全国人民开始兴起抗日救亡的热潮，当时的美育主题以抗日救亡为主，抗日救亡歌咏、街头戏剧以及木刻版画活动应运而生，成为当时强有力的号召手段。而在商业繁荣，政治环境相对稳定的今天，美学教育培训的现代化气息浓厚，内容不断丰富，且不断与商业和经济相融合。

2、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美学培训服务行业管理体制为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没有被教育部门或者民政部门纳入监管范围。公司开展美学培训业务均无需取得教育部门或民政部门许可资质或备案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均依法设立并在工商部门办理了工商登记，日常运营接受工商、消防、卫生等行政部门指导、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明确了经营性民办培训机构的概念，其中第六十六条规定“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经营性的民办培训机构的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另行规定”，该条作为附则单列，突出了“经营性”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特点，将其与非营利性、公益性的民办教育机构进行

了区别。

公司不属于非营利性、公益性民办教育机构。全国人大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六十六条释义表明了经营性的民办培训机构同非营利性、公益性民办教育机构的区别，首先，性质不同：经营性的民办培训机构的性质是营利性组织，其目的是通过提供教育培训服务而获取经济利益；而本法所调整的民办学校的性质是非营利性组织或者说是基本非营利性组织。其次，产权归属不同：经营性的民办培训机构属于营利性组织，在财产归属上受公司法、民法等法律的调整；在民办培训机构终止、清算后，民办培训机构的投资人可以依法在清偿债务后取得剩余财产；而本法所调整的这类民办学校属于公益性组织，原则上应当遵循公益性组织运作的基本原则和规则，其财产权本质是属于社会公共财产。再次，登记机关不同：经营性的民办培训机构属于营利性组织，其登记机关是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而本法所调整的民办学校，依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其登记机关应该是民政部门。登记机关的不同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二者性质上的区别，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形式上就属于营利性组织，应该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第四，优惠措施不同：经营性的民办培训机构属于营利性组织，其应当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登记注册，接受年检，缴纳税款，依法获得土地使用权等；而本法所调整的民办学校由于是公益性组织，能够享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税收优惠和用地优惠以及接受捐赠的优惠等。最后，会计准则不同：我国的会计准则有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之分，对于经营性的民办培训机构而言，其属于营利性组织，需要在工商管理机关登记注册，要采用企业会计准则，只有这样才能够确切地记录其经营活动情况。对于本法所调整的民办学校而言，应当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综上所述，公司及子公司均在各地工商局进行了注册登记，通过了历年年检，在各地工商局的监管下开展培训经营；公司也未享受过民办教育相关的优惠政策；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审计核算。这都表明，公司不属非营利性、公益性民办教育机构。

对于经营性民办培训机构，《民办教育促进法》授权国务院制定管理办法。但迄今为止，专门规范经营性民办培训机构的行政法规尚未出台，各地工商局均将经营性民办培训机构纳入其监管范畴，在经营性民办培训机构的登记、经营过

程中的广告监测、规范格式合同、维护消费者权益等方面出台了相关政策。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政策名称	发文机构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9月15日	该意见提出的总体目标包括：到2018年，美育资源配置逐步优化，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开齐开足美育课程；到2020年，初步形成大中小幼美育相互衔接、课堂教学和课外活动相互结合、普及教育与专业教育相互促进、学校美育和社会家庭美育相互联系。同时，意见还提出了构建科学的美育课程体系、大力改进美育教育教学、统筹整合学校和社会教育资源、保障学校美育健康发展等细则。
《关于推进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	教育部	2014年1月10日	2015年开始对中小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进行艺术素质测评。艺术素质测评将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以及教育现代化和教育质量评估体系，并将测评结果记入学生成长档案，作为综合评价学生发展状况的内容之一，以及学生中考和高考录取的参考依据。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国务院	2013年11月	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
《文化部“十二五”时间文化改革发展规划》	文化部	2014年2月20日	“十二五”期间，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平均现价增长速度高于20%，2015年比2010年至少翻一番，实现倍增。
《国务院关于印发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国务院	2012年12月12日	鼓励商务服务业专业化、规模化、网络化发展，加大品牌培育力度，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培育一批著名商务服务企业 and 机构；建设一批影响力大的商务服务集聚区。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	教育部	2012年3月13日	加快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支撑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 优化教育教学过程，提高实习实训、项目教学、案例分析、职业竞赛和技能鉴定的信息化水平。 改革人才培养模式，以信息技术支撑产教结合。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1年12月16日	鼓励高技术服务企业加大职工培训投入力度，提高职工培训费用计入企业成本的比例。加强创新型人才的引进和使用。健全高技术服务业人才评价体系，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加强人才科学管理。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促进高技术服务业人才资源优化配置和合理流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国务院	2011年3月16日	统筹推进党政、企业经营管理、专业技术、高技能、农村实用、社会工作等各类人才队伍建

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设,实现人才数量充足、结构合理、整体素质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多样化需求。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国务院	2010年7月29日	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大力发展教育培训服务,统筹扩大继续教育资源。鼓励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等相关组织开展继续教育。加强城乡社区教育机构和网络建设,开发社区教育资源。大力发展现代远程教育。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08年3月13日	支持有条件的服务业企业建立实习实训基地,鼓励建立服务人才培养基地,对国内外相关外包服务培训机构以独资或与高校、企业合作的形式成立培训机构给予审批便利。
《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	国务院	2005年10月28日	落实科学发展观,把发展职业教育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教育工作的战略重点;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加快人力资源开发,是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解决“三农”问题、促进就业再就业的重大举措。

4、行业进入壁垒

整体而言我国美学培训服务行业进入门槛较低,这是导致目前国内美学培训服务机构数量众多但规模偏小的重要原因之一。目前国内美学培训服务行业的进入壁垒主要体现在师资力量、课程开发能力和品牌影响两个方面。

(1) 研发和师资力量

研发和师资力量对美学培训服务机构的影响是决定性的,没有研发和课程创新能力,就无法树立强有力的市场竞争力;没有师资力量培训工作就无法开展,没有实力和影响的师资队伍也无法吸纳学员。消费者在选择培训机构时往往会关注讲师的教育背景、社会评价以及影响力等,通常具有高等美学培训服务学历,国外美学培训服务背景的师资更容易得到消费者的信赖,授课风趣、形象,社会评价良好,影响力较大的师资往往能得到消费者的追捧。

(2) 品牌影响

美学培训服务机构主要依赖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吸引学员,收取高额培训费用。一旦形成定势,品牌实力就成为一种持久、自我实现的优势,因为它可以吸引颇具上进心的一流学员,为长期发展打下基础。通常知名度较高的美学培训服务机构处于市场主动地位,学员吸纳能力较强,而不知名的美学培训服务机构

往往在收费较低的情况下吸纳的学员数量也非常有限。

（3）客户资源壁垒

美学培训服务市场，尤其是高端市场的竞争，集中地体现为能否凭借良好的服务和教育水平获得优质客户的信赖。高端客户对服务商在品牌声誉、行业经验等方面都具有较高要求。美学培训服务机构只有运营能力和服务质量得到客户认可之后，才能逐步赢得持续的客户和业务的延伸。由于难以在短时期内获得客户充分认可，客户资源壁垒在较大程度上成为制约新进入者介入本行业的壁垒。

5、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是随着宏观经济的发展而逐步繁荣的。一方面，宏观经济的高速增长使得各行业对人才素质的要求迅速提升，随之带动培训服务需求的增长。另一方面，当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或处于下滑周期时，各行业就业压力增加，求职者会主动寻求培训服务深造，增强竞争力。因此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的市场需求稳定增长，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区域性

从地域层面看，美学培训服务业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各类特定消费人群，人口数量和经济发展水平是影响培训服务业发展的两个主要因素，因此在我国人口大省和经济相对发达的东部地区，培训服务业规模较大，发展水平较高。

（3）季节性

由于为各行业普通劳动者提供就业岗位举办的招聘活动属于企业的常态化经营管理，因此就业类技能培训服务没有明显季节性特征；就行业而言，大众培训服务市场整体上没有明显季节性特征；就企业而言，业务较为单一的专业培训服务企业自身经营可能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差异，而综合性培训服务企业经营的季节性差异并不明显。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政策利好行业发展

2015年9月28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其中指出要加强美学培训服务工作，使美学培训服务资源配置得到逐步优化，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美学培训服务的政策支持将为美学培训服务业提供良好的环境。美学培训服务设计领域较广，目前我国美学培训服务资源配置不均衡，大多数细分领域发展还不协调，因此政策的宏观调配将逐步实现美学培训服务的有序发展。

预计未来几年，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的发展将受到国家的关注，扶持政策以及规范政策均有可能出台，将引导行业向健康有序的方向发展。

②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

美学培训所面向的群体众多，从大众到专业从业者，到行业企业，都需要学习和掌握“美”这一竞争力。生活美学、商业美学、创造美的技能，将成为一个倍受欢迎的学科。

随着社会的进步与时代的发展，居民审美理念在不断进步，对美好事物的追求也更加强烈。当前从事与美学相关产业工作的人士中，有相当一部分人员并未经过系统、专业的培训，其掌握的技能并不能够满足现有工作以及更进一步工作的需要，接受美学培训显得非常必要。

未来，随着美学培训为更多的人所了解，将有更多职员、毕业生会选择接受美学培训。同时，基于个人审美需要，自我形象提升需要的用户也在不断增多，城市中的精英群体、金领、白领等有提升形象需求的消费者也将选择通过接受系统的美学培训来打造良好的个人形象。在以上需求市场快速增长的推动下，我国美学培训事业也将得到较快的成长与发展。

③教育思想的发展

接受教育的核心目的有两个，一是通过接受教育尽可能使人与生俱来的潜质得以发展，另一个是通过接受教育获得适应社会的后天的思想品质和知识能力。因此，人的教育必须与社会要求和个体潜能的双重基础上全面的实施。

在两者的统一关系中，保持人的本质的完整性，使人的身心和谐发展是第一

性的，这是社会进步和文明与否的重要标志。因此，在进步文明的社会里，人的本质力量的发展与社会要求表现出相当的同一性，具体在教育上的反映就是提倡全面发展的教育思想。在任何较为全面的教育思想中，都必然包含着美学教育这一重要的部分。

素质教育是做人的基本的教育。素质教育不是单独进行的，它潜在于智育、德育、美育、体育等以及各种日常的活动。美育由于它自身的特点，在培养人的优良素质方面有着特殊重要的作用。要想在教育实践中切实地把素质教育摆在首位，美育，是一个极好的切入口；重视审美教育的独特功能，可以把目前正在实施的素质教育改革向更深更广的层面推进。

在倡导素质教育和全面发展的今天，无论是教育机构、家长还是个人，都愈加重视美学教育这一重要构成部分。并且，随着时代的进步与教育思想的演进，美学教育已经不再局限于学校和学生群体领域，而是逐步扩大了范围，延展了范畴。大批社会工作者和自由工作者等群体逐步加大对这方面的重视，基于自我修养和外在形象提升，以及美学技能提高的队伍逐步壮大。

教育思想的演进对美学教育事业的影响是根本性的，我国素质教育和全面教育的发展无疑成为美学教育事业在全社会范围内发展的内在动力。而美学教育自身范围的扩大及内涵的延展，也推动了行业的进步与发展。

（2）不利因素

①行业较为分散

由于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起步较晚，行业非常分散，目前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市场上存在着数量众多的个人培训机构，稍具影响力的企业也是屈指可数。我国美学培训机构与国外相关企业相比无论是从规模还是影响力方面都存在一定的差距。

②缺乏统一标准及规范

美学培训服务业在国内属于新兴起的一个行业，国家并未出台专门的政策和标准对行业进行统一的规范的引导。这是行业当前认知度较低、市场运行不够规范、企业实力较小的重要原因之一。未来，随着行业规模不断壮大、企业数量增

多，行业专门的规范或标准的出台势在必行。

③专业人才匮乏

目前我国美学培训服务行业的从业人员规模正不断增加，而具有专业、系统理论知识及实操经验的讲师人才队伍较为稀缺。国内大部分讲师知识体系的构建主要来自于经验的积累、国内讲师教授以及自我学习，从国外专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学成归来的人才队伍相对较少。

（二）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起步较晚，近年来，随着我国宏观经济的稳步前行，利好政策的引导和推动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升，再加上素质教育在全国范围内展开，我国美学培训行业面临着利好的发展环境。依托便利的条件，我国美学培训事业近年来获得了较快的发展，行业市场规模和培训机构数量持续壮大，2014 年我国美学教育市场规模达到 2686 亿元，预计 2015 年有望突破 3000 亿元。

伴随着行业较快的成长速度，美学教育培训的外延和内容持续扩大，培训内容和适用范围逐步扩张。美学教育培训也在音乐培训、美术培训、舞蹈培训等传统培训的基础上不断丰富了内容，衍生出许多新兴的培训行业，如艺术设计培训、空间艺术培训、服饰搭配培训等等。当前，美学教育培训几乎和各个行业都相互联系，产品设计、商品陈列、装修装饰、企业形象包装等都依靠美学教育培训输出人才。同时，美学教育培训与个人发展也联系密切，越来越多的消费者通过美学教育培训提升内在素质修养与外在形象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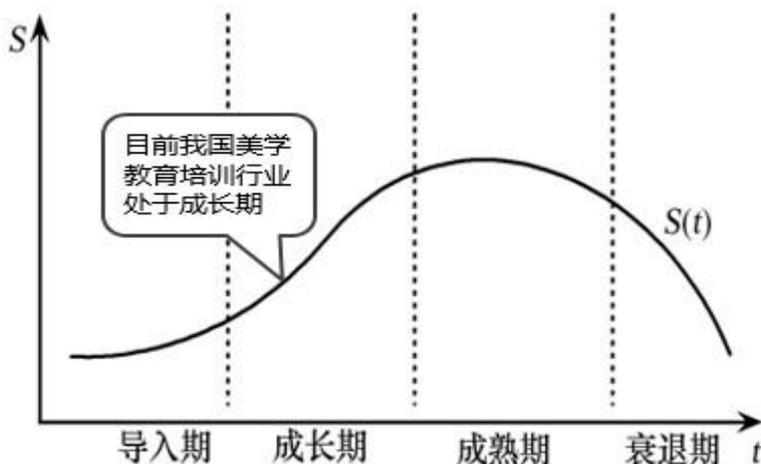
1、美学培训服务业成熟度分析

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起步较晚，仅有十多年的发展历史，因此目前行业还不够成熟，在专业队伍建设、理论技术知识体系建设、行业影响力等方面虽取得了不断的进步，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整体落后，各方面还有很大的进步空间。

当前，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处于生命周期的成长期阶段。一方面，行业市场规模、企业数量和从业人员规模不断壮大，行业成长快速；另一方面，行业并不

完善，存在着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运营混乱、缺乏统一标准等诸多问题，行业在精深化、品牌化及成熟化等方面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

图表 1：美学培训服务业所处生命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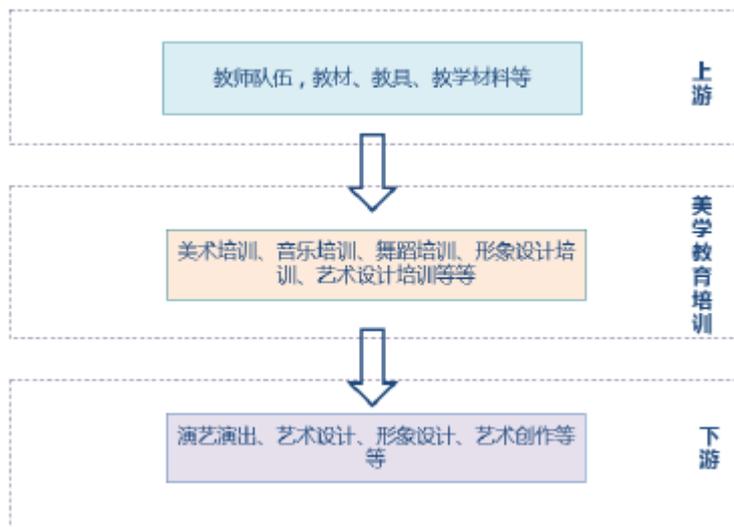
2、美学培训服务业产业链结构分析

美学培训服务业以知识讲授培训为主，属于轻资产的一个行业。美学培训服务业的上游最主要的是讲师人才队伍，是该行业得以进行的前提保证。此外，美学培训中所用到的教材、教具、教学材料等为行业提供了物质基础。

美学培训服务业涵盖的内容较多，包括形象美学类、空间美学类、心理美学类、商业美学类培训等等。

经过美学培训，学员掌握一定的美学知识和技能，成为学员就业的敲门砖。美学培训为社会输出私人形象顾问、色彩咨询师、陈列师、服饰搭配师等人才，同时还可以帮助个人掌握形象塑造能力，帮助企业培养设计搭配人才、提升个人修养等。接受过美学培训的学员最终将系统知识理论应用到个人形象设计、空间装饰、商品陈列、服装搭配等各个领域之中，使个人形象、商品和环境等更具美感。

图表 2：美学培训服务业产业链结构



3、美学培训服务业发展现状

美学教育培训包罗万象，凡是与美相关的教育培训均可称为美育。广义上的美育主要包括三个大的方面，一是以公立教育机构为主体的学校美育，二是以盈利性教育培训机构为主体的社会美育，三是非体系化的家庭美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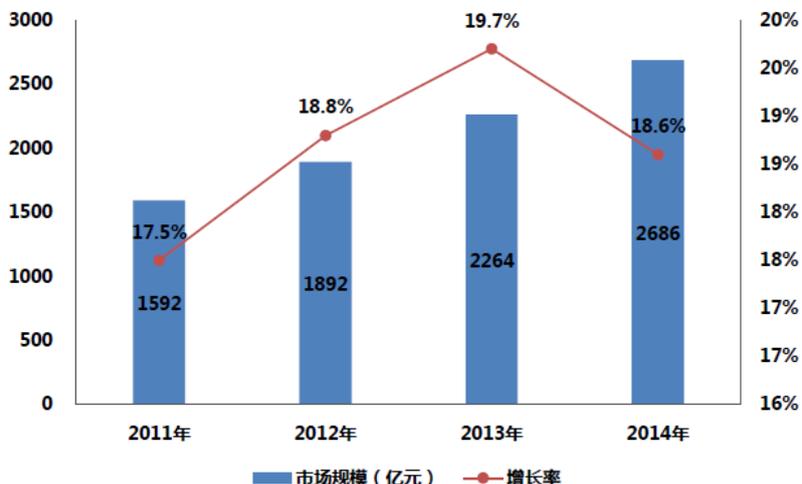
从行业研究的角度，本报告仅研究盈利性质的社会美育。社会美学教育培训的主要细分类别包括音乐培训、美术培训、舞蹈培训、艺术设计培训、形象设计培训等等。

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在物质条件不断提升的基础上，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开始加强对自我修养、内在素养以及外在形象等方面的提升。与此同时，随着素质教育的普及，越来越多的学校增设美育课程，相关考级与考试逐步增多，部分高校为了活跃校园文化生活，推进学校素质教育，每年会录取一些成绩达到一定要求，又有艺术专长的考生。此外，随着我国文化产业的发展，我国各类大型选秀活动、文艺活动等不断增多，参与这些活动的选手或嘉宾为了提升自己的才艺水平，通常会选择专业的机构进行指导和培训。

在上述因素的推动下我国美学教育培训行业得到持续快速的发展，行业规模不断壮大。2011-2014年，我国美学教育培训市场规模从1592亿元增长到2686亿元，保持年均18.7%的增长率。2014年，由于受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我国

消费市场整体出现动力不足的现象，美学教育培训行业也受到了一定的影响，行业市场规模增

图表 3：2011-2014 年中国美学培训服务业市场规模分析



资料来源：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培训教育专业委员会、国家统计局数据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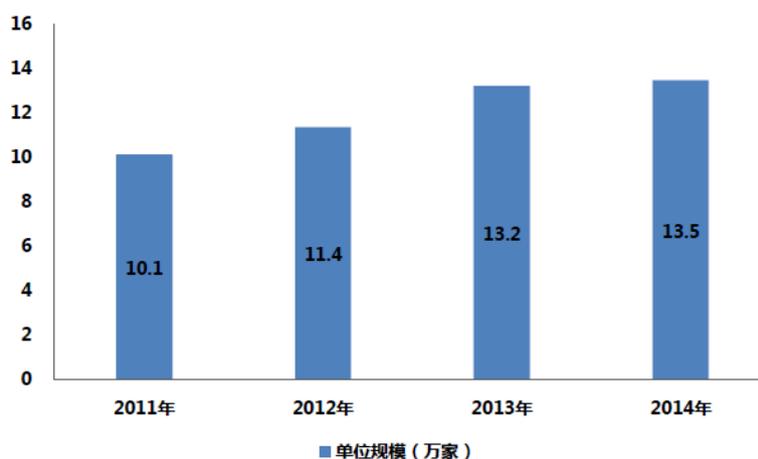
4、美学培训服务业单位规模分析

美学教育培训涉及的门类广泛，不仅包括音乐、美术、舞蹈等艺术类培训，艺术设计类实用技术类培训，还包括个人形象设计、企业形象设计、装饰陈列设计等新兴的培训项目。

随着美学教育培训类别的增多，以及美学教育培训市场需求的推动下，我国美学教育培训机构的数量持续壮大。2011年，我国美学教育培训机构数量为 10.1 万家，到 2014 年这一规模增长到了 13.5 万家，共增长了约 3.4 万家。

虽然我国美学教育培训机构的数量众多，但是这些机构的规模都普遍偏小，存在大量的个体培训机构。由于企业数量众多，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行业缺乏统一的管理机构和管理规范，目前我国美学教育机构经营相对混乱，且缺乏规模较大、实力雄厚的领导企业。

图表 4：2011-2014 年中国个人形象类美学培训服务业单位规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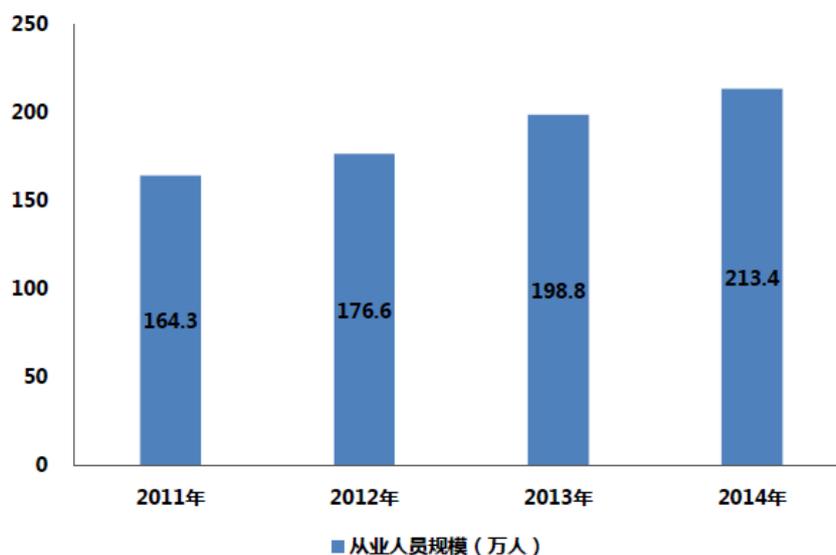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培训教育专业委员会、宇博智业数据整理

5、美学培训服务业从业人员规模分析

美学教育培训主要以课程教授为主要工作内容，企业从业人员主要包括机构负责人、讲师、市场人员、行政财务人员等。随着我国美学教育培训机构的数量不断增多，行业从业人员队伍也在不断壮大，截至 2014 年底我国美学教育培训行业从业人员规模达到 213.4 万人。

不过目前，我国美学教育培训行业从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缺乏高层次的管理人才以及专业的具有从业知识体系的从业人员，给行业发展带来了一些不利影响。

图表 5：2011-2014 年中国形象美学培训服务业从业人员数量分析



数据来源：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培训教育专业委员会、宇博智业数据整理

（三）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在城市中工作和生活的人群规模将不断壮大，快节奏和现代化的生活将使居民更加看重自己的外在形象。由此，不单是为个人形象服务的工作者需要接受个人美学培训，一些城市工作者因自我形象和气质提升的需要也将逐步开始接受这方面的培训。

未来，我国个人美学培训的市场规模将不断壮大，行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预计 2015 年个人美学培训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4.50 亿元，到 2019 年将增长到 7.80 亿元。

目前，我国创新型美学培训服务业刚刚兴起，行业涉及领域较广，包括个人形象设计培训、服饰搭配培训、空间装饰培训、商品陈列培训、色彩心理学培训等。行业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在北京上海等经济较发达的地区发展状况较好。随着美学培训服务业逐渐发展，行业的最终服务领域也逐渐由个人转向商业领域，因此行业将面临更大的需求市场。

然而，目前匮乏的专业的人才与未来巨大的需求市场形成鲜明的反差，国内从事个人形象设计、色彩搭配、空间装饰、陈列设计等领域色彩咨询服务的专业人才缺口较大，因此未来专业的美学培训将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市场前景非常好。

当前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的区域集中度较高，行业的发展与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存在高度相关的关系。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国内美学培训服务业将得到普遍的发展，行业区域发展不平衡的状态将逐渐得到缓解。

美学是应用领域非常广泛的学科，随着人们对美学培训服务业的认知度逐步提高，各门类的美学培训需求将逐渐增长，因此美学培训服务业将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2015-2020 年行业将持续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

1、宏观经济发展促进行业发展

2015 年上半年，我国 GDP 为 29.68 万亿元，同比增长 7%。在我国一系列的

政策措施作用下，国民经济出现积极变化，经济发展活力动力增强。但国内外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复苏曲折缓慢，我国经济回稳还需进一步巩固。

预计 2015 后半年至 2020 年，中国经济将告别高速增长期，逐步进入中高速增长。中国经济结构的变化同样会带来就业形势的变化。在 GDP 增速与工业增加值增速持续回落的同时，就业状况保持较为良好态势。中国经济将会开展结构上的大调整，比如内需和外需的结构调整、金融结构的调整以及区域结构的调整。总的来说，2015-2020 年将是宏观经济运行的艰难期和下阶段经济增长点的培育期。

2015-2020 年间，经济的持续增长使我国发展的最重要目标，同时实现小康社会也将是我国社会发展的目标。伴随着经济相对稳定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将为美学培训服务行业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

2、社会发展促进行业需求

到 2014 年底，我国大陆总人口为 136,782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710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为 74,916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为 54.77%，随着中国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城镇人口比例还将稳定增长，人们的整体消费水平也将逐步增长。从教育环境看，中国九年义务教育正在有计划、分阶段地实施，全国已有 91% 人口的地区普及了小学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技术教育、形式多样的成人教育和民族教育也得到很大发展；初步形成了多种层次、多种形式、学科门类基本齐全的体系。我国居民受教育程度逐渐提高，各类专业人才将为各行各业的发展提供动力。

随着我国居民整体的受教育水平越来越高，也将无形的促进行业的发展。人们的文化水平不断提高意味着对产品或者服务的接受能力更强，同时消费观念转变相对容易，有助于美学培训服务业得以顺利发展。

（四）行业基本风险

1、品牌经营风险

目前我国美学培训服务行业真正有影响力的品牌较少，部分企业在某一细分领域知名度较高，如在形象设计细分行业，东田造型、毛戈平形象设计学校、吉

米造型等具有较高的行业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由于美学教育培训行业范围较广，树立品牌相对较难，品牌扩张以后面临附属机构的管理问题，积极扩张造成现金消耗等问题，而且地方性机构还存在外来机构的压力，在品牌、课程、管理、收入等方面压力较大。政府政策的不确定性，生源数量的减少，机构多无法支撑师资成本的提升等都会对品牌的经营造成一定的障碍。

2、替代品出现的风险

美学是一个涉及多领域的概念，除传统的音乐、舞蹈、美术等项目外，已经形成一定规模的美学培训服务主要是与个人形象、服饰搭配、礼仪修养等领域。行业内专注各细分领域的企业或机构较多，许多企业多是由其相关行业演变发展而来，比如美容美发机构逐渐演变成个人形象设计培训机构，进而延伸企业业务进入本行业。美学培训服务是一个相对专业的行业，但细分领域相对较多，各细分领域可能存在被替代的威胁。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美学培训服务行业起步较晚，目前发展仅十余年，因此行业发展还不成熟，行业内企业数量相对较少，并且大部分企业为小微企业。但未来具有专业美学知识的个人形象顾问、空间设计师、礼仪师以及服装搭配师等职业将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因此专业的美学培训服务机构也将具有较大的市场需求。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人们消费观念的逐渐转变，美学将在未来的日常生活以及商业领域具有较大的开发价值，美学培训服务也将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因此行业存在较大的潜在进入者威胁。

（五）公司未来三年发展经营计划

1、总体发展规划

公司总体业务规划定位：在专注于公司目前以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的基础上，适应市场及业务发展趋势，积极开设新课程品种、延长业务链条、拓展业务范围，进军全国二、三线城市，增设培训落地教室，通过自营、联营等模式实现培训本地化、方便化，增大市场占有率；进军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教育，成为线上线下互联网第一美学教育培训品牌。

在原有各类专业技术培训基础上，进军大众成人市场及儿童美育培训市场，

启动极具发展空间的大众美学兴趣培训消费，并不断开发和投放新颖的培训品种，线下在全国整合资源设立“美塾”，在移动端上线“随身美学院”；改变公司招生及宣传方式，提高给公司市场占有率。

开发更加新颖实用、受欢迎的培训产品品种。对现有各门类设计人员、美业各细分专业从业人员启动规模性的技术提升培训。

剥离公司美学会所、城市色彩业务，专职进行综合美学培训服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

2、新课程开发计划

西蔓色彩自公司成立起，始终重视产品及课程研发，成立研发部对课程及专业工具进行研发。公司围绕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的同时，不断根据潮流和大众审美倾向，不断开发新课程，以拓展公司业务和客户群体。

公司制定了较为全面的新课程开发计划，其 2016 年度新课程开发具体计划如下：

分类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预计开发周期	预计开发投入	主要内容	应用领域
移动互联网类	随身美学院	移动互联网视频产品	6 个月	300 万	内容：“每天带你美一点儿”大众美育视频教育节目，每集 3-5 分钟。内容涉及美学领域的很多方面，趣味性强。为持续拍摄持续播放节目，不限总集数。 传播载体开发：APP 及微信订阅号二次开发。	大众
远程教育类	形象数据测量师(初级)	复合式培训方法	2 个月	20 万	远程自学+线上讲解+集中面授 传授人体肤色数据和风格数据的诊断识别和采集方法。	私人形象顾问、其他各门类美业从业者。
	色彩心理培训(初级)	线上培训	5 个月	30 万	通过色彩测试了解人、分析人的性格、心理、情感倾向等	大众
面授培训类	珠宝设计师	面授专业班	4 个月	10 万	珠宝首饰设计及制作	大众及专业人士
	“十全十美”培训班	面授大众短训班	1 个月	5 万元	美妆、美发、服饰搭配、气质等女性短训班	大众

面授教育类	生活美学系列课程	面授+实景训练	每 1-2 个月开发一类	40 万元	各类礼仪、香水、音乐会、咖啡、红酒、餐桌布置、芭蕾、现代艺术画等	大众
-------	----------	---------	--------------	-------	----------------------------------	----

3、人力资源计划

加强组织和人才梯队建设，落实绩效考核，完善科学的内部管理体系。公司将继续加强质量管理体系的推进范围及深度，完善各类人才的培养和引进计划，以企业文化和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励人才，重点关注管理人才、市场销售人才、技术专家、业务骨干的引进和培养。

(1) 人才培养计划

为提升公司整体管理素质，公司制定了如下人才培养计划：为提升公司研发部门员工的新课程研发能力，公司将继续适时组织参观学习以及支持员工再深造；适时举办基层员工技术培训，提升一线讲师的授课能力，增强一线研发人员的研发能力；为提升中层管理人员的基本素质，公司将适时对相关员工进行管理学、经济学等方面的培训。

(2) 实施核心人才职业生涯发展计划

人才管理是公司保持稳健发展的重要环节，核心人才的管理更是企业发展和成功的关键要素。公司将为核心人才制定职业生涯规划，让每个核心人才有清晰的发展路径，明确自己在公司经过努力能够达到的层级。同时，公司将为核心人才量身定制培训计划，包括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外部系统教育等，不断提升其综合素质。

(3) 实施高端人才引进计划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规划需要，启动高端人才引进计划，通过吸引区域、行业内高端人才，并逐步建立和完善高端人才留用和激励机制，解决内部人力培养的瓶颈。

(4) 实现企业统一的人才管理平台

随着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功能的逐步实现，推动公司整体人力资源管理质量提升，提高人力资源信息化建设能力，提高人均效率。

（六）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是以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具体来讲包括公司形象顾问学院、服饰搭配学院、色彩心理学院及大众美学院开展的针对个人和机构进行的专业及大众级别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公司注重色彩、形象、服饰搭配等技术和理论的创新研发，美育理念的传播和创新职业的推动，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服务质量，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行业地位不断增强。

我国美学培训服务行业起步较晚，目前发展仅十余年，因此行业发展还不成熟，行业内生产企业数量相对较少，并且大部分生产企业为小微企业。由于行业的规范化经营模式还未统一，国家相关标准体系的建立还不成熟，行业发展还处于以企业龙头带领行业发展的局面。国际市场主要是日本的美学市场较为发达，国内具有较大竞争力的企业为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等规模较大的公司，西蔓色彩具有较强的原创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其他同类企业规模较小，原创知识产权研发能力不足，但分散了一部分地方生源。但从行业的整体发展状况看，行业发展空间非常大，现有企业间的竞争相对较小。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所处的美学培训领域，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企业主要来自国际同类规模较大企业，如：

（1）HUMAN 控股株式会社

HUMAN 公司成立于 1985 年，是日本知名度最高，规模最大的色彩及时尚培训专门机构。学校遍布日本全国的主要城市，共有 30 所。公司至建校以来热心致力于各种色彩培训事业，教育理念是将“培养人才”事业与“向社会输送人才”事业连结起来。

公司拥有日本一流的色彩讲师和开设了“色彩搭配”、“时尚设计”以及“色彩心理”等一系列丰富的色彩培训课程，吸引了大量的学生来此学习，每年培养出大批的色彩专业人才走向社会，并且针对毕业生开展了人才介绍服务，发掘优

秀人才，为社会注入新的活力。

（2）OHMORI METHOD 公司

OHMORI METHOD 公司成立于 1990 年，是日本著名的个人形象顾问培训机构，由日本著名形象顾问大森女士创办。公司本着提高个人形象和价值的理念，常年致力于培养个人形象事业，公司拥有独立的教学体系和丰富的教学经验，培养了大量的个人形象人才。

公司另外还开设了服装搭配、色彩搭配、社交礼仪等科目，服务对象除个人外还包括各政府机关、学校、医院、企业等机构。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西蔓品牌成立 17 年来，始终注重产品、技术研发和核心研发团队的建设，所开发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多达几十项。由西蔓色彩创立的“中国人形象规律分析系统（PIA）”、“中国人色彩规律分析系统（PCA）”、“个人服饰风格分析系统（PSA）”是形象顾问行业技术标准，也是中国美业其他各领域从业者必学的技术内容。西蔓色彩所研发的“配色体系 CCS 系”被采用为国家职业标准。西蔓色彩研发的“量感”、“直曲”等风格分析方法也为各类设计行业提供了新颖的设计方法。西蔓色彩还拥有很多原创专业工具知识产权：如 177 色色彩诊断专业色布、肤色诊断色票、CCS 配色色标、色调图、配色磁力片、女士八大色本、男士四大色本等都是形象咨询行业工作者必用的专业工具。

（2）产品研发优势

西蔓色彩的美学教育培训课程具有原创课程开发能力、配套专业工具开发能力、教材开发能力。公司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可根据市场及大众美育观点的改变及时调整和创新公司产品及技术，始终保持着技术领先的地位。原创了中国很多前所未有的专业技能品种和职业品类：如私人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衣橱整理师、陪购师、挑衣师、形象管家、色彩营销战略、色彩诊断咨询、风格诊断咨询、色彩心理分析法等创新从业品种。

（3）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受到了媒体的广泛关注，从《人民日报》到中央电视台，已对大众形成了形象顾问、色彩诊断、风格诊断等、城市色彩设计等第一心智认知。西蔓色彩 17 年来始终秉承“美育中国”的大美理念，用心帮助所有爱美、追求美、学习美且愿意消费美的人们，让大家不仅能学习到正确扮美、科学扮美的先进美学技术，还能由内而外的提升自身对美学的理解与个人美学素养。最终从精神层面上去感染和感召更多的爱美人士，加入西蔓色彩美育中国文化事业，传承西蔓色彩 17 年美育文化精髓，从而树立起西蔓色彩这个中国第一美育品牌。中国的色彩美学核心技术由西蔓色彩掌握，中国人的尚美追求由西蔓色彩引领，中国人的美育文化事业，由西蔓色彩领军打造。这就是西蔓色彩的核心品牌价值与品牌核心竞争力。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从事的综合美学培训服务行业，为现代服务业内较为细分的市场。以小微企业为主，缺乏具有影响力的大公司；并且该细分市场领域的业务受国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和美学认知影响较大，尽管公司成立十七年来，始终注重课程创新、技术研发，积极拓展市场占有率并取得一定成绩，但相较美学培训服务市场整体规模而言，公司规模较小。使得公司应对市场变化过程中，会面临因规模较小而带来的风险。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所处的美学培训服务行业，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研发投入和开设新校区，包括专业工具研发投入、新设分公司人力物力投入等，由于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比较单一，现有资金实力难以充分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竞争劣势。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一) 有限公司阶段

1、有限公司设立

1998年4月6日，公司前身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01039061)，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成立。

2、西蔓色彩有限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如下公司基本架构：

(1) 有限公司阶段设执行董事一名；

(3) 有限公司阶段设监事一名；

(4) 有限公司阶段设经理一名；

3、机构运作情况

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运作，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和经营范围等事项的变更均召开了董事会，相关决议均得到公司全体董事同意，且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履行了以下程序：

(1) 西蔓色彩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 西蔓色彩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3)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

(4)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部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

(5)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6) 公司领取了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634335902H)

2、公司发起人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对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公司股份总数、股本结构、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3、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已经履行了有关资产评估、审计、验资等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公司全部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选举了公司董事、非职工监事。公司创立大会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 股份公司阶段

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层之间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 年 12 月 3 日，股份有限公司举行创立大会并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述两项文件对股东大会行使职权的范围、决议内容、召集方式、表决方式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从而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召开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股东大会。历次会议的内容、形式及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12月3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初步建立了董事会工作制度。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已召开两次会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董事能够依法履行相关法规授予的决策权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12月3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了二名股东代表监事，为公司监事会设立及运行提供了制度基础；2015年12月3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当前公司监事会由二名股东代表监事、一名职工监事组成。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召开一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督职责，保障公司监事会会议的规范召开和监督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并报告董事会，持续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报道的真实情况。信息披露事务包括建立信息披露的制度、负责投资者关系、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董事，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过的资料，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信息披露义务

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第四条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对常见纠纷的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

第三十一条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公司股东，公司董事会对股东提出的有关公司经营提出的建议和质询必须予以明确回复；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会计账簿；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配置；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三十二条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股东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的，应当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说明目的。公

司有合理根据认为股东查阅会计账簿有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绝提供查阅，并应当自股东提出书面请求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答复股东并说明理由。公司拒绝提供查阅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要求公司提供查阅。

第三十三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四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五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六条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 （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十七条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第三十八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九条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关联方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

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第一百七十七条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二）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三）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四）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第一百九十条本公司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循以下争议解决的规则：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专业产品采购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事管理、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技术开发、经营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 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的规定

1、《章程》中的规定

第四十一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七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 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 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 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股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 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 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 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 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 全体股东不予回避, 股东大会照常进行, 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第一百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召集股东大会, 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

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 聘任或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二)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三)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 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

(十七) 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制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以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八)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对于超过董事会权限的事项，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 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 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五)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六) 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 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 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七)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 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 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第十条本办法所指的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列示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事项, 主要包括以下交易:

(一) 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二) 对外投资 (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

(三) 提供财务资助;

(四) 提供担保;

(五) 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六) 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 (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七) 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八) 债权或者债务重组;

- (九)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 (十) 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 (十一)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十二) 购买或销售产品、商品;
- (十三) 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 (十四)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十五) 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 (十六) 非货币性交易;
- (十七)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

第十一条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一) “诚实、信用”的原则;
- (二) “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公司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 其内容应当合法且明确、具体;
- (三) “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 损害公司的利益;
- (四) “商业”原则, 拟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上独立于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定价依据应予以明确。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 应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 (五) “必要、合理”及“不可替代”的原则, 对于拟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应首先在市场上积极寻找第三方, 并尽可能与第三方进行该等交易, 从而以替代与关联人发生交易; 当确实无法寻求以公平的条件与第三方交易以替代该项关联交易时, 公司应对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

第十二条公司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当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对应的措施:

(一)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二) 关联人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的，除法定情况外，应当回避行使表决权；

(三) 与关联人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四)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聘请独立的专业机构对此发表意见并出具专业报告。

第十三条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五条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一) 股东大会：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 以上的，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 董事会：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5% 以上的，且尚未达到本条第（一）项标准的，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三) 总经理办公会议：公司与其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尚未达到本条第（二）项标准的，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批准后实施，总经理应当尽快将总经理办公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报董事会备案。

3、《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第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分别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所确定的权限范围，对公司的对外投资作出决策。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作出对外投资的决定。

第六条 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分期缴纳出资额的，应当以协议约定或认缴的全部出资额为标准适用

《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七条总经理负责维护对外投资权益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负责协调或指导被投资公司的“三会”和工商事务，主张公司的相关权益；负责公司对外投资行为的审计并协助被投资单位完善内控制度。

第八条财务部负责按照短期投资类别、数量、单价、应计利息、购进日期等及时登记入账，并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第九条涉及证券投资的，必须执行严格的联合控制制度，即至少要由两名以上人员共同操作，且证券投资操作人员与资金、财务管理人员分离，相互制约，不得一人单独接触投资资产，对任何的投资资产的存入或取出，必须由相互制约的两人联名签字。公司购入的短期有价证券必须在购入的当日记入公司名下。

第十条公司财务负责人应每月向总经理报告证券投资资金的使用及结存情况。

第十一条未按规定程序擅自越权签订对外投资协议，或口头决定对外投资事项，并已付诸实际，给公司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应负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主要为股东大会、董事会。公司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重大投资事项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5%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200万元；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第十三条公司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重大投资事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200万元；（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200 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4、《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第四条公司可以为因公司业务需要或与公司有现实或潜在重要业务关系且具备以下条件的法人提供担保：

（一）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经济实体，经营活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不存在需要或应当终止的情形。

（二）贷款用途必须符合企业经营范围和发展战略。

（三）企业产权清晰，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无不良信用记录和重大法律纠纷。

（四）建设项目资本金要按出资协议要求落实到位。

（五）经营规范且持续经营期限两年以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盈利且无财务状况恶化的明显表现，具有较好的盈利和发展前景。

(六) 有稳定的现金流，申请贷款与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

(七) 能提供公司可接受的有效反担保。

第五条除公司提供反担保的情形外，公司对外担保时，应当要求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备实际偿债能力。

第六条担保申请人申请公司提供担保时，应向公司提出正式的书面申请。担保申请书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 申请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如单位名称或个人姓名，住所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经营范围，营业期限，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信息）；

(二) 担保的主债务情况说明；

(三) 申请担保人对主债务的还款计划或偿债计划，以及还款资金来源的说明；

(四) 担保合同（或担保函）的主要条款（如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

(五) 反担保方的基本情况、反担保方案及反担保合同（或担保函）的主要条款（如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

第九条公司财务部为公司对外担保的职能管理部门。

第十条在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前，职能管理部门应当调查被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对担保事项的收益和风险进行充分分析，并出具明确的意见。

（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重大担保、委托理财事项，但公司存有对外投资、关联交易事项。

1、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对外投资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

情况”之“六、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的内容。

2、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内容。

五、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西蔓色彩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研发、运营等部门和渠道。公司具有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能够进行独立客户开发及新课程研发，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并且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已经消除。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股东。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场所、办公设备等有形资产及相关无形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确保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办公设备和配套设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依法缴纳社保。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公司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北京西蔓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2014 年度公司未从事任何生产经营活动，2015 年度 1-6 月份北京西蔓开展了部分色彩美学培训活动，与西蔓色彩构成同业竞争。

北京西蔓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分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一）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同业竞争，2015 年 10 月 10 日，北京西蔓的股东于西蔓、于西蓓分别与西蔓色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的北京西蔓的股权全部转让

给西蔓色彩，北京西蔓成为西蔓色彩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同业竞争的情况已经消除。

七、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股东于西蓓向公司的备用金借款，但是金额较小，截止各报告期末已经归还，并承诺不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未发生股东占用资金的关联交易行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内容。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最新《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应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购买、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了详细的规定，建立了资金使用的长效机制，用以杜绝今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相关情形的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份额	间接持股企业	折算成持有本公司股份份额	总计
于西蔓	董事长	59.32%	北京西蔓美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104%	59.48%

			北京乐享生活 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0.051%	
于西蓓	副董事长、 总经理	25.42%	-	-	25.42%
顾犇	董事	-	-	-	-
王娟娟	董事	-	-	-	-
李昂	董事	-	-	-	-
卢薇	监事会主 席、职工代 表监事	-	-	-	-
冯瑶	监事	-	-	-	-
王斌	监事	-	-	-	-
张尚宇	财务负责 人、董事会 秘书	-	-	-	-
合计	-	84.74%	-	0.155%	84.9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如下近亲属关系：

-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于西蔓与总经理于西蓓系姐妹关系；
-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于西蔓与董事顾犇系夫妻关系。

除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书》，并在《劳动合同书》中对工作内容、合同期限、劳动纪律等方面作出了约定。

除上述合同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签订借款、担保等其他协议情况，也未有认股期权等安排。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于西蔓	董事长	网络科技	执行董事、 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 的其他企业
			蔓塾美育	执行董事、 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 的其他企业
			城市规划	执行董事、 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 的其他企业
2	于西蓓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网络科技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 的其他企业
			蔓塾美育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 的其他企业
			城市规划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 的其他企业
3	顾犇	董事	-	-	-
4	王娟娟	董事	-	-	-
5	李昂	董事	-	-	-
6	卢薇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	-	-
7	王斌	监事	中航（宁夏）生物 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弘浩明传科技（北 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8	冯瑶	监事	-	-	-
9	张尚宇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	-	-

除上述兼职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无其它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亦不存在与公司控股子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公司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公司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均未占有权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九、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于西蔓为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2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于西蔓、于西蓓、顾犇、王娟娟、李昂为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于西蔓为董事长、于西蓓为副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崔岩为公司监事。2015年12月3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卢薇为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12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冯瑶、王斌为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卢薇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于西蔓为公司经理。2015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于西蓓为总经理、聘任张尚宇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除以上变更外，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置董事会、监事会或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于西蔓为董事长的公司董事会和以于西蓓为总经理的日常经营管理班子。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是为适应公司长远发

展的需要，也是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符合挂牌规则的需要。

十、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个人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数额较大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十一、公司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西蔓色彩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15】4103 号）。

（二）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合并报表期间
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院18号楼19层2203	50万元	工程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文艺创作；服装设计；会议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舞蹈技术培训；销售日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4年度 2015年1-9月
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418号1幢2楼201室	30万元	色彩技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服装服饰设计，装饰设计；零售百货、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1-9月
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2号522室	60万元	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色彩技术培训；销售百货、装饰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	2013年1-2月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合并报表期间
			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三办公楼五层5、6室	200万元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经济信息咨询；服装设计；计算机技术培训；装饰设计；销售日用品、建筑材料、工艺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县商务委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3年6-12月 2014年度 2015年1-7月

注：北京西蔓成立时间为2013年12月30日，并于2015年10月10日召开股东大会，于西蔓、于西蓓与西蔓色彩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西蔓色彩以50万元受让于西蔓、于西蓓持有的北京西蔓100%股权。由于西蔓色彩和北京西蔓同受于西蔓、于西蓓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由于2015年初于西蔓、于西蓓与西蔓色彩开始筹划股权收购的事宜，就北京西蔓的股权转让已经达成了意向，并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书》，因此，合并期间追溯至2014年度、2015年1-9月。

西蔓色彩原持有中西色彩70%股权，根据西蔓色彩与中西色彩于2013年2月25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2013年2月25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所持有的中西色彩30%股权转让给中国流行色协会，本次转让后持股比例降为40%，故中西色彩自2013年3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蔓塾美育成立时间为2013年6月6日，为突出主营业务，2015年8月股东会决议将蔓塾美育51%的股权转让给于西蔓、于西蓓。故蔓塾美育的合并期间为2013年6月-2015年7月。

二、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49,028.60	4,949,137.93	3,991,52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960,492.54	827,639.55	869,136.57
预付款项	661,579.40	378,480.53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045,560.10	1,690,936.73	1,488,423.90
存货	3,819,196.59	3,506,156.20	2,911,167.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45,813.38	150,854.66	121,794.19
流动资产合计	10,781,670.61	11,503,205.60	9,382,052.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7,294.14	72,434.09	90,766.3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65,528.32	529,478.18	678,212.5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5,725.00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50,059.86	1,715,887.05	2,527,57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69.38	37,407.63	20,65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7,676.70	2,355,206.95	3,317,212.36
资产总计	11,379,347.31	13,858,412.55	12,699,264.4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5,537.26	27,841.00	182,360.22
预收款项	1,257,633.87	3,836,617.34	5,031,327.25
应付职工薪酬	814,751.88	1,805,411.31	2,072,288.78
应交税费	204,264.60	228,690.45	264,536.8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762,124.44	4,031,334.48	3,458,118.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094,312.05	9,929,894.58	11,008,631.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4,094,312.05	9,929,894.58	11,008,631.89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51,417.86	147,510.79	-
未分配利润	2,033,617.40	-421,885.65	-3,198,108.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285,035.26	4,725,625.14	1,801,891.67
少数股东权益	-	-797,107.17	-111,259.10
股东权益合计	7,285,035.26	3,928,517.97	1,690,632.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379,347.31	13,858,412.55	12,699,264.4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503,248.41	33,384,765.55	25,046,315.35
减：营业成本	12,230,644.70	20,624,104.29	16,831,775.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1,832.21	223,756.60	141,081.11
销售费用	4,377,958.68	5,959,756.60	5,777,744.04
管理费用	2,398,914.07	3,796,185.77	4,719,461.72
财务费用	93,906.70	171,771.15	201,363.33
资产减值损失	46,647.01	66,997.02	46,424.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5,139.95	-18,332.29	-181,788.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205.09	2,523,861.83	-2,853,322.35
加：营业外收入	91,446.76	4,084.17	10,11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298.40	2,438.78	
减：营业外支出	87,093.52	736.64	13,89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7,093.52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558.33	2,527,209.36	-2,857,100.72
减：所得税费用	257,756.69	289,323.96	107,74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198.36	2,237,885.40	-2,964,840.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035.15	2,923,733.47	-1,866,351.49
少数股东损益	-404,233.51	-685,848.07	-1,098,489.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198.36	2,237,885.40	-2,964,840.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45	-0.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45	-0.6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73,237.90	34,323,059.47	29,542,679.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270.95	30,855.61	501,93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3,508.85	34,353,915.08	30,044,611.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7,336.12	6,852,068.12	5,080,014.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32,763.65	12,997,326.62	10,937,636.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5,802.42	2,416,117.71	1,824,01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3,264.91	13,589,847.14	10,458,61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89,167.10	35,855,359.59	28,300,28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658.25	-1,501,444.51	1,744,32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868.24	2,438.78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5,316.4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48.19	2,438.7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829.00	56,046.16	108,627.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829.00	56,046.16	108,62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77.19	-53,607.38	-108,62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826.11	2,512,660.0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826.11	2,512,660.07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40,55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40,551.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826.11	2,512,660.07	-140,551.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0,109.33	957,608.18	1,495,14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9,137.93	3,991,529.75	2,496,380.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9,028.60	4,949,137.93	3,991,529.75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147,510.79	-421,885.65	-797,107.17	3,928,51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147,510.79	-421,885.65	-797,107.17	3,928,51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103,907.07	2,455,503.05	797,107.17	3,356,517.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89,035.15	-404,233.51	-115,198.3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2,270,374.97	1,201,340.68	3,471,715.6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2,270,374.99	1,201,340.68	3,471,715.67
(三) 利润分配	-	-	-	-	103,907.07	-103,907.0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03,907.07	-103,907.0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251,417.86	2,033,617.40	-	7,285,035.2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1）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3,198,108.33	-111,259.10	1,690,632.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3,198,108.33	-111,259.10	1,690,63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47,510.79	2,776,222.68	-685,848.07	2,237,88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923,733.47	-685,848.07	2,237,885.4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47,510.79	-147,510.79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7,510.79	-147,510.79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147,510.79	-421,885.65	-797,107.17	3,928,517.9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2）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1,606,656.71	69,415.94	3,462,75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1,606,656.71	69,415.94	3,462,75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591,451.62	-180,675.04	-1,772,126.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866,351.49	-1,098,489.28	-2,964,840.7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274,899.87	917,814.24	1,192,714.1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980,000.00	9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274,899.87	-62,185.76	212,714.11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3,198,108.33	-111,259.10	1,690,632.57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5,911.71	3,521,973.27	2,841,199.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960,492.54	827,639.55	869,136.57
预付款项	645,579.40	360,800.00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040,658.73	4,226,721.79	2,669,239.05
存货	3,819,196.59	3,410,241.02	2,911,167.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1,196.43	92,479.64	121,794.19
流动资产合计	9,663,035.40	12,439,855.27	9,412,536.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817,294.14	1,392,434.09	1,410,766.3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86,336.10	484,681.38	641,525.36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50,059.86	512,724.50	996,27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69.38	37,407.63	20,65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2,759.48	2,427,247.60	3,069,227.47

资产总计	10,965,794.88	14,867,102.87	12,481,764.21
------	---------------	---------------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5,537.26	27,841.00	182,360.22
预收款项	1,027,134.87	3,618,643.14	4,908,057.20
应付职工薪酬	687,654.76	1,708,805.46	1,917,393.53
应交税费	78,327.47	88,271.91	38,285.4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602,961.94	2,948,433.45	2,926,718.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451,616.30	8,391,994.96	9,972,815.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451,616.30	8,391,994.96	9,972,815.1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51,417.86	147,510.79	-
未分配利润	2,262,760.72	1,327,597.12	-2,491,050.91
股东权益合计	7,514,178.58	6,475,107.91	2,508,949.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965,794.88	14,867,102.87	12,481,764.2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31,126.68	26,516,171.43	19,341,645.49
减：营业成本	5,907,494.43	12,833,553.40	10,747,449.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494.39	209,137.55	115,448.21
销售费用	2,896,848.06	5,474,918.78	5,312,660.52
管理费用	2,170,553.24	3,535,644.17	3,951,063.70
财务费用	45,007.48	123,807.58	84,598.23
资产减值损失	46,647.01	66,997.02	46,424.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5,139.95	-18,332.29	-181,788.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9,942.12	4,253,780.64	-1,097,787.45
加：营业外收入	88,298.40	2,438.7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298.40	2,438.78	-
减：营业外支出	87,093.52	736.64	13,89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7,093.52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1,147.00	4,255,482.78	-1,111,677.45
减：所得税费用	242,076.33	289,323.96	-11,606.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9,070.67	3,966,158.82	-1,100,071.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9,070.67	3,966,158.82	-1,100,071.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79	-0.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1	0.79	-0.2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59,092.53	27,067,181.75	23,547,433.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393.05	93,360.86	531,71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86,485.58	27,160,542.61	24,079,151.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4,922.04	5,905,971.53	3,703,214.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50,068.65	10,153,145.46	8,860,53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9,454.65	1,958,058.22	1,701,26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4,425.18	9,752,421.03	7,393,70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8,870.52	27,769,596.24	21,658,71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2,384.94	-609,053.63	2,420,435.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868.24	2,438.78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68.24	2,438.7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65.00	28,570.16	91,238.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65.00	28,570.16	1,111,23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03.24	-26,131.38	-1,111,238.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720.14	1,315,959.0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720.14	1,315,959.0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40,55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40,551.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720.14	1,315,959.04	-140,551.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6,061.56	680,774.03	1,168,64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1,973.27	2,841,199.24	1,672,553.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5,911.71	3,521,973.27	2,841,199.24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147,510.79	1,327,597.12	-	6,475,107.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147,510.79	1,327,597.12	-	6,475,107.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103,907.07	935,163.60	-	1,039,070.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039,070.67	-	1,039,070.6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03,907.07	-103,907.0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03,907.07	-103,907.0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251,417.86	2,262,760.72	-	7,514,178.5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1）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2,491,050.91	-	2,508,94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2,491,050.91	-	2,508,94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47,510.79	3,818,648.03	-	3,966,158.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966,158.82	-	3,966,158.8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47,510.79	-147,510.79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47,510.79	-147,510.79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3、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4、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147,510.79	1,327,597.12	-	6,475,107.9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2）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1,390,979.52	-	3,609,020.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1,390,979.52	-	3,609,020.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100,071.39	-	-1,100,071.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100,071.39	-	-1,100,071.3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2,491,050.91	-	2,508,949.09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本次两年及一期申报财务报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

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

响。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提取采用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单项测试包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应收账款——金额5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50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p>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下述以外的所有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保证金、押金、备用金、职工借款等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组合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账龄远大于信用期、长期无法联系债务人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预付款项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0、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

企业合并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

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办公家具	3	5	31.67
电子设备	3	5	31.67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4、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与提供咨询、培训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提供服务收入，即同时满足下列三个条件时确认收入：相关的咨询、培训服务已经完成；相关的收费已经确定；与咨询、培训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15、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企业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实施财政部当年度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具体规定，并对 2014 年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未对公司本期及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公司无自行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及利润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表：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5,986,560.04	77.97%	25,969,585.93	77.79%	20,278,204.02	80.96%
其他业务收入	4,516,688.37	22.03%	7,415,179.62	22.21%	4,768,111.33	19.04%
合计	20,503,248.41	100.00%	33,384,765.55	100.00%	25,046,315.3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培训服务收入、产品销售收入及会所服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城市色彩设计收入；并且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80%左右，主营业务突出，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4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较 2013 年上升 33.29%，主要是培训学员增加，使得培训服务和产品销售收入均有所上升，进而使得主营业务收入上升；由于城市色彩项目在 2014 年集中完工的原因，使得其他业务收入有所上升。2015 年 1-9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按全年平均计算）下降 18.11%，主要原因为一季度学员较少，为业务淡季，因此数据的可比性较弱。

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为：

个人培训：公司采用预收账款方式，为学员提供各针对性的长短班美学授课服务。对长期班（培训课时超过 30 天）根据授课时间，学员考勤记录核定劳务义务的付出，每月汇总结转收入；对短期班（培训课时低于 30 天），根据与学员约定的授课计划，以实际完成授课天数按月确认收入。

企业专题培训：采用预收款方式，为培训单位按合同约定提供培训课时后确

认收入。

产品销售：采用先收款后发货方式，在已将商品交付购货方指定的物流或快递中心，并取得签收单据后，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会所服务：是指客户根据需求自主选择服务项目，通过预收款方式先付费，并约定服务时间，由会所为其提供相关服务。财务部根据约定的项目完成时间及项目价格，在完成服务时分项确认收入。

城市色彩设计服务：采用分期收款方式，收款后财务部部门计入预收账款科目，取得项目评审委员会出具的评审报告后确认当期收入。

表：按服务分类的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培训服务收入	12,497,293.41	78.17%	19,966,521.37	76.88%	18,268,130.33	90.09%
产品销售收入	2,761,700.60	17.28%	3,027,374.72	11.66%	1,117,646.49	5.51%
会所服务收入	727,566.03	4.55%	2,975,689.84	11.46%	892,427.20	4.40%
合计	15,986,560.04	100.00%	25,969,585.93	100.00%	20,278,204.02	100.00%

公司自设立以来，对个人和企业提供美学培训服务一直是公司的传统业务，其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大。另外，学员在教学过程中会提出购买色布、色卡等教学工具的需求，因此产生了产品销售收入；公司在2013年6月成立子公司蔓塾美育，探索高级私人形象顾问服务，因此产生了会所服务收入。

2014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具体原因为：1）公司加大了组合促销的力度，并且北京总部的订单中心增加招生人员，使得学员增加，进而使得培训服务收入有所上升；2）培训学员的增加，使得教学工具面对的潜在客户群体增多，进而使得产品销售收入有所上升；3）会所服务业务进入不断探索和运行阶段，推出了如海外旅游等项目，使得会所服务收入有所上升。

2015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按照全年平均计算）有所下降，具体原因为：1）由于一季度为培训业务的淡季，培训学员较少，因此公司集中精力进行讲师培训及课程研发，而四季度公司进行的促销力度较大，为培训业务的旺季；2）由于会所服务属于创造性劳动，实践中推广较为困难，因此业务规

模逐渐萎缩，不再开发新项目，2015 年二季度蔓塾美育逐渐停止经营，启动了注销程序。

表：按客户群体分类的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个人	15,764,861.93	98.61%	25,264,889.42	97.29%	19,216,411.57	94.76%
企业	221,698.11	1.39%	704,696.51	2.71%	1,061,792.45	5.24%
合计	15,986,560.04	100.00%	25,969,585.93	100.00%	20,278,204.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面向个人提供美学培训服务、产品销售及会所服务，对企业提供各种以讲座形式的美学培训服务及专业技能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个人培训业务的推广，并且不断探索新的业务领域，从而使得公司对个人客户所产生的收入占比逐年上升；对企业提供的讲座培训由于属于邀约服务，业务具有偶然性，公司没有主动推广，因此所占的比重逐年下降。

表：按收款方式分类的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银行收款	15,695,194.42	97.20%	25,762,328.37	98.97%	20,125,914.02	99.10%
现金收款	258,293.02	2.80%	207,257.56	1.03%	152,290.00	0.90%
第三方收款	33,072.60	0.21%	-	-	-	-
合计	15,986,560.04	100.00%	25,969,585.93	100.00%	20,278,204.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款方式主要为银行收款，包括银行汇款以及 POS 刷卡，现金收款所占的比重极低，产生现金收款的原因因为个人消费习惯所致，由于实践中学费金额较大，学员一般均通过银行汇款的方式预交学费进行报名，因此不存在现金收款，产生现金收款的原因因为学员续报小班课以及购买教具时个人消费习惯所致，由于金额较小，因此会产生部分现金收款；2015 年公司为了方便学员缴费，开通了第三方支付平台，但是均为对公账户收款，不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

公司严格控制现金收款，在各办学点设置了以公司名义开立的银行 pos 机，鼓励学员刷卡缴费，并且制定了从学员报名、收款、开具收据到财务记账一系

列的内部控制措施，公司将全部收入纳入账簿核算，不存在将收入款结转至个人账户或公司收入款项被擅自支用或坐支的情形。

针对现金管理，公司制定了《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使用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并在实际中严格执行：

(1) 实行资金管理应坚持以下原则：公司所有资金收支必须纳入预算；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严格贯彻收支两条线原则，收入必须上交公司财务部，支出必须经过公司财务部支出；公司严格禁止其它部门受理现金收支业务；各项资金收支必须遵守国家方针政策、法规以及公司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

(2) 现金收款管理：各项营业收款一律通过 POS 刷卡、银行汇款等方式存入指定收款专户，由收款出纳开具收款收据，并注明款项性质、收款时间、收款方式经市场销售顾问复核并签名，未经财务部经理批准严禁收取现金，对收取的营业现金由收款出纳开具收款收据，并于收款日当天逐笔存入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并注明收款人姓名及缴款时间。学员收款出纳负责登记收入现金、银行存款的收支明细表，所有原始凭证上交财务部出纳负责登记现金日记帐、银行日记帐。

公司主要客户系个人客户，存在不主动要求开具发票的情况，但公司对所有未开具发票的收入均在申报纳税时列入未开票收入进行纳税，纳税报表与公司原始报表金额保持一致。

公司销售循环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针对销售循环，公司专门制定了《收入管理制度》和《现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销售循环中的合同签订、款项结算方式和收入确认等事项，例如：

公司收取的学费及产品销售资金一律通过银行转账或银行卡 POS 刷卡，严禁收取现金；禁止公司非财务人员代收资金，代开收款收据行为，一经发现视情节严重追究司法责任；严格现金收付手续，坚持“账钱分管”的原则，由出纳人员保管现金、建立现金日记账，逐笔登记现金收支，做到日清月结，账款相符。

对于各类课程学费及产品销售金额，必须执行公司统一规定价格。如有折扣或促销（价格促销、连报促销、赠课促销），需经运营中心总监提出申请，经

公司总经理审批后执行，并将文件报备财务部。

长期班学员根据实际考勤天数作为当期收入确认依据，短期班学员除持有经培训部主管审批的请假单外，根据开课通知确认当期收入。每月末，订单中心、教务中心将核对一致并经领导签字确认的已交款未上课学员统计表以及考勤表、开课通知等资料提交给财务部门，财务部门根据收款台账核对学员缴费信息无误后，据以确认结转收入。

(1) 合同签订流程

公司运营中心招生员根据开课计划进行招生，招生成功后通知学员提前全额汇款缴费，统一汇款至公司指定的对公收款账户，交费学员按预缴款先后顺序优先选择学习座位。订单员向出纳随时核实学员汇款是否到位；财务部出纳确认款项到账无误后，通知招生员，同时登记资金收入表。

在入学第一天，学院教务管理员确定本班最终学习人员；对形象顾问课程，要求学员填写书面《学员报名登记档案信息表》，即培训协议或合同，留存在教学管理员处；长期班（形象顾问中级）按日制作学员考勤表统计出勤天数，短期班学员根据学员申请签批请假登记表。

教学结束后，长期班（形象顾问中级）教务管理员将填写的考勤表发给财务部，作为当期收入确认的依据，冲减预收账款；短期班根据交款时间、开课计划及学员请假登记表由财务部会计确认当期收入。

(2) 发票开具和取得

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发票的购买和开具，定期从主管税务机关申购增值税专用发票，通过金税系统如实、全额进行纳税申报。对大客户或对公客户的培训，公司通常于提供培训服务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对于个人客户，因个人客户索取发票的概率较小，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开具发票，开具金额应与培训费金额一致。各会计期末，公司根据收入确认原则确认全部业务收入后，需如实全额进行纳税申报，对于未开具发票的收入，应作为无票收入进行纳税申报。

(3) 款项结算方式

公司的现金收款内部控制做到了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在收款时设置了必要的控制程序，相互制约，且能够有效实施。根据公司销售管理和现金管理规定，公司收取的学费及产品销售收入一律通过银行转账或银行卡 POS 刷卡，严禁收取现金；禁止公司非财务人员代收资金，代开收款收据行为。同样，公司对刷卡收款执行同样的控制措施，不允许设立个人 POS 机，POS 机必须以公司账户开立，从而在源头上杜绝现金收款、坐支的情况。

但有限公司阶段，由于个人消费习惯所致，存在少量现金收款情况，由出纳开具了收据，但未于收款当日及时登记入账。对此公司已进行了梳理，将现金收款全部登记入账。公司原则上不允许个人收现，必须通过公司账户收款，如客户特殊原因存在少量收现的，出纳必须于收款当日将现金缴存银行，财务确认银行到账后通知订单中心，确认收款无误后教务部门方可安排培训上课，由此可及时监督、发现收取现金未及时缴存银行的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能够防止订单员挪用或侵吞公司款项的行为，并且合同签订、收款、发票开具以及款项结算均有一系列严格的内部控制措施，能够保证收付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

表：按地区分类的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北京市	13,710,730.50	85.76%	20,720,982.33	79.79%	14,345,802.69	70.74%
上海市	1,240,458.04	7.76%	3,911,948.60	15.06%	4,899,342.33	24.16%
广州市	1,035,371.50	11.22%	1,336,655.00	6.65%	1,033,059.00	6.13%
合计	15,986,560.04	100.00%	25,969,585.93	100.00%	20,278,204.0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总部北京地区，包括培训收入、产品销售收入及会所服务收入，因此收入占比较大；上海地区主要为子公司上海西蔓产生的培训收入，广州地区是主要为方便学员异地上课而开展的小班培训产生的收入，因此收入规模均较小。

报告期内，北京地区和广州地区的收入占比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北京为总校，伴随着培训业务规模的上升，其收入占比亦逐年上升，而广州地区作为北京地区的辅助办学点，一定程度上与北京地区的收入增长呈正相关性；上海地区的

收入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3 年以前上海西蔓有单独招生政策,但是 2014 年开始调整招生模式,由北京总部 Call Center 统一进行电话招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学员上课地点的选择,导致上海地区的学员相对减少。

2、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分为主营业务成本及其他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成本包括培训服务成本、产品销售成本及会所服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是指城市色彩设计成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培训服务收入	12,497,293.41	-16.55%	19,966,521.37	9.30%	18,268,130.33
培训服务成本	8,245,513.81	-12.63%	12,583,094.24	8.95%	11,549,820.19
其中:人力成本	3,352,601.15	-17.74%	5,434,436.66	11.07%	4,892,695.45
租赁费	2,021,182.38	-18.14%	3,291,895.61	-3.51%	3,411,665.15
培训物料	644,774.81	-47.97%	1,652,393.82	-5.02%	1,739,658.58
差旅费	610,243.75	-26.01%	1,099,728.12	71.32%	641,904.66
外部服务费	1,232,183.86	148.20%	661,931.00	78.59%	370,638.05
折旧摊销费	262,544.85	-17.35%	423,525.76	-8.91%	464,967.50
办公费	121,983.01	747.84%	19,183.27	-32.19%	28,290.80
毛利率	34.02%		36.98%		36.78%

报告期内,公司的培训服务成本主要包括人力成本、租赁费、培训物料、差旅费、外部服务费及折旧摊销费。其中,人力成本包括专职讲师的工资、社保及福利费,也包括外聘翻译及模特的劳务费,租赁费是指租赁的教室的费用,培训物料是指培训需要用的教具以及消耗品,差旅费是指讲师和外聘翻译的差旅费,外部服务费是指支付给日本 KAMATA 公司的技术分成以及支付文化部的考务费和证书费,折旧摊销费是指教室及办公设备的折旧摊销费,办公费主要是指水电费及日常办公物料的费用。

由于公司总体培训服务成本与收入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因此,报告期内培训服务的毛利率波动较小。2014 年,公司加大招生力度使得培训服务收入有所上升,同时,培训服务成本保持同比例上升,主要系:1) 由于 2014 年业绩较好,年末计提的奖金较多,因此,人力成本有所上升;2) 2014 年 6 月公司与日本 KAMATA 公司合作教学,因此,差旅费和外部服务费均有所上升,而 2013 年的

差旅费仅包括专职讲师出差上海和广州的费用，外部服务费也仅包括支付给文化部的考务费和证书费用；3）2013年公司在上海租赁了房屋用于讲师出差住宿，但2014年未续租，因此，租赁费有所下降；4）2014年年初公司一方面简化了教具色本的制作工艺和样式，使得用料减少，另一方面改变了色布盒的包装材料，使得成本降低。因此，培训物料在数量增加的基础上，单位成本降低，导致整体呈下降趋势。

2015年1-9月，培训服务收入由于受到季节性的影响，收入有所下降，同时，培训服务成本保持同比例下降，具体原因为：1）2015年1-9月公司尚未计提年终奖，因此，人力成本的可比性较弱；2）2015年年初公司不再租赁位于上海梅龙镇广场的工作室用于员工实习，因此，租赁费有所下降；3）2015年公司减少了沙龙招生这种现场宣传方式，使得赠送的教具大大减少，因此，培训物料费有所下降；4）2015年公司为了控制差旅费，改变了讲师的调度和管理方法，降低了讲师的出差频率，因此，差旅费有所下降；5）2015年报名日本KAMATA化妆课的学员较多，因此，技术分成也较多。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产品销售收入	2,761,700.60	21.63%	3,027,374.72	170.87%	1,117,646.49
产品销售成本	499,259.85	31.63%	505,713.70	161.07%	193,704.53
其中：原材料	219,166.16	41.19%	206,976.72	158.68%	80,013.95
辅料	222,584.56	30.85%	226,805.76	162.71%	86,331.52
加工费	57,509.13	6.60%	71,931.22	162.92%	27,359.06
毛利率	81.92%		83.30%		82.67%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销售成本包括原材料、辅料及加工费。其中，原材料是指采购的色布及书籍，辅料是指杜邦特种纸、塑料卡、纸卡等用于主产品附加的材料，加工费是主要指专业工具的手工制作费。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基本持平，主要原因产品销售成本与收入的相关性较大，随着收入的上升，产品的销售成本亦保持相当比例的增长。同时，产品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一方面系原材料等较为低廉，另一方面产品系公司的专利产品，含有公司的知识产权和使用原理，为行业特种工具，公司具有定价权。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会所服务收入	727,566.03	-67.40%	2,975,689.84	233.44%	892,427.20
会所服务成本	1,433,204.04	-53.67%	4,124,823.83	73.56%	2,376,605.31
其中：租赁费	785,169.00	-24.48%	1,386,274.00	289.07%	356,307.00
人力成本	219,656.12	-72.64%	1,070,406.79	173.81%	390,930.31
折旧摊销费	211,938.52	-58.05%	673,680.34	81.85%	370,450.00
外部服务费	206,630.00	-54.50%	605,472.60	-49.00%	1,187,224.00
物料消耗	-	-100.00%	310,463.30	59604.48%	520.00
差旅费	9,810.40	-83.34%	78,526.80	10.33%	71,174.00
毛利率	-96.99%		-38.62%		-166.31%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所服务成本包括租赁费、人力成本、折旧摊销费、外部服务费、物料消耗及差旅费。其中，租赁费是指租赁的北京东方广场的房租费用，人力成本包括形象顾问以及游学教师的工资和社保，折旧摊销费主要是指北京东方广场办公室装修费的摊销，外部服务费是指支付给旅行社的团费，物料消耗是主要指美容用品的消耗，差旅费主要是指游学教师的差旅费。

2013年6月起蔓塾美育开展一对一的个人形象服务，2015年5月份逐渐停止经营，报告期内，会所服务的毛利率为负数并且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不断创新业务模式，探索了不同的业务类型，短期经营，业务具有偶然性和变动性，并且前期投入的装修费金额较大，导致试错成本较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城市色彩设计收入	4,516,688.37	-18.78%	7,415,179.62	55.52%	4,768,111.33
城市色彩设计成本	2,052,667.00	-19.75%	3,410,472.52	25.77%	2,711,645.01
其中：外部服务费	1,597,718.73	26.16%	1,688,568.12	19.17%	1,416,951.82
人力成本	348,858.07	-50.64%	942,366.25	4.86%	898,687.40
办公费	53,378.95	-81.85%	392,197.64	288.63%	100,918.59
差旅费	52,711.25	-81.86%	387,340.51	31.26%	295,087.20
毛利率	54.55%		54.01%		43.13%

报告期内，公司的城市色彩设计成本包括外部服务费、人力成本、办公费、差旅费。其中，外部服务费是指与日本 CLIMAT 公司的技术分成，人力成本是指设计部员工的工资及保险费，办公费主要是指设计打样费用，差旅费是指为项目所进行的调研、实施、汇报而发生的费用。

报告期内，城市色彩业务的总成本与收入波动趋势保持一致，2014 年收入增长率较高导致毛利率上升幅度较大。随着各个项目不断完工，2014 年计提和发放的外部服务费、人力成本均有所增加；2015 年 1-9 月，由于各个项目回款较少，因此发放的项目奖金有所减少，导致人力成本下降幅度较大。

3、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表：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0,503,248.41	-18.11%	33,384,765.55	33.29%	25,046,315.35
营业成本	12,230,644.70	-20.93%	20,624,104.29	22.53%	16,831,775.04
营业利润	138,205.09	-92.70%	2,523,861.83	188.45%	-2,853,322.35
利润总额	142,558.33	-92.48%	2,527,209.36	188.45%	-2,857,100.72
净利润	-115,198.36	-106.86%	2,237,885.40	175.48%	-2,964,840.77

2013 年公司未进行大力宣传，导致业绩不佳，并且蔓塾美育由于前期投入较大，因此呈现亏损状态。

2014 年由于公司加大了促销和招生力度，使得营业收入有所增长；同时，随着公司成本和费用的管控能力逐渐加强，进而使得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增长幅度较大。

2015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18.11%，主要是由于培训业务一季度为淡季，可比性不强。同时，公司 2015 年下半年整合蔓塾美育、城市色彩设计业务，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营业收入的总体规模。

(二)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表：最近两年一期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4,377,958.68	5,959,756.60	5,777,744.0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35%	17.85%	23.07%
管理费用	2,398,914.07	3,796,185.77	4,719,461.72
其中：研发费用	-	-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70%	11.37%	18.84%
其中：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财务费用	93,906.70	171,771.15	201,363.3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6%	0.51%	0.80%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51%	29.73%	42.71%

随着公司费用管控能力的加强，期间费用绝对金额有所下降，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9月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10,698,569.09元、9,927,713.52元和6,870,779.44元，2014年较2013年下降7.21%，2015年1-9月较2014年同期下降7.72%，主要是由于管理费用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分别为33.51%、29.73%和42.71%，公司期间费用率整体呈下降趋势。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人工费用	2,840,950.43	3,403,807.07	3,271,417.67
办公费	563,440.24	1,204,091.84	1,336,023.83
广告宣传费	594,600.73	811,721.93	584,565.47
业务招待费	89,377.92	351,647.20	215,876.58
差旅费	152,663.23	89,827.00	141,422.73
会议费	96,000.00	67,142.26	121,879.60
租赁费	40,926.13	31,519.30	106,558.16
合计	4,377,958.68	5,959,756.60	5,777,744.04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用、办公费、广告宣传费及业务招待费。公司2014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5.22%，主要系2014年收入规模上升所致，销售费用绝对金额比2013年上升182,012.56元，上升幅度较小，但是部分项目波动较大，主要系：1) 2014年蔓塾美育增加了销售经理、运营经理等人员，使得人工费用比2013年上升4.05%；2) 2014年公司加大宣传力度，加快业务的平台推广，支付的广告宣传费比2013年上升38.86%。

公司2015年1-9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3.50%，主要系2015年1-9月收入规模比上年同期下降所致，销售费用绝对金额比2014年同期（按全年销售费用平均计算）下降91,858.78元，下降幅度较小，但是部分项目波动较大，主要系：1) 2015年公司设立了互联网事业组、分销发展组、运营中心下新设了品牌与推广组、社会合作组、美育邦管理组，新增了大约6-7个中层人员，因此

人工费用比 2014 年同期上升 11.29%；2) 2015 年上半年蔓塾美育逐渐停止经营，因此办公费比 2014 年同期下降 37.61%。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人工费用	888,779.94	1,939,977.39	1,888,797.81
租赁费	863,077.87	1,189,663.01	1,815,659.43
折旧摊销费	239,810.12	421,673.56	520,904.75
办公费	211,131.07	216,526.34	114,583.70
中介服务费	183,267.06	15,305.00	102,416.48
相关税费	12,848.01	13,040.47	18,865.65
开办费	-	-	258,233.90
合计	2,398,914.07	3,796,185.77	4,719,461.72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用、租赁费、折旧摊销费及办公费。公司 2014 年管理费用比 2013 年下降 923,275.9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 7.47%。主要系租赁费下降：2013 年 6 月蔓塾美育成立后，由蔓塾美育租赁东方广场的办公区进行办公，这部分费用进入会所服务成本，因此管理费用的租赁费有所下降。

公司 2015 年 1-9 月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5.74%，主要系人工费用下降：2015 年年初精简了诸如蔓塾美育总经理、西蔓色彩总经理助理岗位，解散了西蔓色彩的创新事业部，使得人工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38.91%。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4,636.53	7,624.41	7,856.42
手续费及其他	98,543.23	179,395.56	209,219.75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	-	-
合计	93,906.70	171,771.15	201,363.33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存款形成的利息收入及办理银行对公业务的手续费。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很小，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很小。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表：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04.88	2,438.78	-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148.36	908.75	-3,778.3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353.24	3,347.53	-3,778.37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088.31	836.88	-944.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64.93	2,510.65	-2,833.78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2.83%	0.11%	0.10%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四）资产减值损失

表：最近两年一期资产减值损失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46,647.01	66,997.02	46,424.25
合计	46,647.01	66,997.02	46,424.25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系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五）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3%、6%、17%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期间无税收优惠。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612,307.37	15.12%	924,994.08	18.69%	1,304,306.30	32.68%
银行存款	3,436,721.23	84.88%	4,024,143.85	81.31%	2,687,223.45	67.32%
合计	4,049,028.60	100.00%	4,949,137.93	100.00%	3,991,529.75	100.00%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75,000.00	75.64%	43,750.00	831,250.00
1-2 年	-	-	-	-
2-3 年	-	-	-	-
3-4 年	281,770.08	24.36%	152,527.54	129,242.54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156,770.08	100.00%	196,277.54	960,492.5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15,000.00	42.47%	20,750.00	394,250.00
1-2 年	280,500.00	28.70%	28,050.00	252,450.00
2-3 年	281,770.08	28.83%	100,830.53	180,939.55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977,270.08	100.00%	149,630.53	827,639.5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70,000.00	70.40%	33,500.00	636,500.00
1-2年	281,770.08	29.60%	49,133.51	232,636.57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951,770.08	100.00%	82,633.51	869,136.57

截至各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全部为城市色彩设计业务产生的款项，公司会根据设计进度收取进度款，在合同签订后预收 10% 订金，交接设计报告后收取全部设计费的 80%，最后预留 10% 作为质保金。

2、大额应收账款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马鞍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384,000.00	33.20%	1年以内	项目款
大同市城乡规划局	340,000.00	29.39%	1年以内	项目款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190,692.08	16.48%	3-4年	货款
都江堰市规划管理局	151,000.00	13.05%	1年以内	项目款
北京东城新世纪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34,561.00	2.99%	3-4年	货款
合计	1,100,253.08	95.11%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市土地利用和城市空间规划研究中心	365,000.00	37.35%	1年以内	项目款
福州市城乡规划局	280,500.00	28.70%	1-2年	项目款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190,692.08	19.51%	2-3年	货款
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000.00	5.12%	1年以内	项目款
北京东城新世纪教育书店有限公司	34,561.00	3.54%	2-3年	货款
合计	920,753.08	94.22%	-	-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福州市城乡规划局	400,500.00	42.08%	1年以内	项目款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190,692.08	20.04%	1-2年	货款
沾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000.00	10.51%	1年以内	项目款
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油漆（上海）有限公司	60,000.00	6.30%	1年以内	项目款
烟台市规划局牟平分局	60,000.00	6.30%	1年以内	项目款
合计	811,192.08	85.23%	-	-

（四）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1,579.40	100.00%	378,480.53	100.00%
合计	661,579.40	100.00%	378,480.53	100.00%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8,480.53	100.00%	-	-
合计	378,480.53	100.00%	-	-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龄均为1年以内，主要系预付的租金。

截至各报告期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大额预付账款统计

2015年9月30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杨莉	392,372.06	59.31%	1年以内	租金
张强	83,333.34	12.60%	1年以内	租金
北京汇通达艺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58,180.00	8.79%	1年以内	装修款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	50,000.00	7.56%	1年以内	项目款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公司				
杭州华鸿纺织品有限公司	26,244.00	3.97%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610,129.40	92.22%	-	-

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CLIMAT LTD	350,000.00	92.48%	1年以内	技术分成
SARTORIA SILVIO ZANELLA SRL	17,680.53	4.67%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市怡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0,800.00	2.85%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378,480.53	100.00%	-	-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

2015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48,754.10	90.74%	-	948,754.10
1-2年	96,806.00	9.26%	-	96,806.00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1,045,560.10	100.00%	-	1,045,560.10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458,311.02	86.24%	-	1,458,311.02
1-2年	220,705.71	13.05%	-	220,705.71
2-3年	11,920.00	0.70%	-	11,920.00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1,690,936.73	100.00%	-	1,690,936.73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67,063.90	71.69%	-	1,067,063.90
1-2年	421,360.00	28.31%	-	421,360.00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1,488,423.90	100.00%	-	1,488,423.90

截至2015年9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含有股东于西蓓140,551.58元的欠款，为备用金性质。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关联方借款	-	-	180,000.00	10.64%
押金	764,435.98	73.11%	1,354,646.95	80.11%
备用金	136,511.60	13.06%	10,000.00	0.59%
保证金	86,100.00	8.23%	125,500.00	7.42%
代垫保险费	58,512.53	5.60%	20,789.78	1.23%
合计	1,045,560.11	100.00%	1,690,936.73	100.00%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关联方借款	180,000.00	10.64%	320,551.58	21.54%
押金	1,354,646.95	80.11%	1,056,833.95	71.00%
备用金	10,000.00	0.59%	2,410.00	0.16%
保证金	125,500.00	7.42%	50,000.00	3.36%
代垫保险费	20,789.78	1.23%	58,628.37	3.94%
合计	1,690,936.73	100.00%	1,488,423.90	100.00%

3、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2015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	398,579.00	38.12%	1年以内	押金
杨莉	339,090.98	32.43%	1年以内	押金
都江堰市规划管理局	75,500.00	7.22%	1-2年	保证金
陈伟丽	16,000.00	1.53%	1年以内	备用金
曲晓斐	11,000.00	1.05%	1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840,169.98	80.36%	-	-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	715,247.00	42.30%	1年以内	押金
杨莉	324,320.90	19.18%	1年以内	押金
上海梅龙镇广场有限公司	252,934.05	14.96%	1年以内	押金
中国流行色协会	180,000.00	10.64%	1-2年	暂借款
都江堰市规划管理局	75,500.00	4.46%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548,001.95	91.55%	-	-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杨莉	324,320.90	21.79%	1年以内	押金
上海梅龙镇广场有限公司	252,934.05	16.99%	1年以内	押金
中国流行色协会	180,000.00	12.09%	1年以内	暂借款
于西蓓	140,551.58	9.44%	1年以内	备用金
滨州市城乡规划局	50,000.00	3.36%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947,806.53	63.68%	-	-

(六)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150,051.60	30.11%	872,065.69	24.87%	677,000.27	23.26%
在产品	801,788.23	20.99%	1,014,566.78	28.94%	800,757.40	27.51%
库存商品	1,867,356.76	48.89%	1,619,523.73	46.19%	1,433,410.02	49.24%
合计	3,819,196.59	100.00%	3,506,156.20	100.00%	2,911,167.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生产成本及库存商品。原材料为色布，在产品包括原材料、辅料和制作费用，库存商品包括外购的书籍和自制的教学工

具。

2014 年期末存货较 2013 年期末上升 20.44%，主要原因是当年培训和产品销售收入较大，因此存货余额较高；2015 年期末存货较 2014 年期末上升 8.93%，主要原因是色布为春秋两季集中裁剪加工，三季度进行囤货所致。

（七）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预缴税费	245,813.38	150,854.66	121,794.19
合计	245,813.38	150,854.66	121,794.19

（八）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7,294.14	-	17,294.14	72,434.09	-	72,434.09
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294.14	-	17,294.14	72,434.09	-	72,434.09
合计	17,294.14	-	17,294.14	72,434.09	-	72,434.09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72,434.09	-	72,434.09	90,766.38	-	90,766.38
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72,434.09	-	72,434.09	90,766.38	-	90,766.38
合计	72,434.09	-	72,434.09	90,766.38	-	90,766.38

（九）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909,941.03	111,629.00	2,962,135.40	1,059,434.63
办公设备	1,223,269.52	12,152.00	1,127,133.36	108,288.16
电子设备	1,011,741.71	99,477.00	658,954.24	452,264.47
运输设备	1,674,929.80	-	1,176,047.80	498,882.00
二、累计折旧金额	3,380,462.85	133,215.33	2,819,771.87	693,906.31
办公设备	1,154,070.84	5,591.03	1,083,561.85	76,100.02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电子设备	852,166.19	57,833.42	621,668.96	288,330.65
运输设备	1,374,225.82	69,790.88	1,114,541.06	329,475.6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529,478.18	-	-	365,528.32
办公设备	69,198.68	-	-	32,188.14
电子设备	159,575.52	-	-	163,933.82
运输设备	300,703.98	-	-	169,406.36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853,894.87	56,046.16	-	3,909,941.03
办公设备	1,211,476.36	11,793.16	-	1,223,269.52
电子设备	967,488.71	44,253.00	-	1,011,741.71
运输设备	1,674,929.80	-	-	1,674,929.80
二、累计折旧金额	3,175,682.37	204,780.48	-	3,380,462.85
办公设备	1,141,659.24	12,411.60	-	1,154,070.84
电子设备	771,439.39	80,726.80	-	852,166.19
运输设备	1,262,583.74	111,642.08	-	1,374,225.82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78,212.50	-	-	529,478.18
办公设备	69,817.12	-	-	69,198.68
电子设备	196,049.32	-	-	159,575.52
运输设备	412,346.06	-	-	300,703.98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系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	22,200.00	-	22,200.00
财务软件	-	22,200.00	-	22,2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	6,475.00	-	6,475.00
财务软件	-	6,475.00	-	6,475.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财务软件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	15,725.00	-	15,725.00
财务软件	-	15,725.00	-	15,725.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为财务软件，无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2014 年以前公司购买的财务软件由于金额较低，因此当期一次性费用化处理。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5.9.30
装修费	1,715,887.05	-	1,565,827.19	150,059.86
合计	1,715,887.05	-	1,565,827.19	150,059.86

注：本期摊销金额中 1,203,162.55 元为其他减少，是由于 2015 年 8 月处置蔓塾美育，合并范围变化导致。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4.12.31
装修费	2,527,575.10	502,411.13	1,314,099.18	1,715,887.05
合计	2,527,575.10	502,411.13	1,314,099.18	1,715,887.05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49,069.38	196,277.54	37,407.63	149,630.53	20,658.38	82,633.51
合计	49,069.38	196,277.54	37,407.63	149,630.53	20,658.38	82,633.51

（十三）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与计提情况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

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指期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标准的，按照逾期状态进行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具体包括账龄三年以上扣除单项金额重大的部分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期末对该部分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资产减值损失”。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5,537.26	100.00%	8,895.26	31.95%
1-2年	-	-	18,945.74	68.05%
合计	55,537.26	100.00%	27,841.00	100.00%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8,895.26	31.95%	182,360.22	100.00%
1-2年	18,945.74	68.05%	-	-
合计	27,841.00	100.00%	182,360.22	100.00%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的货款。截至2015年9月30日应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截至各报告期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2、大额应付账款统计

2015年9月30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5.9.30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久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34,960.00	62.95%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媚可诗服饰有限公司	12,440.00	22.40%	1年以内	货款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	6,400.00	11.52%	1年以内	服务费
广东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737.26	3.13%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55,537.26	100.00%	-	-

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4.12.31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久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18,945.74	68.05%	1-2年	货款
	8,895.26	31.95%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7,841.00	100.00%	-	-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3.12.31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久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132,580.22	72.7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中建乐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9,780.00	27.30%	1年以内	装修款
合计	182,360.22	100.00%	-	-

（二）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257,633.87	100.00%	3,836,617.34	100.00%
合计	1,257,633.87	100.00%	3,836,617.34	100.00%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3,836,617.34	100.00%	5,031,327.25	100.00%
合计	3,836,617.34	100.00%	5,031,327.25	100.00%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培训款和城市色彩设计的项目款。2013年末，预收账款主要为城市色彩设计项目款；2014年，由于城市色彩项目集中完工，进行收入确认的原因，使得预收账款余额下降；2015年9月30日，公司整合城市色彩设计业务，西蔓色彩停止接收新订单，预收账款仅有培训费，因此余额进一步下降。

公司采用预收款的销售模式，对于培训业务，采用先交款再上课的方式，学员在上课之前必须付清全部款项；对于产品销售业务，采用先收款再发货的方式，客户在发货前必须付清全部款项；对于会所服务业务，采用先付费再提供服务的方式，会员在接受服务之前必须付清相应款项。因此，公司的主营业务均采用预收款的销售模式，不存在应收款项。

对于城市色彩设计业务，公司采用分阶段收款的方式，在合同签订后通过项目评审委员会的验收之前会收到项目执行款，因此，公司的其他业务在确认收入之前收到的款项亦通过预收账款核算，确认收入时公司会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确认相应的应收账款。

截至各报告期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大额预收账款统计

2015年9月30日预收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美凯信广告有限公司	152,460.00	12.12%	1年以内	培训款
张翊	47,100.00	3.75%	1年以内	培训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李月妮	28,800.00	2.29%	1年以内	培训款
蔡玲芝	28,800.00	2.29%	1年以内	培训款
方轩	28,800.00	2.29%	1年以内	培训款
合计	285,960.00	22.74%	-	-

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都江堰市规划管理局	755,000.00	19.68%	1年以内	项目款
大同市城乡规划局	680,000.00	17.72%	1年以内	项目款
马鞍山市城乡规划设计院 有限责任公司	384,000.00	10.01%	1年以内	项目款
张家港市金海港投资开发 有限公司	195,000.00	5.08%	1年以内	项目款
秦雪姣	47,100.00	1.23%	1年以内	培训款
合计	2,061,100.00	53.72%	-	-

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温州市瓯江口新区开发建设管理 委员会	764,800.00	15.20%	1年以内	项目款
滨州市规划局	680,000.00	13.52%	1年以内	项目款
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90,000.00	7.75%	1年以内	项目款
北京鑫和锦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70,000.00	5.37%	1年以内	项目款
廊坊市城乡规划局	265,000.00	5.27%	1年以内	项目款
合计	2,369,800.00	47.10%	-	-

(三)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一、短期薪酬	1,762,329.22	7,208,855.64	8,196,325.88	774,858.98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688,791.47	6,708,002.12	7,654,574.23	742,219.36
职工福利费	-	94,315.48	94,315.48	-
医疗保险费	32,115.73	198,263.31	200,640.71	29,738.33
工伤保险费	783.32	4,835.69	4,893.68	725.33
生育保险费	2,349.93	14,507.07	14,681.04	2,175.96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住房公积金	-	39,068.00	39,068.00	-
工会经费	38,288.77	52,360.90	90,649.67	-
职工教育经费	-	33,572.00	33,572.00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63,931.07	63,931.07	-
二、离职后福利	43,082.09	265,962.98	269,152.17	39,892.90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40,732.16	251,455.91	254,471.13	37,716.94
失业保险费	2,349.93	14,507.07	14,681.04	2,175.96
企业年金	-	-	-	-
三、辞退福利	-	67,285.60	67,285.60	-
四、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五、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805,411.31	7,542,104.22	8,532,763.65	814,751.88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2,029,649.61	11,928,871.90	12,196,192.29	1,762,329.22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6,242.68	11,089,213.44	11,336,664.65	1,688,791.47
职工福利费	58,520.34	160,468.34	218,988.68	-
医疗保险费	31,785.56	396,735.85	396,405.68	32,115.73
工伤保险费	775.26	9,676.49	9,668.43	783.32
生育保险费	2,325.77	29,029.45	29,005.29	2,349.93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	-	171,970.33	133,681.56	38,288.77
职工教育经费	-	71,778.00	71,778.00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二、离职后福利	42,639.17	532,206.63	531,763.71	43,082.09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40,313.40	503,177.18	502,758.42	40,732.16
失业保险费	2,325.77	29,029.45	29,005.29	2,349.93
企业年金	-	-	-	-
三、辞退福利	-	24,054.80	24,054.80	-
四、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五、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072,288.78	12,485,133.33	12,752,010.80	1,805,411.31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四）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31,377.27	51,587.85	85,12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9.89	16,131.26	5,551.53
企业所得税	104,218.24	77,060.89	120,682.72
教育费附加	1,907.10	6,696.00	824.42
地方教育附加	1,271.39	4,608.95	2,023.8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0,800.66	72,367.60	49,573.52
河道管理费	240.05	237.90	756.71
合计	204,264.60	228,690.45	264,536.88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五）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五）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92,970.45	73.38%	2,444,886.49	60.65%
1-2 年	469,153.99	26.62%	11,447.99	0.28%
2-3 年	-	-	1,575,000.00	39.07%
合计	1,762,124.44	100.00%	4,031,334.48	100.00%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444,886.49	60.65%	1,172,302.77	33.90%
1-2 年	11,447.99	0.28%	2,285,815.99	66.10%
2-3 年	1,575,000.00	39.07%	-	-
合计	4,031,334.48	100.00%	3,458,118.76	100.00%

截至各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个人垫付款。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含有股东于西蔓、于西蓓的款项，为暂借款性质。

2、大额其他应付款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于西蓓	438,893.14	24.91%	1 年以内	暂借款
	419,500.00	23.81%	1-2 年	暂借款
CLIMAT LTD	420,031.19	23.84%	1 年以内	技术分成
于西蔓	350,000.00	19.86%	1 年以内	暂借款
职工教育经费	33,572.00	1.91%	1 年以内	教育经费
	49,653.99	2.82%	1-2 年	
职工保险费	16,646.57	0.94%	1 年以内	保险费
合计	1,728,296.89	98.08%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于西蓓	1,665,801.49	41.32%	1 年以内	暂借款
顾犇	1,575,000.00	39.07%	2-3 年	暂借款
	356,307.00	8.84%	1 年以内	暂借款
于西蔓	350,000.00	8.68%	1 年以内	暂借款
职工教育经费	71,778.00	1.78%	1 年以内	教育经费
	11,447.99	0.28%	1-2 年	
应交印花税	1,000.00	0.02%	1 年以内	税费
合计	4,031,334.48	100.00%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顾犇	1,575,000.00	45.54%	1-2 年	暂借款
CLIMAT LTD	533,127.46	15.42%	1 年以内	服务费
北京英和阳光咨询有限公司	694,915.00	20.10%	1-2 年	服务费
中国太和旅行社有限公司	531,400.00	15.37%	1 年以内	服务费
职工教育经费	67,325.00	1.95%	1 年以内	教育经费
	15,900.99	0.46%	1-2 年	
合计	3,417,668.45	98.83%	-	-

七、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51,417.86	147,510.79	-
未分配利润	2,033,617.40	-421,885.65	-3,198,108.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285,035.26	4,725,625.14	1,801,891.67
少数股东权益	-	-797,107.17	-111,25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85,035.26	3,928,517.97	1,690,632.57

2015年11月24日，北京西蔓色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汇审会字【2015】第3970号），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值人民币7,514,178.58元，将其中的5,000,000.00元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剩余净资产人民币2,514,178.58元转作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前后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化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整体变更前	整体变更后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	2,514,178.58
盈余公积	251,417.86	-
未分配利润	2,262,760.72	-
合计	7,514,178.58	7,514,178.58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于西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
于西蓓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	-
西蔓美育投资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于西蔓
乐享生活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于西蔓
王娟娟	董事	-
顾犇	董事	-
李昂	董事	-
冯瑶	监事	-
王斌	监事	-
卢薇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
张尚宇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网络科技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于西蔓
蔓塾美育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于西蔓
城市规划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于西蔓
中西色彩	公司参股企业	朱莎

（二）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阶段，于西蓓因公司经营需要，向公司支取小额备用金；另有股东于西蔓、于西蓓及关联方顾犇对公司的经营垫款，公司在逐渐减少向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拆借。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元

序号	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1	其他应收款	于西蓓	-	-	140,551.58
	合计		-	-	140,551.58
	其他应收款		1,045,560.10	1,690,936.73	1,488,423.90
	关联方占比		-	-	9.44%
2	其他应付款	于西蓓	858,393.14	1,665,801.49	-
		于西蔓	350,000.00	350,000.00	-
		顾犇	-	1,931,307.00	1,575,000.00
	合计		1,208,393.14	3,947,108.49	1,575,000.00
	其他应付款		1,762,124.44	4,031,334.48	3,458,118.76

关联方占比	68.58%	97.91%	45.54%
-------	--------	--------	--------

4、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及其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同时为公司员工，出于工作需要，存在借备用金等资金往来情况，由于是正常经营活动，均经过了公司管理层的审批。

报告期内，股东于西蔓、于西蓓及关联方顾犇对公司的经营垫款为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产生，公司在逐渐减少向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拆借。

5、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避免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与回避。

（三）关于报告期是否存在大额销售退回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大额销售退回的情况。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2015年10月10日，于西蔓、于西蓓将持有的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西蔓色彩。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除此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均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二）子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北京西蔓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1,404,563.67	458,067.86	-
非流动资产	67,207.27	-	-

流动负债	1,510,226.32	120,179.50	-
非流动负债	-	-	-
所有者权益	-38,455.38	337,888.36	-
总资产	1,471,770.94	458,067.86	-
利润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012,506.44	-	-
营业成本	3,908,149.43	-	-
销售费用	1,325,958.38	154,953.50	-
管理费用	104,932.83	5,800.00	-
财务费用	32,880.26	1,358.14	-
营业利润	-377,227.43	-162,111.64	-
净利润	-376,343.74	-162,111.64	-

单位：元

上海西蔓色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1,412,999.35	1,183,857.39	1,227,693.10
非流动资产	27,709.95	40,096.63	29,690.53
流动负债	831,397.24	661,683.01	528,640.77
非流动负债	-	-	-
所有者权益	609,312.06	562,271.01	728,742.86
总资产	1,440,709.30	1,223,954.02	1,257,383.63
利润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240,458.04	3,911,948.60	4,899,342.33
营业成本	976,931.58	3,684,771.38	3,924,543.08
销售费用	110,655.24	193,223.22	254,224.45
管理费用	67,083.41	155,242.57	93,172.87
财务费用	14,341.53	42,605.74	119,782.20
营业利润	60,456.75	-167,675.58	495,625.07
净利润	47,041.06	-166,471.85	386,390.59

单位：元

北京蔓塾美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581,717.54	701,040.97	187,358.17
非流动资产	1,014,584.61	1,207,862.72	1,538,294.36
流动负债	4,048,017.81	3,535,653.00	1,952,711.91
非流动负债	-	-	-
所有者权益	-2,451,715.66	-1,626,749.31	-227,059.38
总资产	1,596,302.15	1,908,903.69	1,725,652.53
利润表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6-12月
营业收入	727,566.03	2,975,689.84	892,427.20
营业成本	1,446,478.04	4,124,823.83	2,376,605.31
销售费用	44,497.00	136,661.10	189,292.51

管理费用	56,344.59	99,499.03	550,247.49
财务费用	1,677.43	3,999.69	-3,017.10
营业利润	-824,966.35	-1,400,131.59	-2,227,059.38
净利润	-824,966.35	-1,399,689.93	-2,227,059.38

单位：元

中西色彩（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9.30	2014.12.31	2013.2.28
流动资产	-	-	188,015.69
非流动资产	-	-	32,457.40
流动负债	-	-	220,473.09
非流动负债	-	-	13,187.20
所有者权益	-	-	-
总资产	-	-	13,187.20
利润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1-2月
营业收入	-	-	129,723.50
营业成本	-	-	-
销售费用	-	-	21,566.56
管理费用	-	-	124,977.66
财务费用	-	-	-
营业利润	-	-	-24,100.59
净利润	-	-	-24,100.59

（三）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以及收入构成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西蔓色彩有 2 家子公司。子公司业务情况及收入构成如下：

公司	主要业务情况	主要服务以及用途	收入构成	主要客户
北京西蔓	培训业务的招生及运营	私人形象顾问培训、色彩心理培训、高级搭配、奢侈品、衣橱整理、陈列师培训。用途：为社会输送稀缺的创造美、驾驭美的各类专业技能人员。	培训收入	个人、企业
上海西蔓	培训业务的招生及运营	私人形象顾问培训、色彩心理培训、高级搭配、奢侈品、衣橱整理、陈列师培训。用途：为社会输送稀缺的创造美、驾驭美的各类专业技能人员。	培训收入	个人、企业

十二、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48%	56.45%	79.90%
资产负债率	35.98%	71.65%	86.69%
流动比率	2.63	1.16	0.85
速动比率	1.70	0.81	0.59

报告期内，母公司及合并口径下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但是呈逐年下降的趋势，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上升。公司经营具有“轻资产”特征，无须购置大型生产设备，并且公司无长期负债，短期负债中预收账款占比最大，该部分负债无需到期偿还，而会根据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逐步结转至收入，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2014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城市色彩项目在 2014 年集中完工，进行收入确认的原因，使得预收账款余额下降，从而导致流动负债有所下降；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上升，主要由于 2015 年公司整合城市色彩设计业务，西蔓色彩停止接收新订单，使得预收账款余额进一步下降，并且公司归还了欠关联方顾犇和于西蓓的经营垫款，导致其他应付款余额下降，从而导致流动负债大幅下降。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毛利率	40.35%	38.22%	32.80%
净资产收益率	-2.98%	79.65%	-77.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06%	79.56%	-77.67%
每股收益	-0.02	0.45	-0.61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不断提高，盈利能力良好；2014 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水平的上升和成本费用管控能力的加强，公司的净利润是上年的 1.75 倍，使得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

2015年1-9月的数据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可比性不强。由于培训业务一季度为淡季，同时，2015年下半年公司整合会所服务和城市色彩设计业务，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营业收入的总体规模，会所服务业务由于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因此，使得合并口径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为负数。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预收账款周转率	8.05	7.53	7.6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22	34.61	40.61
存货周转率	3.34	6.43	6.47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均采用预收账款的销售模式，预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周转天数分别为44.72天、47.81天及47.24天，周转速度较快。

由于公司主要采用预收培训费用的销售模式，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与公司实际营运能力联系不大。同时公司以提供培训服务、产品销售及会所服务为主营业务，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实际营运能力联系也不大。

（四）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658.25	-1,501,444.51	1,744,32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77.19	-53,607.38	-108,627.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826.11	2,512,660.07	-140,551.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0,109.33	957,608.18	1,495,149.3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呈下降状态。一方面，2014年随着公司收入上升以及回款能力的加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有所增加；另一方面，人员工资的上涨，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租赁费用的上升亦使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有所增加，从而导致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有所增加，进而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小。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股东资金拆借的金额，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的股东资金拆借的金额。

十三、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员工队伍，尤其是学历及素质均较高的管理层人员及培训师队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管理团队尤其是高层管理人员是公司正常运转的组织者和舵手，培训师是公司产品的载体和传播者。但培训行业的业内人员流动较为频繁，尽管公司的品牌凝聚力较强，并形成了一套教师和管理人员招录、培训、管理、晋升的内部管理体系，而且历年公司人员流动性明显低于业内平均水平，公司的管理团队近两年也未发生重大变化，但不排除部分员工与管理人员由于自身发展规划等原因离职，可能对公司的教学质量、品牌造成不利影响，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大力进行人力资本投资，不断完善人才的选用、培训、评价和激励机制，健全人力资源开发制度，以内部培养为主、外部引进为辅的方式，对培训师队伍和管理团队进行科学合理、持续有效地综合培养，以后通过股权激励、跨科教学、转岗管理等机制降低人才流失率，培养稳定高效的人才队伍。

（二）知识产权受侵犯的风险

对美学培训服务行业来说，课程产品研发、设计体现了公司的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但市场上仿冒产品和侵犯知识产权现象却屡禁不止；许多优秀课程产品一旦推向市场，受到推崇之后，就可能出现其他商家恶意仿冒而导致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公司的商标、教学工具以及其它知识产权对公司的存续发展十分重要。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公司将面临知识产权受到侵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实施公司产品的知识产权申请，规范知识产权相关合同的条款，安排人员对市场出现的盗版侵权情况进行监控，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知识产权被盗版侵权的风险。

（三）新课程研发失败的风险

在美学培训服务方面，公司致力于实施“产品领先战略”，公司目前提供的所有美学培训课程凝聚了公司核心研发人员的智慧以及公司在发展中积累的经验。目前公司已经在商业模式、战略规划、业务执行、企业管理等方面开发出了实战性强、受广大客户欢迎的美学培训服务产品。公司在未来将会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在更多领域进行探索和研究，开发出符合不同审美需求的美学培训产品，但不能排除公司未来新研发产品未能紧随审美需求的变化，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从而不能达到预期效果不能带来可观收益的情况，公司因而面临产品研发失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未来将会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在更多领域进行探索和研究，开发出符合不同审美需求的美学培训产品。

（四）声誉受损的风险

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公司形象对于公司在行业内快速成长、吸引客户和维护客户关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良好的声誉需要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公司依靠自身实战性的产品体系以及良好口碑赢得了客户的青睐，在美学培训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但是，关于骨干员工离职或者违背保密及禁止协议的约定泄露公司涉密信息等方面的负面事项会损害公司声誉；同时，知识产权被侵犯也会导致公司的声誉受损，进而制约公司业务的开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创新产品体系，提高服务质量，同时注重保护知识产权，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

（五）业务模式整合带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成立十几年来，一直以美学培训为核心业务，2002年开始接触城市色彩设计业务并取得了市场认可，但是由于城市色彩设计属于创造性劳动，项目具有周期长、无法复制的特点，因此一直以来属于邀约性服务，偶然性较大；私人形象顾问服务也是在公司成立时就附属开展的业务，特点为针对性较强，为一对一服务，实践中推广较为困难，公司在2013年6月成立子公司蔓塾美育，探索高端私人会所服务，虽然公司不断创新业务模式，但是由于前期投入较大，加上

新项目的试错成本较高，导致蔓塾美育不断亏损，其业务规模逐渐萎缩。

2015年，公司开始整合业务模式，不再接收新的城市色彩业务订单，并且将从事私人形象顾问服务的蔓塾美育进行股权转让，未来公司将着重发展复制性强、容易推广的美学培训服务。虽然公司今后会加大宣传力度，并通过设立分校的模式来扩大招生，但是分校的设立需要前期不断的市场调研，从分校设立到订单落地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阶段如果公司不能通过其他方式增加学员，公司将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宣传扩大招生力度，同时，通过在全国开设分校优化完善公司的业务网络，增强渠道竞争力。

（六）货币资金管理风险

公司以提供综合性的美学培训服务为主业，面向的客户绝大多数为个人，采取预收款的方式与客户结算，收款具有单笔金额小、数量多的特点。公司制定了完整的销售审批、服务协议签署、收款、收据开具、联合对账等一系列内控措施，确保资金安全和真实客观地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

此外，公司的收款方式包括：银行收款、第三方收款及现金收款。虽然现金收款的占比极低，公司也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使用作出了严格的规定，但是，如果公司内部控制措施没有有效执行，容易造成资金流失或被挪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措施，降低或者杜绝现金收款，确保资金安全和真实客观地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

（七）公司净利润波动较大，呈现亏损状态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培训服务收入、产品销售收入、会所服务收入。2015年1-9月、2014年、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50.32万元、3,338.48万元、2,504.6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1.52万元、223.79万元、-296.48万元，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在2013年6月成立了子公司蔓塾美育，开展了会所服务业务，由于其收入和成本波动较大，并且亏损较高，从而导致合并口径的净利润波动较大并呈现亏损状态。

应对措施：公司将蔓塾美育的股权进行转让，未来蔓塾美育将不会并入西蔓色彩，一方面突出了美学培训的主业，另一方面实现了公司整体业务的整合。

（八）公司业务季节性波动风险

2015年1-9月、2014年、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50.32万元、3,338.48万元、2,504.63万元，2015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8.11%，主要是由于培训业务一季度为淡季，培训学员较少，因此公司集中精力进行讲师培训及课程研发，而四季度公司进行的促销力度较大，为培训业务的旺季，因此，公司业绩呈现季节性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淡季的宣传促销力度，平衡收入的季节性波动情况。

十四、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一）公司的业务具备连续性，导致企业亏损的因素预期可以消除

公司成立十几年来，学员人数不断增加，产品不断受到市场认可，获得的订单具备持续性，具有连续的运营记录。但是，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由于所处的行业较为细分，并且受国民审美认知水平的影响较大，因此，业务规模较小，并且由于固定成本较大、宣传力度较小，公司的盈利能力并不高。

2013年，公司成立蔓塾美育探索高级私人形象顾问服务，但是前期成本投入较大，再加上运行成本较高，导致严重亏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报告期内的整体利润水平。扣除蔓塾美育后，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4,153,888.15元、30,409,075.71元、19,775,682.38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0.15%、45.74%、45.47%，净利润分别为-737,781.39元、3,637,575.33元、709,767.99元，营业收入并未大幅下降，但是毛利率和净利润较合并口径的有大幅度提升，体现出公司逐渐扭亏为盈，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2015年，公司整合业务模式，将亏损严重的蔓塾美育股权进行转让，未来蔓塾美育将不会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将大力发展复制性强、较易推广的美学培训业务，并通过在全国设立分校的模式扩大学员招生，公司将实现业绩突破性的增长。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文化创意产业，具备较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所处的美学培训服务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文化创意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的鼓励发展和优惠政策，为该行业的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所面临的产业政策变化风险较小。

我国美学培训服务业起步较晚，目前处于行业的成长期阶段，与发达国家相比整体落后，但是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美的追求也越来越高，从个人的形象乃至城市的形象无一不是美学的范畴，美学培训培养出的专业人才可为各行各业提供专业性的商业咨询服务，市场潜力较大，但是目前市场占有率水平并不高，美学培训作为新兴行业在我国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三）公司具备自主知识产权，具有不断研发创新的能力

公司成立十几年来，公司核心研发团队结合实践经验，经过严密的科学论证，持续不断地研发出很多实用美学技术，包含原理和专业工具，并取得了 21 项专利权和 13 项著作权。最突出的是“中国人形象规律诊断技术”和“CCS 配色体系”，并以此作为西蔓美学教育基础教材。

自公司成立起，始终重视产品及课程研发，成立研发部对课程及专业工具进行研究。公司围绕形象顾问、服饰搭配师、大众美育培训为核心的综合美学培训业务的同时，不断根据潮流和大众审美倾向，不断开发新课程，以拓展公司业务和客户群体。较强的原创研发能力使西蔓色彩培训学院与其它同类培训机构相比拥有自己独到的、不可替代的特色。

（四）公司的行业口碑较高，业务类型不容易复制或颠覆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受到了媒体的广泛关注，从《人民日报》到中央电视台，已对大众形成了形象顾问、色彩诊断、风格诊断等、城市色彩设计等第一心智认知，逐渐树立起西蔓色彩这个中国第一美育品牌，公司具备较高的品牌价值。

美育培训不同于其他培训品种，消费者对品牌的挑选和美誉度、口碑通常非常重视。作为综合美学培训服务机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培训内容和核心技术的不可复制性，公司注重美学理论的研发和培训内容的更新，经过十几年的发

展，形成了强大的理论及课程研发团队，实时跟踪时尚潮流，不断更新公司课程和理论，不断保持培训内容和色彩理论的新颖性、前瞻性和不可替代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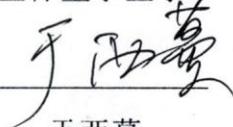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虽然呈现亏损状态，但是具备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公司今后将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利用品牌优势，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业绩和利润水平的持续增长。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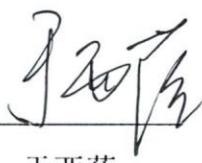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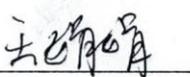
于西蔓



于西蓓



顾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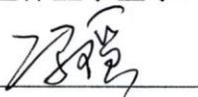


王娟娟



李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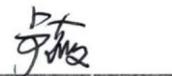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冯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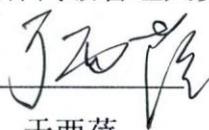


王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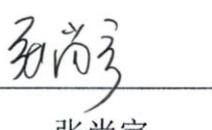


卢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于西蓓



张尚宇

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7日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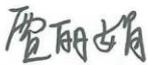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宫少林

项目负责人：



贾丽娟

项目小组成员：



贾丽娟



陈有财



马琳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张永福 刘淑红

机构负责人（签字）：

李德权

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已阅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3月17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北京西蔓色彩美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陆启菊



宋炜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宋海燕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3月 17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